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五日

羅東鎮民代表會第十九屆
第二次定期會議事錄

宜蘭縣羅東鎮民代表會　編印

會議日期：100 年 5 月 5 日至 5 月 16 日

前　　言

一、 本刊係依據本會第十九屆第二次定期會會議紀錄編輯而成。

二、 內容按其會議性質區分為會議紀錄、大會議決案、演講詞、鎮長施政報告、各課室補充報告、綜合質詢、附錄等七項。

三、 本刊因編輯時間匆促，如有漏誤，仍以按據錄音內容為準，並請於本刊發刊後一個月內賜函指教，以便更正。

無　　任

感　　禱

羅東鎮民代表會　　謹誌

目　　錄

一、會議紀錄・・・・・・・・・・・・・・・・・・・・P3～P15

二、開幕詞・・・・・・・・・・・・・・・・・・・・・P16～P16

三、鎮長施政報告・・・・・・・・・・・・・・・・・・P17～P30

四、各課室主管補充報告・・・・・・・・・・・・・・・P31～P37

五、綜合質詢・・・・・・・・・・・・・・・・・・・・P38～P154

六、公所提案・・・・・・・・・・・・・・・・・・・・P155～P156

七、代表提案・・・・・・・・・・・・・・・・・・・・P157～P158

八、議事日程表・・・・・・・・・・・・・・・・・・・P159～P159

九、代表席次表、出缺席一覽表・・・・・・・・・・・P160～P161

十、議決案統計表・・・・・・・・・・・・・・・・・・P162～P162

預備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五日上午十時起至上午十二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 13 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請假）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場管理所所長朱國財　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正輝

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預備會議紀錄。

八、預備會議決定事項：

（一）、增列代表提案「羅東中山公園更名案」，為代表提案第 3 號案。（本案經討論後不審議）

（二）、請公所儘速邀請攤商業者、警察機關及代表，召集羅東商圈攤販整頓說明會，並訂定確定執行時間表。

（三）、議定本次大會鎮政考察行程如下：

1. 立體停車場
2. 中山公園
3. 民生市場後方（通知里長）
4. 公三公園－南昌社區活動中心（通知地主）
5. 羅東農會田園藝廊
6. 中華路公正里綠帶步道
7. 樟仔園公園
8. 樂群街（通知公賣局配銷所主管）
9. 羅東鎮養護所
10. 壽園第二期工程
11. 北成圳生態復育計畫
12. 考察櫻花陵園
13. 考察蘭陽博物館

（四）、會議進行中，並得視需要增列其他考察議程。

（五）、以上鎮政建設考察地點牽涉到其他單位權責，請公所務必聯絡該權責單位派員會勘。

（六）、本次鎮政建設考察、鎮政綜合質詢、審議提案部分，可因實際進行需要，調整議程時間。

（七）、審議提案部分，如因議程時間不足，有關 99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決算、輔助員工興建住宅基金決算、附屬單位預算決算、綜計表案及 100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暫緩審議，先行審議代表提案，俟臨時會再審議

（八）、其他議程、議案無異議。

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五日下午二時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 13 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請假）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場管理所所長朱國財　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正輝
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第一次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八、討論事項：鎮政建設考察。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六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 13 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請假）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場管理所所長朱國財　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正輝　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第二次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八、討論事項：

（一）鎮長施政報告及各課室工作報告。

（二）鎮政建設考察（羅東鎮農會田園藝廊）。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九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 13 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請假）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管所長朱國財　殯葬所長陳正輝　公管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第三次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八、討論事項：鎮政建設考察。

(一)、立體停車場：

結論：請公所注意工程品質並如期完工，並持續觀察防漏情形。

(二)、中山公園：

結論：1.請公所將護欄鐵鍊上鎖，以免遭攤販拔除進入公園內營業。

2.請公所將纏繞在樹木之電線拆除以維民眾安全。

3.美語圖書館周遭花台遍佈煙蒂、垃圾，請公所儘速清除，以維環境清潔。

4.請公所勸導攤販，勿隨意將回收後之保麗龍碗放置屋簷上，以免影響觀瞻。

5.請公所應將公園內之藝術品保養上漆，以免影響觀瞻。

(三)、民生市場後方：

結論：公正街11巷之花台座椅，晚間有不良人士嬉戲影響居民安寧，請公所研議拆除之可行性。

(四)、公三公園-南昌社區活動中心：

結論：南昌社區活動中心建物拆除爭議，請公所繼續與地主協商爭取三贏。

（五）、羅東鎮養護所：

結論：請公所繼續督促感恩基金會，做好養護所環境衛生管理。

（六）、中華路公正里綠帶步道：

結論：請公所納入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做討論。

（七）、樟仔園公園：

結論：1. 常有不良人士嬉戲喧嘩，請公所協請警方加強巡邏。

2. 請於A館辦公室施作廁所，以方便爾後整體利用。

3. 監視器請公所馬上啟用。

4. 請改善桁架漏水問題。

5. 請改善廁所鐵門把手不便問題。

（八）、樂群街：

結論：請公所協助菸酒公賣局羅東營業所價購林務局用地，以利貨車出入，以免影響樂群街交通安全。

（九）、北成圳生態復育計畫：

結論：請公所研議先期規劃北成圳為生態復育工法，以解決爾後該圳疏浚順暢。

（十）、壽園第二期工程簡報：

結論：

1. 火化場改進部份：

（1）. 請改善揀骨室工作人員空調環境。

（2）. 請整修廁所衛生設備。

（3）.請改善火化場建物遮雨棚顏色搭配，以達整體美觀莊嚴。

2.壽園第二期工程部份：

（1）.入口喇叭口應加大，原出口道路要施設綠帶阻隔。

（2）.工程應考慮停車場樹木保護，部份樹木可移植。

（3）.停棺室請公所研議施作外門。

（4）.請公所適當修剪樹木，以免停棺室外視野遭阻礙。

（5）.廣告傳單應重做，應顯現本園特色及相關殯葬新設施，以方便民眾利用。

第四次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13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請假）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場管理所所長朱國財　　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正輝
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第四次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八、討論事項：鎮政建設考察（櫻花陵園及蘭陽博物館）。

第五次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 13 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請假）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場管理所所長朱國財　　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正輝

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第五次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八、討論事項：鎮政綜合質詢。

第六次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二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 13 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場管理所所長朱國財　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正輝
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第六次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八、討論事項：鎮政綜合質詢。

第七次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三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 13 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場管理所所長朱國財　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正輝

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第七次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八、討論事項：

（一）鎮政綜合質詢。

（二）討論公所提案。

第八次會議紀錄

一、會次及年月日：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六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者：

楊振益　游清亮　黃泰坤　游德全　何建東　陳順益
張榮華　林擁璿　陳司衡　許俊仁　劉承賓　林美滿
陳旺全（共 13 名）

四、列席者：

鎮公所：鎮長林姿妙　主任秘書游裕陽　民政課長曾成陽
社會課長馮松齡　財政課長蔡昭洋　經建課長賴清裕
工務課長陳文理　人事室主任游日興　主計室主任林秋雪
秘書室主任游政斌　政風室主任陳俊良　清潔隊長黃政釧
托兒所長欒丕聖　圖書館管理員洪雅伶
市場管理所所長朱國財　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正輝
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謝鴻祥
本會秘書陳俊峰

五、主席姓名：楊振益

六、紀錄姓名：陳鶴文

七、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三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會議開始。

秘書宣讀第八次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八、討論事項：討論公所提案。

開幕詞

林鎮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

今天是本會第 19 屆第 2 次定期會開議，首先感謝各位同仁及林鎮長率領公所各課室主管準時出、列席，謝謝！

這次定期會會期長達 12 天，主要審議公所 99 年度總決算案、99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決算等、100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及修改停車場自治條例計 4 個提案，及本會代表 2 個提案，共計有 6 個提案。另外，許俊仁代表增加提案「羅東中山公園更名案」一案，徵求大會同意，列入為本次會議代表提案討論。

這次定期會會期 12 天，時間比較長，會中有林鎮長的施政工作報告，及本會代表對公所質詢時間，希望藉著這次會議，檢討林鎮長各項施政缺失；另外許多新進主管，要儘速熟悉業務，推動鎮內各項業務，造福鎮民福祉。這個會期較長，各位代表同仁，一定有許多寶貴意見與建言，期盼各位同仁能暢所欲言，鞭策督促公所，為鎮民謀取最大福祉。

最後敬祝各位與會人員身體健康、事事順利，大會圓滿成功，謝謝各位！

宜蘭縣羅東鎮民代表會第十九屆第二次定期大會
鎮長施政報告

楊主席、游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十九屆第二次定期開議，姿妙在此代表鎮公所團隊，向各位提出施政報告，倍感榮幸。

姿妙上任已逾年餘，這段期間對於鎮政的施政方向與策略，有了更進一步的體會與思考，也更務實，這也要感謝各位代表先進，因為有你們的鞭策與支持，讓姿妙及鎮公所團隊日益進步、提升，亦增進全體鎮民之福祉，在此致上十二萬分的感謝與敬意。

前言：檢視城市發展基礎要素，加強競爭優勢要素

在前次施政報告中，姿妙提出**『讓羅東成為現代化、優質、友善的幸福城市』。並在『建設大羅東、繁華商業城』**的施政願景下，如何注入創新的力量，追求提升城市的競爭力、參與力、吸引力及永續力，不是用口號喊喊就可以達成，我們絕對有貫徹執行的意志與決心。

姿妙以為，一座城市的發展需持續不斷於革新中求進步，前提是要先瞭解自身的各項條件，如此才能務實、穩定地前進。因此，此次施政報告，讓姿妙與鎮公所團隊以用心與負責的態度檢討過去這些日子我們做了什麼，還需要更多努力及調整目標，這些都需要大家群策群力參與，為了本鎮的最高福祉，姿妙願意徜開心胸來接受各位代表的質詢與建議。

觀諸一個有競爭力的城市，應該要具備哪些要素，基本上可分為基礎要素與優勢要素，前者指的是城市的基礎建設，以及相

關法規所建構的環境條件，而優勢要素則包括城市所擁有的人力資本、資訊科技應用、創新能力及知識資本。如果我們期待羅東成為一個具有競爭力與影響力的城市，勢必要檢視我們的基礎要素，並加強發展優勢要素。

以下茲將施政報告內容分為基礎要素與優勢要素兩大類，期許可以讓我們對鎮政的方向規劃與討論，更能夠聚焦，建立共識：

壹、 基礎要素相關施政建設

一、 都市計畫

都市計畫是控制都市發展與管理經營的方法，劃設相關公共設施用地與使用分區，藉由通盤檢討，審議人民陳情案，探討之前計畫是否合理，所有與百姓生活相關之檢討均可充份提出，以凝聚鎮民對於大羅東城的想像與願景，如此，才能將實質建設內容真正地扣連到民眾生活所關心的主題。

由鎮公所主導推動的羅東都市計畫，今年要進入第四次通盤檢討，配合人口成長趨勢及新增都市發展用地可容納人口，將調整計畫人口至 84,000 人。另考量羅東夜市再發展及利用，建議將中山公園周邊部分公園用地、道路用地變更為「公園用地兼供夜市文化使用」。另外，為改善部分地區建築老舊及道路狹窄問題，提出六大都市更新街廓，建議規畫實施都市更新以改善環境品質，都是本年度的施政重點。

另外由縣府主辦的「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通盤檢討案）」、「變更羅東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擬定鐵路以東地區細部計畫）及擬定羅東都市計畫（鐵路以東地區）細部計畫案」、「變更羅東都市計畫（公用事業用地）為住宅區」（竹

林細部計畫)，本所亦積極協助推動。

二、 交通建設

都市空間與運輸規劃，已經由以往的效率至上，轉而強調永續發展、人性化的營造，此概念稱之為『人本交通』。

鎮公所秉持此前瞻性概念，於既有市區道路中重新分配人行及車用空間，兼顧城鄉風貌營造並串連了自行車道系統，企圖連結完成城鎮級人行空間網絡，讓來羅東的外地人及住羅東的在地人，能有在羅東去那裡都舒適、都自在的感受，同時也造就觀光發展的優質環境。

已竣工的有公正路道路景觀及自行車道建置工程、光榮路景觀與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另羅東鎮西安街 87 巷拓寬工程已近完工，正代辦相關配合管線工程發包，預定辦理的有光榮路景觀與人行環境二期改善工程、純精路沿線綠廊景觀計畫--文化二館周邊區域道路景觀改善工程以及純精路人行道更新示範工程(共三期)，以上總經費約壹億伍仟陸佰陸拾貳萬元整。

三、 水利工程

本鎮市區現有五大區域排水系統：五結圳(廣興、北成圳)、竹林圳、打那岸圳、十六份圳及冬螺圳，市區所有排水由此排入冬山河，惟遇颱風時期，因受東海岸浪沙影響，非但無法將雨水逕流帶出海，且有海水倒灌之虞，為因應防災治水需要，在都市計畫規劃中，將市區內排水分成南、北二道，分別引入冬山河，同時保留原有水路並結合水網，營造與水共生之生態水岸城市。

雨水下水道的施做，因為涉及土地取得，經費龐大，需配合

都市計畫進行，目前完成率七成，無法完成之部分，主要原因係用地無法取得，以及施工期長，百姓配合意願不高，且各事業單位管線埋設錯綜複雜、遷移不易所致。透過縣政府之都市計畫，推動本鎮南、北兩個水網，以及雨水下水道系統，後者目前完成率約百分之七十。

四、 國有土地招商

本鎮信義段地號 219-1、220 兩筆國有土地招商案，採公開甄選優良民間廠商開發，並簽訂設定地上權為 50 年，鼓勵投資興建旅館、一般服務業、餐飲業及運動休閒等觀光設施。不過，因為投資者除了需繳 100 萬元的權利金，每年租金為 279 萬元，固定成本高，使得多次招標結果均流標。

為積極促成此事，鎮公所擬提具體方案向國產局爭取降低土地租金以解套，期能減低投資人營運成本負擔，並順遂後續招商業務。

五、 本鎮立體停車場防漏改善工程

本鎮立體停車場建物使用已達 10 餘年，屋頂層鋼板接縫處因長期受車輛重壓，皆已造成縫隙擴大，又因洩水坡度不足，每逢大雨時，排水不易產生回滲，致車場一樓、二樓因漏水形成地面大量積水，造成民眾停車不便且影響觀感，為改善漏水情形，本所委託建築師設計監造，本案業已辦理防漏工程發包作業，總經費 1,626,000 元，已於 100 年 4 月 11 日開工，預計 5 月 10 日完工。

六、 民生市場獲得經濟部「傳統零售市場更新改善計畫」補助

近年來超市、量販店興起，年輕族群的消費習慣已逐漸偏離傳統市場，為照顧傳統市場業者生機及地區發展，鎮公所積極爭取經濟部各項資源補助，推動「傳統市集升級」，民生市場繼獲經濟部商業司評選為全國唯一的「旗艦市集」，續獲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評選為宜蘭縣唯一「樂活市集」三星級認證。

民生市場已分二期改善照明與消防設備，以及排風設備及省水設施，期能建構安全、衛生、整潔明亮的消費場所，使舊傳統市場重現商機。

鎮公所在市場經常性管理及維護方面，主要有落實環境清潔及美化工作，於市場內擺設綠色植栽，派專人清理廁所，不定時督導、突檢，實施以來，深得攤商認同、讚許，並獲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特優公廁認證。在行政及事務管理業務方面，持續推動民生市場二樓 D 區招商案。

另外，為照顧銀髮族及身心障礙人士，民生市場大樓後門原斜坡車道坡度過陡，也進行修繕，成為真正的無障礙公共坡道；地下停車場裝設監視系統，減少治安死角；汰換老舊之污水電化學機，大幅提昇污水排放質量，營造傳統市場優質的購物環境。

七、 羅東運動公園旁高灘地新闢綜合運動場地

本鎮位於羅東鎮運動公園右岸高灘地的慢速壘球場，使用頻繁，已成功地成為推廣該項運動的基地，為進一步帶動全民運動的風氣，並提供鄰近學校及社區居民教學推廣之用，鎮公所向第一河川局申請在「羅東溪北成至蘭陽溪匯流處歪仔歪橋下游羅東堰」草坪範圍外起約 8 公頃高灘地，新闢綜合運動場地，取得土

地使用同意後，已向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爭取經費約新台幣壹仟捌佰萬元補助建設各項運動場地，目前該補助計畫正由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審查中。

八、 賡續辦理社會福利之庶務性服務工作

1990 年代後，台灣面臨人口轉型，少子化、高齡化及跨國移民的問題，社會結構的改變，民眾對社會福利服務的需求日益殷切，為能提升鎮民對福利服務的可及性、可近性與可受性，提高個人、團體及社群的福祉，鎮公所推動多項相關業務。

包括社區關懷照顧據點，有羅莊、信義、南昌、大新、北成等社區參與。營養午餐送餐到府，目前服務對象有 62 名。居家理髮服務，目前服務對象 19 名。老人口腔保健服務，目前申請核發人數計 84 名。產婦營養補給費補助目前申請核發人數計 214 名。鎮民意外死亡喪葬慰助金，目前申請核發人數 10 名。本年度社會福利新增補助項目為低收入戶死亡喪葬慰助金，符合規定者，發給喪葬慰助金新台幣貳萬元。

為活化老人館空間運用，開辦長青鎮民教室，目前有捏塑班與創意生活彩繪班，並輔導宜蘭縣羅東鎮老人會成立長青槌球隊，增加老人休閒娛樂，並提倡槌球體育運動。

九、 羅東鎮養護所穩定經營

羅東鎮養護所為宜蘭縣第一家公辦民營的老人養護中心，服務對象為年滿六十歲以上的老人，輕度障礙行動不便、生活稍能自理者、行動不便需人協助者、生活不能自理者，以及輕、中、重度失智症者，同時也減輕家屬在照顧上的生活壓力與負擔，目

前營運狀況穩定，迄100年3月為止，住民數為142人（自費鎮民58人、自費非鎮民66人、公費安置17人及日託3人）。

十、 壽園殯葬設施一元化

羅東壽園為宜蘭縣溪南地區唯一示範殯葬園區，規劃相關建設工程及服務工作均有顯著成效，服務對象不限於本鎮鎮民，惟地址位於本鎮境外，礙於台灣之民情風俗對『死亡』有許多忌諱，在規劃施工之過程中，難免遭致當地居民異議，這是人之常情，鎮公所應當對其抱持理解與尊重，以祈求圓融順利。

新建殯儀館設施第一期工程，為使工程順利施工，經多次與當地居民溝通協調，取得諒解與共識後，已於100年4月13日完工，並持續推動第二期工程，亦即殯儀館內外裝修、停車場、道路整修、照明設施及園區綠美化等，工程經費約需新台幣1,900萬元整，預計將於今年十月完成，屆時長年以來整體發展壽園殯葬設施一元化的目標終可達成。

十一、建置宜蘭縣有機廢棄物區域性處理場

強調節能減碳、優質循環、永續發展的環保措施，是現代化國家發展的共識，作為基層的政策執行單位，鎮公所對此亦不遺餘力。

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可分為可回收物及不可回收物兩種，在鎮公所積極宣導及鎮民的配合下，99年資源回收率達36.89%，加上廚餘回收率18.36%、巨大廢棄物1.12%，總計資源回收率56.37%，獲得宜蘭縣99年度「加強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績效考核」第一組第一名的肯定。

為促使廢棄物減量，並有效回收資源垃圾，提高資源再利用率，勢必要發展多元化垃圾處理政策，將廚餘、果菜殘渣等有機廢棄物推廣堆肥化處理，不僅可提昇家庭垃圾資源再利用率，還能改善土壤性質，強化土地永續利用。這項工作需要政府與鎮民、業者、農民之間，做充分的宣導及溝通。

鎮公所回收熟廚餘與生廚餘，前者因含有高油、高脂，會破壞土壤，不適合製成有機土，將其標售與養豬戶，可增加鎮公所收入，而生廚餘製成之有機土，目前以一公斤一塊的價格出售，吸引農民購買。台灣長年採用慣行農法（施農藥、化肥），目前農田正需有機肥以利地力，讓有機廢棄物回歸良性的資源循環體系，農民則因收益增加而實質受惠，可謂雙贏。

本鎮廚餘堆肥廠，現已成為最佳戶外教學及廚餘處理示範觀摩廠，並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的要求，獲補助 422 萬 5,200 元，執行「100 年廚餘多元再利用工作」，將成為宜蘭縣有機廢棄物區域性處理廠，預計 100 年之每月回收率可成長約 5% ，清運回收量將逐年增加至總垃圾量的 20% ，堆肥場每日處理量為 10 公噸，製成的有機土壤改良劑將供鎮民使用，以及回饋廠址所在之大進村民。

貳、 優勢要素相關施政建設

一、 治安防護監視系統

鎮公所執行「天眼計畫」，分年分期在鎮內交通肇事較高及治安死角點，優先設置路口監視器，有效降低犯罪率。惟每年必需支付中華電信公司 550 萬元線路租用成本費，支出非常可觀，因此，將該系統改為封閉型治安防護監視系統，預計於 5 月上網

招標並於 6 月底實施，可望減少鎮公所財務支出，並達成治安防護目標。

二、 行動宜蘭無線寬頻應用，建置無線寬頻網路

一個 M 化（Mobility，行動化）的城市，讓你到哪裡都能分享世界，透過無線傳輸(如 GPRS/3G/WLAN)等技術，個人可藉由行動設備(如手機/筆電/PDA)達成各式各樣的服務。

鎮公所配合宜蘭縣政府規劃「行動宜蘭無線寬頻應用」開發案，建置無線寬頻網路計畫，即為行動網路基礎建設，預估完成後本鎮將有 75%的人口涵蓋率。

目前先以重要觀光景點（如羅東運動公園、羅東中山公園及羅東夜市）為主，建置完成 Wi-Fi 無線上網熱點（Hot Sport）上網區域，一般民眾或在外業務人員，可以購買中華電信的點數卡後，即可在這些區域進行上網功能，提供產業與居民便利的資訊環境，本案所需設置經費約需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目前正提報計畫向中央單位洽詢申請補助。

三、 設置太陽光電板，推動永續能源之目標

在地球上日益暖化之際，為了後代子孫的環境與生存權益，推動永續能源的發展絕對是必要的。

鎮公所獲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於辦公大樓三樓屋頂及鎮立圖書館南豪分館三樓屋頂設置非透光型太陽光電板，與室內用電併聯，設置後一年之電費支出減少約百分之七電費，未來擬繼續爭取於第三市場設置，逐步發展示範綠建築的概念，並加以推廣。

四、 持續推動社區營造

在社區活動中心整建部分，辦理新群社區活動場所整修暨綠美化景觀工程、南豪社區活動中心新增遮雨棚及社區全銜工程、仁愛、仁德、樹林、竹林四個社區活動場所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並辦理社區幹部縣外觀摩研習活動，參訪台北縣秀峰社區發展協會及台北市社區綠美化競賽活動等，藉以促進會務交流，吸取先進社區運作經驗，提升社區發展成效。

五、 推廣藝文活動

在藝文活動方面，鎮公所每年分春、秋季於鎮內信義、漢民社區、展演廳開辦「鎮民教室」，開辦英文會話班、環保作品班、日語班、書法、國畫、素描、攝影、瑜珈、舞蹈、手語研習班、藝術講座等課程，整合民間學識專業資源，滿足鎮民多元興趣取向與生活實用性。

規劃辦理 2011 羅東藝穗嘉年華活動，有別以往，今年將採取新的操作方式，首次由鎮公所自行規劃，以社區為主體並結合在地的宜蘭縣藝術學會辦理創意工坊，轉型展現不同面貌，創造真正屬於羅東的嘉年華會。由於羅東夜市去年甫獲全國最友善夜市之殊榮，今年的花車主題將以羅東的在地特色小吃為主題，藉活動帶動夜市商圈之形象，為宜蘭縣型塑更美好的觀光產業。

六、 羅東夜市是本鎮觀光產業的重要資源，夜市商圈的軟、硬體營造向來是施政重點

『建設大羅東、繁華商業城』是姿妙的施政願景，鎮公所連續二年獲經濟部補助進行『羅東小鎮商圈優質環境改造工程』的商圈改造計畫，包括 LED 電子看板、以及多個路口之街區景觀燈

等，達到美化市容，提升整商圈體環境品質的目標。

惟要促進商圈的繁榮發展，光有硬體是不夠的，如何厚植商圈發展根基，必須投入更多軟體的建設，因此，鎮公所亦積極輔導在地的商圈組織，對他們進行組織培力、店舖經營輔導，以推動商圈行銷推廣以及商圈形象塑造等工作。

此外，本鎮已獲交通部觀光局將「羅東中山公園觀光夜市商圈」、「羅東林業文化園區商圈」及「羅東小鎮文化廊道商圈」皆列為國民旅遊卡適用範圍，日後將配合商圈協會之需求繼續爭取。

長程目標則是配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成立夜市專區，設計固定式多功能風雨走廊提昇遊客逛街購物的品質與空間，以因應蘭陽地區多雨氣候的不利因素，並進行總體營造，將廣告招牌特色化、資訊Ｅ化，並結合國際知名景點，提升國際能見度。因本鎮之地緣關係，是往返太平山必要的交通要道，擬搭配太平山林業生態旅遊為號召，訴求「太平山下的羅東觀光夜市商圈」做為旅遊行銷之發展策略。

七、 加強夜市商圈攤商管理，維護整體環境品質與形象

夜市商圈包括中山公園及民生、開元兩大市場週邊道路，向來為本鎮鎮民及外來遊客消費之重要據點，不管日間或夜間，商業活動極為熱絡，鎮公所針對該地區交通及商業特性，配合夜間徒步區管制之實施進行攤販統一管理，以提供消費者優質舒適之消費及休憩空間，並維護用路人行的權利。

短程目標將配合宜蘭縣警察局羅東分局，定期實施市容整頓勤務，加強流動攤販輔導整頓，落實現有攤販區秩序之管理，以

營造良好之『觀光夜市』形象。

中程目標將營造一街一特色，擴大夜市商圈，行人徒步區實施時間，由現行每週五、六、日擴大為每天實施，讓夜市商圈範圍擴大且井然有序。

八、活動帶動人潮，以活絡商圈

為了活絡商圈，吸引遊客聚焦，鎮公所也致力於各項活動的規劃辦理，包括農曆春節自 100 年 2 月 1 日小年夜起，至 2 月 10 日大年初八止，為期 10 天的「百年大吉－歡樂市集」，有各式年貨、傳統小吃、農特產品、古早童玩體驗、休閒精品、玩具糖果娛樂等約 60 個攤位，公園廣場舞台從除夕到初五每日晚間皆安排精彩的表演活動，老少咸宜，總計吸引數萬人次前來，確實帶動羅東鎮年節熱鬧歡樂氣氛與買氣商機。

而為羅東夜市之幸福、友善形象加分，於 2 月 12 日舉辦「幸福滿分、緣定羅東」情人節聯誼活動，協助未婚青年拓展個人生活領域，增加交友機會，此活動設計概念結合了周邊廠商如糕餅業、婚紗業、旅宿業等，創造出許多的附加價值與誘因，共計有 40 對青年男女參加。

除帶動羅東觀光外，4 月 4、5 日，舉辦的「亮麗城市羅東 YES! －慶祝建國百年三月初三羅東帝爺生呷拜拜迎鬧熱」觀光系列活動，包括各寺廟陣頭進行遶境活動、大神尪大會師、民俗藝陣展演等大型活動，還兼具喚起羅東人昔日之傳統文化記憶的功能，深獲各界好評，今年特擴大舉辦，「羅東呷拜拜迎鬧熱—特色美食大匯串」辦桌活動共計 460 桌，比去年增加 210 桌。

九、社區免費觀光巴士

行之多年的社區免費觀光巴士，為讓鎮民更便利，並配合童玩節、藝穗節等大型活動期間遊客運輸之需要，乃增加每日中午 12 時至 15 時之班次，往返計五班，因乘客反應良好，故將其常態化，每月新增載客人數約 5,000 人次，99 年 10 月起至 100 年 3 月止載客總人數 13 萬 607 人次，目前平均每月載客數約 2 萬 6 千人次。

十、每年固定辦理慶祝植樹節活動，用具體行動建構自然、美麗、健康的羅東城

發展商業也要兼顧鎮民的生活品質，鎮公所為維護綠色資源，推廣植樹造林，於 3 月 5 日、6 日、12 日分別在羅東鎮西安公園、仁愛公園、信義公園旁勸世堂廟前舉辦植樹節活動，總計吸引 2,000 人參加，鎮公所希望透過鎮內更多的閒置空間，持續綠美化營造，進而擴展至本鎮各個角落，更期望透過民眾親手參與植樹，培養愛護家園、關心里鄰周遭環境、進而維護地球生態的理念，用具體行動建構自然、美麗、健康的羅東城。

結語：掌握優勢條件，發展幸福城市

『大羅東』都市生活圈的形成，周邊鄉鎮越來越多人仰賴本鎮的相關公共設施與資源，每天有許多人在此讀書、工作、居住、生活，尤其是觀光娛樂的消費，帶動本鎮成為周邊鄉鎮的商業活動中心，造就羅東成為商業型態『無煙囪工業』的城市，此為是

本鎮競爭力的強項優勢。

城市競爭力的最基本定義，即在永續的基礎上，提供人民高水準生活，這樣的幸福，對現代人而言是一種權利。姿妙今日擔任本鎮行政首長，將勤奮踏實，落實施政理念，服務大眾，也衷心期盼在代表會的支持與監督下，大家同心協力，以羅東鎮的最大福祉為目標，超越黨派之見與一己之私，裨益公所團隊發揮最佳的效率，為鎮民營造一個重視安全、舒適、便捷、活力、文化、友善、福利與永續的「健康城市」，以達成「繁榮、建設羅東城」的願景。

最後　　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各課室主管補充報告：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30 頁至第 35 頁，另有數點補充：

1. 今年的里鄰長縣外觀摩已於 4 月 19～21 日及 26～28 日，分二梯次順利完成。
2. 94～96 年的路口監視器部份，因要改成封閉式的系統，這次有改 72 點，追加經費 196 萬，追減 86 萬 7 仟元，共增加 109 萬元，請代表支持，爾後俟成效及財政再予辦理增設。
3. 鄰長的公務自行車已於 4 月 29 日招標，今年有特別調查女性鄰長的需求有淑女車，約 6 月底可交車。
4. 第 31 頁調解委員部份，到今年 6 月底到期，現在徵審中，縣府於 3 月 31 日有考評，99 年本鎮榮獲全縣第一名的佳績。
5. 以往所辦活動的缺失已進行檢討，並請代表繼續監督鞭策。

財政課蔡課長昭洋：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36 頁至 41 頁。

歲入是上級補助計 38 項 1 億 1 仟多萬元，公產部份是東光段 1794 地號，在 4 月 28 日上午宣判，我們勝訴，公有土地佔用地，於 5 月 12 日會收到判決書。另文化二館部份，於 4 月 25 日到縣府財政處參加協商會議，我們在會中有強烈宣示，代表會及鎮長、主秘都反對撥用。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42 頁至 47 頁，另有四點補充：

1. 交通部份：有要求觀光巴士廠商做好服務、準點，及對老弱婦孺要有愛心，並注意車上清潔衛生，行駛要安全給民眾一個舒適的乘車環境，因 4 月 1 日換新的廠商，我有去督導改善其缺失。
2. 商圈及攤販部份：將繼續向經濟部商業司爭取經費，輔導商圈各協會，規劃營業秩序及清潔，加強自治能力管理，締造優質商機。
3. 交通觀光部份：導引系統爭取上級補助改善，疏導外來遊客以免造成市區擁擠現象。
4. 接任後辦理三月初三迎熱鬧活動，感謝代表參與，活動後並檢討缺失，做為爾後辦活動之參考。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48 頁至 52 頁，另有四點補充：

1. 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實施至今已逾 8 年，第 4 次通盤檢討已於 4 月 25 日召開第 1 次大會，手上有 35 案，會開會討論，建地已開發 90%，有轉運站、縣府三個子系統都市計畫案等。
2. 交通建設：羅東的道路都很小約 8、9 米而已，內政部有改變 12 米以上的道路才可以開闢補助，本鎮只有二處，一是中正北路，二是大同路接純精路路口約 4、50 米，有積極爭取人行道改建，有爭取 3,500 萬改建純精路一、二、三段的慢車道做排水改善，並提出相關經費的補助建設案。
3. 民生建設：每次做工程，自來水的水管約有 7、80 年，看起來很恐怖，自來水公司這 2、3 年要花 3 億，汰換本鎮的水

管。

4. 從冬山到本鎮新群從 13 米降到 3 米，有 10 米的落差，當初冬山河截彎取，有一段用做龍舟競渡的場地，那一段很直、很平緩，但造成卸水的不容易，如遇漲潮水會排不出去，也有淤積問題，有探討預警制度，選擇本鎮做為示範區，明年可施做。另(南、北網系統)打那岸圳負責羅東 1/2 的水路，要求縣府做 1、2 期的工程，在未設南、北網以前減緩淹水的情勢。

社會課馮課長松齡：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53 頁至 56 頁，另有三點補充：

1. 社會救助法修正條文將在 7 月 1 日起施行，這是照顧弱勢民眾的政策，地方的主管機關是縣市政府，修正的重點是修正最低生活費計算方式，以及納入中低收入戶擴大照顧範圍，即會放寬家庭計算人口的範圍，會放寬家庭總收入的計算，放寬不動產的計算範圍，放寬工作能力的認定，所以未來低收入的人數會增加。
2. 今年的藝穗節已邁入第 10 個年頭，將以社區為主題，並結合本縣藝術學會人員，來運作創意工坊，在 7 月 30 日起至 8 月 13 日結束，內容包括創意工坊、藝術市集、展演廳的演出、街頭藝人、兒童故事館、夜間小踩街、嘉年華大遊行、藝穗之夜等活動。
3. 今年兒童節禮物以圖書禮券贈送小朋友，獲得家長好評。

人事室游主任日興：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57 頁至 59 頁。

隨機關組織文化的變遷，人事室由以往的管制考核轉變為服務，及推動業務資源的力量，如何來凝聚團隊的向心力，轉變為公所的執行力，是本室的重點工作，鎮長也重視員工福利，因審計室的糾正，除法定的預算編列外都無法列入，以後除應新應革及應執行的事項外，想辦法突破審計室給我們的限制，明年包括組織學習及文康活動經費的權益將研議納入。

政風室陳主任俊良(請假)，托兒所欒所長丕聖(代理報告)：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60 頁至 61 頁。

政風室這幾年與主計室密切配合，在採購法下有做稽查，並推動陽光法案－財產申報業務，並有二點補充：

1. 每月有做公共工程品質抽查。
2. 加強內部稽核工作，如做財政課的單照稽核，秘書室的財產管理查核，一年有做二次。

主計室林主任秋雪：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62 頁。

本次會提 3 個案子就是 99 年總決算、99 年共造產決算及 100 年度第 1 次追加減案，希望代表支持。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書面報告請參閱工作第 63 頁至 68 頁，另有數點補充：

1. 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所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已運轉 1 年，1

年減少 CO2 排放量 4.2 噸，每年節省 21,000 度，發展永續能源是非常正確也非常有意義。

2. 定期依規定銷毀逾期檔案，減輕檔案室負荷量，以利新檔案上架歸檔的工作，保存期限 5 年、10 年均送檔案管理局同意後銷毀。
3. 本室是幕僚工作，推助各單位業務推進，以及支援各項的活動進行，未來將策進秘書室業務日益精進，以促進公所業務推展，以利公所業務更加順暢。

清潔隊黃隊長政釧：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69 頁至 73 頁。

1. 99 年度資源回收考核得到全縣第一名，3 月 15 日代表宜蘭縣參加全國資源回收考核，成績應該不錯。
2. 100 年第 1 次追加預算，共追加 1,011 萬，包括車輛換新 2 台垃圾車、2 台回收車，廚餘場環保署也希望本鎮作為全縣的有機廢棄物處理場，也拿到 422 萬的補助款，來改善相關廠房設備。志工的縣外觀摩也編列 193 萬，希望在颱風期前辦理完成。

圖書館洪管理員雅伶：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74 頁至 78 頁，另有二點補充：

1. 自 96.6.15 開館至今已突破 114 萬人次，館藏有 10 萬 6 仟冊，每月平均借閱人次為 6,200 人，每月約借閱 25,000 冊。
2. 教育部最近推行電子書的試辦計畫，選定文化局的圖書館及鎮立圖書館科永館，提供 5 部閱讀器給民眾使用。

公有市場管理所朱所長國財：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83 頁至 86 頁。

1. 市場維護管理情形，大樓後面已增設 2 個無障礙步道。另在地下停車場有增加 16 台監視器，民生大樓污水處理機年限已到更換中。民生市場前綠美化中，後面公正街 7、11 號門，雨季無法營運，已請建築師考量。
2. 二樓積極招商中，農民生鮮超市有意願，希能活絡二樓商機。

托兒所欒所長丕聖：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79 頁至 82 頁，另有三點補充：

1. 教育評鑑得到優等就是全縣第一名，就任後聯繫民間社團如獅子會、青商會等辦理親子講座，另函請林區管理處免費對鎮立托兒所做綠美化的工作，他們花 10 萬元修剪樹枝、圍籬等。
2. 建立幼兒傳染病預防作業流程即 SOP，如腸病毒、腸胃型的感冒，從入園的乾洗手液做消毒、每天測量體溫，7 月每個分所做大掃除，廁所規定每天清洗從 12 點到 1 點，娃娃車每週 2 次固定消毒。
3. 托兒所西安分所正式於 7 月 1 日裁撤。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87 頁至第 91 頁，另有數點補充：

1. 1 月至 3 月總收入是 3,733 萬，已達年度歲入 48%，今年的歲入目標應可達成，壽園 99 年也得到全縣殯葬設施評比甲等，內政部補助殯儀館工程已於 4 月 13 日完工，6、7 月內

政部將於壽園辦理全國殯葬所的觀摩。

2. 殯儀館第 2 期工程工程費 1,900 萬也請代表支持。

3. 冬山鄉對壽園也有爭取本鎮回饋金的打算，希望代表做為公所後盾。

公用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書面資料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92 頁至 92 頁，另有一點補充：電子廣告看板 LED 公所設有 2 座，即開元市場及立體停車場各 1 座，經公共造產委員會建議納入公共造產項目，請公所自行經營的方式試辦，必要再委託經營，事業所也修訂收費辦法函請縣府核備中，當初以公益用途申請，並未申請雜項執照，目前積極辦理雜項執照申請中。

綜合質詢：

楊主席振益：

依質詢抽籤順序由 3 號何建東代表第 1 個質詢。

何代表建東：

3、4、7、8 要聯合質詢，請教工務課長，在羅東蓋房子要退縮 5 米，但宜蘭只要 3 米就可以。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建築線面臨未達 8 米的道路，要退縮 2 公尺，面臨 8 公尺以上要留騎樓地，建築線又退縮 3.4 公尺以上的建築，加起來看是超過 5 米。

何代表建東：

我聽說是民國 92 年時公所同意縣府試辦，我看要取消大家平等，8 米以上本來就要留騎樓，好像不是你說明那樣，如是試辦好像白老鼠，這樣對羅東人這些地主不公平，請公所向縣府反映要取消。

游代表德全：

天津路向東的因為先蓋房子退縮，向西的早就改掉了。

楊主席振益：

請工務課去了解法令。

游主任秘書裕陽：

建築線全縣沒有統一的標準，課長報告的是通案，在都市計畫內的道路要退 15 公分就可以蓋，路中間到屋簷是 3.64 公尺，不是都市計畫的道路，是以路中間 3 米最少要保持 6 米讓車子可以過，這是通案，是全縣實施不只有羅東而已，我在礁溪服

務時，每條路退縮的標準不一樣，比較嚴重的有羅東、宜蘭、礁溪三個鄉鎮，就是污水第一個也是選宜蘭、羅東實施，是沒有一個標準，這是中央的政策。

林代表美滿：

縣府補助梅姬颱風自家門前的防水閘門要做，如沒有做會處罰。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公所有統計是 8 仟多萬，全縣只有 1 億多，本鎮約佔 8 成，這次有二個條件。一個是淹水 50 公分以上的民眾鼓勵設水閘門，第二個是有淹水，但未達 50 公分也希望可以施做，如報 8 仟多萬，但後來沒有做，最後可能會處分承辦人。

何代表建東：

是全額補助或部份補助，為何不拿 8 仟多萬去改善排水系統，水是會流動的，到最後羅東每戶前面都有一塊鐵板。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我再補充，是本鎮的經費需求，希望可以編錢補助，98 年新群地區做很多，賢文里也有一些，可補助一半，有計算式。

林代表美滿：

公正街 11 巷的花台當初沒有設計在內，為何會做，民眾極力反彈。

市場管理所朱所長國財：

因夜間有遊民在花台上睡覺，會造成髒亂與吵鬧，如拆除花台市場所排出的風會灌進民眾家裏。

游代表德全：

游民應該叫警察去處理。

楊主席振益：

市場管理所這個問題要去解決。

許代表俊仁：

花台要不要拆掉都是治標的方法，遊民因為沒有收入才四處為家，根本之道是要改善市容。另外上次會有決議要編相關經費增設封閉式監視器，進度為何？治安事件層出不窮，如仁愛里的美麗小世界，有車子被丟汽油彈致燒毀，第二天要調監視器來看很模糊只看到火花，無法看到縱火者。又本席上星期幫忙去捉賊，沒有捉到，因為對面有工地，有聯絡派出所的便衣，一直到 3 點多竊賊沒有下來，本鎮的治安有很大的改善空間，里長也有建議要裝設，現今進度為何？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改為封閉式監視器要經過代表會的審議，因為有些經費提出追加案，追加 190 幾萬，追減 80 幾萬，總共 109 萬，等追加案代表會審議通過後馬上會發包，大概 6 月底會完成，94～96 年的封閉式監視器。有民眾及里長要求部份，俟公所財政再增設但也要經代表會審議。

許代表俊仁：

封閉式或網路的監視器價格差異在那裏，要追加 190 萬那封閉式的價格就很貴，請說明價格差異。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與中華電信的月租費每年都要四、五〇〇萬，這 2 年都沒有增設，這次改為設備費以後用月租費，封閉式的便宜很多。

何代表建東：

樹木雜草的修剪頻率為何？因為汛期將至，請課長說明。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防汛期前會將大的、高的樹木完成修剪。

何代表建東：

有分區分里完成樹木、雜草的修剪及砍除？如南豪、南昌里幾月幾日可完成我看不到，你說有反映才來做，公所要有計畫才正確。

游代表德全：

路樹應該在 3、4 月就要完成修剪，不是颱風造成路倒臥才整理，四區的部份應該早就要告知，如金門餐廳前有路樹倒塌，但補植就小棵很多。

林代表美滿：

有機肥很熱賣，現在賣了多少，又水溝有定期清理嗎？最近在蘭陽大橋旁的績優牌坊，都沒有看到羅東的名字，原因在那裏？

清潔隊黃隊長政釧：

蘭陽大橋的績優排行榜一直績優生，只有上個月沒有上去，因為上上個月是第三名才未列名，上個月也是全縣第一名，上個月牌子沒有上去最關心的是鎮長，經過後馬上打電話給我，因為礁溪鄉的黃鄉長要求，他們市容改變很多及考核方式改變。有關水溝清理，代表及里長很關心，如有阻塞會馬上告知，在鎮長上任後要求 7～10 天內就會清理。大的路線會定期清理，宜蘭縣的水溝清理羅東清的最乾淨，因為有把溝泥都清乾淨，有的鄉鎮的作法是水可以流通就好，跟我們的作法不同。第 3 點是有機土在每個月初公告，請有意願的人來排隊，一公斤 1 元，大約有一萬公斤，每人可買 200 公斤，即 50 個人以後就

買不到,早上 8 點會先發牌子,5 月 10 日最後有 2 個人買不到,後來有補給他們。4 月份賣了 12,600 元，有機肥是用蔬菜製成，是沒有肥分，但會促進土壤的含水性，使土壤變的鬆散，使菜長的更大更好吃，大家都知道東西好用。鎮長指示看可否大量生產，我們要變成本縣的有機廢棄物處理場，因為這個場很正常的運轉，再增加功能就可以擴大產能。

陳代表旺全：

本縣是環保、觀光立縣，羅東的環保每年都得第一名，是黃隊長領導有方，我 5 月 2 日參加信義里老人會的縣外觀摩去三峽、平溪、十分寮，那邊的環境比本鎮更乾淨，我覺得竹林松林公園、水門公園很髒，雜草都沒有清除。又中山公園樹葉吹成一堆沒有清除，這次鎮政考察南昌公園也很髒，保力達瓶到處丟的到處都是，我覺得信義社區的環保做的最好，請課長加強管理。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中山公園樹葉成堆要做成堆肥利用，如有意見會清除。南昌公園、信義公園有委託社區整理，因為有時間性，每個月有撥清潔費給他們，這部份我們會加強巡查，並請他們加強維護，松林公園等我會後再去了解。

楊主席振益：

公園維護有外包的盯緊。

何代表建東：

我聽說縣府對社團的補助一直縮減，守望相助隊很辛苦，油錢從 20 幾元升到 30 幾元，靠機車、汽車巡邏，我們的補助一直無法提高,公所要研議提高,又模範父親、母親有規定名額嗎？

現行由里長提報有些是酬庸性質，我建議不要限制名額，23個里就23個人，代表也可以推薦，為何只有里長可以推薦？應就實際才是，別的鄉鎮有發生模範父親名不符實的情形，因為里長報樁腳才導致如此。

許代表俊仁：

我看不是模範母親、模範父親，應該叫模範樁腳、什麼好人好事、模範青年代表，我認識名單的其中一人，是在地下錢莊做討債的，那種還提名模範青年，各項表揚公所應該要做過濾，他的事蹟是每天都牽老太太過馬路，假日還牽2次，這根本是電影周星馳的名詞嗎？這種還製表成冊給人家看，會讓人笑死。

林代表美滿：

我看過30幾歲做模範父親，內容是做警察，小孩才就讀國中、國小而已，這根本就是樁腳而已，有的不孝的還提出來接受表揚，我希望各項表揚手冊，應送代表每人一本參閱，又公一、公二、公三、公五、公九、公十一、兒四、兒五用地都在那裏？

社會課馮課長松齡：

公所的表揚，民政課有好人好事、孝行表揚，社會課有模範父親、模範母親、常青楷模、敬老楷模，這6種例年由里長推薦，本所有邀請退休校長、地方仕紳、社福團體來組織評審委員會。各位所提到的問題我們也有考量，建議說代表推薦人選，我們以後會做研究，遴選辦法會再做詳細的規定，名單都有向警察局調素行資料，大部份都沒有前科才會同意。

許代表俊仁：

請公所說明模範父親、模範母親的遴選辦法，如兒子有前科，

母親可否成模範母親做表揚。

社會課馮課長松齡：

我們是針對里長推薦的人做素行調查，家屬方面里長比較清楚，會綜合考量推薦。

林代表美滿：

有審查未過的嗎？應該都通通過關。

楊主席振益：

里長推薦應由鄰長簽認，鄰長絕對比里長更清楚，地方甄選出2、3個就比較不會瑕疵，我看根本就如代表說的是樁腳才獲提報，代表會歷來已建議多次都無法解決。

林鎮長姿妙：

12個鄉鎮只有羅東鎮公所，每個月有1萬元給守望相助隊，縣府對12個鄉鎮各社區的補助都減少，必要時經費許可經代表會同意再酌予補助，可以說明警力有限民力無窮。許俊仁代表提到優秀青年都是學校推薦，爾後我們會嚴格審查，如兒子有前科母親可否成為模範母親，嚴格說起來應該是不可以，如代表有推薦也是很好，模範母親是一個尊敬、表揚，希望社會可以和諧，可以做表率，如代表有建議那些地方需要改進，我會努力的做。

何代表建東：

我不滿意鎮長的回答，為何本鎮有，別的鄉鎮沒有，為何不說鎮長的預備金比別的鄉鎮多，我看預備金要刪的跟別人一樣多。應就實際需要，守望相助隊每天都在服務，公所有說不是每個守望相助在做，應訂定比賽辦法，真的有在做的要獎勵，要讓他維持的下去。我不說10年還是這些錢，沒有人要增加，

本席強烈要求，那時候可以有答案不要再研議。

游代表德全：

表揚要有章程，曾有里幹事沒空只寫 2 句熱心公益，這樣也拿出來，應該寫一寫事蹟，我對守望相助隊也買了一些泡麵去慰勞辛苦，公所要多撥經費，讓他們的巡邏用油可以充足。又環保志工也要慰問，另導護爸爸、媽媽也要去慰勞。

陳代表旺全：

興東路 30 號道路在信義里，原來是 9 米路漏徵收，地主向內政部申請准改為自治街，8 年前已更改，但門牌未更換，好像是興東路 216 巷，請民政課長洽戶政事務所處理。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公一就是信義社區，公二就是中山公園，公三就是南昌社區，公五就是樹林社區，公九就是成功派出所前，另維護的公園有東安、西安、仁愛，公十一就是樟仔園公園，兒四就是羅莊公園，兒五就是羅莊公園籃球場，還有南門路的溜冰場。

許代表俊仁：

模範父親、母親的素行有調查，但小孩有殺人放火的可以被推薦嗎？我覺得有些小孩有前科，但母親還是不放棄諄諄教悔，我想還是可以被表揚，應該有遴選辦法不要拿去酬庸。

林代表美滿：

街景佈置有蝴蝶和牡丹的標誌，為何要吊到現在(5 月)還沒有收起來，很多蝴蝶結的街景已損壞，這樣市容很難看，看要換新或換新的佈置。

游主任秘書裕陽：

街景佈置有 2 個時間點，一是寒假過年時，二是暑假搭配藝穗

節，沒有主題的牡丹就留下來，如沒有危險性就讓它繼續吊在上面，因為看起來街景很漂亮，如有應景在年度結束就會換掉，又蝴蝶旗的成本很高，因當初是配合藝穗節就留下來，現在是在 4 個入口是點綴來促進觀光，留下來是很漂亮，但經過一段時間的風吹日曬會換下來。

何代表建東：

下午請事業管理所，補公共造產委員聘任辦法給本席參考。

許代表俊仁：

三月初三活動鎮長很努力，我給公所團隊很高的肯定，因為辦的不錯，不知繞境的陣頭是誰安排的。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是奠安宮自己邀請的。

許代表俊仁：

但活動是公所主辦，事關公所顏面，你知道第 1 個陣頭是那一個，你知道嗎？有 40 幾台車陣容是很龐大。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公所不清楚，如你要了解我可以去問一下。

許代表俊仁：

這是公所年度重點活動之一，事關公所的門面，我看到繞境要跟安排的單位協調好，找的團體是跟這個活動沒有一點關係，據我所知那個單位應該不是廟宇、也沒有拜神，我私底下再跟課長講是那一個單位。

林鎮長姿妙：

大神厝大會師和吃拜拜由公所負責，繞境是由廟方主委劉添梧議員安排的，這是當初大家有默契在，以後我們再跟他們商

量，要找優質的團體，因為對廟方和公所都很好，感謝許代表對三月初三的關心。

何代表建東：

繞境的部份帝爺廟(奠安宮)有向公所申請補助嗎？都沒有。

許代表俊仁：

三二九青年節已選出鎮妹、行男，可否另訂時間來跟各課室主管和各位代表認識一下，那天的活動我有去參加，我認為要對此活動的品質做檢討，那些學生好像是被強迫來參加這個活動，大家一點青春活力的樣子都沒有。遴選的辦法我不知道，鎮妹、行男是以後公所的活動，都要邀請他們當代言人，如他們素行不良或有吃檳榔、抽煙的，對公所的形象也不好。

何代表建東：

最近很多家長接到縣府一封文情並茂的信，我覺得內容是貍貓換太子而已，今天因前任呂縣長的德政，全面補助縣內中、小學生的教課書的費用，可能認為不是他的德政就換掉，要來補助游泳池的水費和電費。縣內有游泳池的學校都是貴族學校，是典型的劫貧濟富，我認為不敢說是德政，但是全面性的公平，但依他的辦法是幫助有錢人而已，不是每一個人都享受的到，全縣是才有幾間有游泳池的學校，把這些錢留下來補助游泳池的水、電費合理嗎？我在此建議請公所研議縣府沒有辦法做，但公所可以來補助，針對鎮內中、小學的教科書來研議，不一定要全面補助，但可部份來補助，讓家長及小朋友可以享受，一直鼓勵生育但沒辦法養，本來有的也都取消，誰敢生，沒有人敢生，這樣可以讓需要幫忙的人，可以受到照顧。

許代表俊仁：

如果我是鎮長的好朋友從大陸回來，鎮長你會帶我去那裏？

林鎮長姿妙：

白天會帶去運動公園逛逛，晚上有夜市、鎮立圖書館、孔子廟、樟仔園等都不錯，文化園區、校長宿舍也好。

許代表俊仁：

謝謝鎮長的招待，但你剛才沒有帶我去公園，一般人叫中山公園，但官方說法叫公二公園。本席這次有提案，中山公園在華人地區包括大陸、台灣，一共有 74 個公園叫中山公園，是為了要紀念偉大的國父孫中山先生，但中山是國父為了逃避清朝的追捕所用的假名，宜蘭市、羅東鎮都有中山公園，坦白講一點特色、在地化都沒有，甚至可以辦活動票選改名叫老懂公園或藝穗公園都不錯。

林鎮長姿妙：

中山公園是對先人有尊敬的看法，公園不管叫什麼名字，少數服從多數。

何代表建東：

我當代表快一年，很多里長向我投訴，說里內需要舖柏油、建水溝，但公所都沒有去做。我向公所一問才知是私人地，要地主同意書，但問題來了，有的是三、四十年前建商蓋了以後留了一條路出入，問題是有的地主不知去那裏？我手上就有一個案子，地主在高雄，好不容易讓我找到但中風，拜託他兒子也沒有拿出來，那條水溝遲至今日還沒有做。本席在此建議公所，要轉請中央，在審建照時就要修法，以後圖出來該是公共設施還是道路，就要無償提供給政府，不然政府永遠也沒有辦法徵收，只是累死這些里長與代表，一直被罵，建議中央修法

以後問題就會少一點。

陳代表旺全：

近來氣象變化無常，本鎮的下水道系統做的很不錯，但有一小部份要加強，有的溝渠要加寬、加深這樣排水較會順暢。

林代表美滿：

上次颱風造成大水都灌到里內大樓的地下室，查起來是建商的問題，但去年建商才死亡，這個問題就嚴重了，怕這次颱風又要淹水。

楊主席振益：

以前蓋房子公共設施都沒有過戶，一直保留建商的名字，現在造成很多困擾。

游主任秘書裕陽：

私有道路的名稱定位很重要，在處理上有差別，道路有都市計畫道路、私設道路、私有道路、既成道路等，在都市計畫道路與私設道路，公所依法都可以舖設。何謂私設道路，就是一個社區自己開路進去，建照裏面就是做道路使用，權利已經擴散到買房子的人，這部份公所舖 AC 沒有問題，但這塊地通過去後面還有一塊地，要經過他當然可以拿路權，各鄉鎮對這個都沒有爭執。另私有道路，就不是在請照裏面開的道路，道路走久了要舖 AC 當然要地主蓋章。另既成道路在縣府的認定就是通路，裏面有 2 戶以上連續 20 年在用就叫既成道路，這種也是可以。我們不敢舖的是私有道路這部份，當初的使照看不出來，為什麼要無償來提供道路使用？這部份要同意書，如要訴訟我們一定會輸，一般的私設道路公所還是可以舖 AC，公所爾後朝此方向進行。

何代表建東：

我那條路明顯是既成道路，但公所也認為那是私人地不要做，要求要拿土地同意書。換一個行政官他的作法就不同，這部份不管中央、地方要有一個統一的標準，讓民眾無所事從，每次就是民意代表被罵，我們也是很努力的做，我們被害死了，或是依地方制度法定規則。否則未來是私設道路愈來愈多，誰要負責，20 幾戶上百人出入，公部門就要負責維護，每次都是接到案子，法令就是這樣訂，法令不合理的地方要修改。

游主任秘書裕陽：

公所以後認定，我希望課長要放寬，後面這批房子可以蓋一定有指建築線，建築線指下去就是既成道路，地主就有公益地域權的法源關係，公所不要為了這個去拿同意書，個案較特殊的，如沒有拿同意書，是一個侵權行為，公部門也要尊重特定人士的權利，個案就個案處理，通案性就如我交辦的去進行。

許代表俊仁：

主秘的說法我部份不認同，有些私人土地在交通安全上是很危險的地方，如本鎮與五結交界宴京帝寶進去往竹林方向，就是純精路 3 段與五結中正路交界有一塊田，是私人土地，曾有冬天視線不良，三天內有 5 部車衝進田裏面。我有邀請五結鄉民代表會沈代表做聯合會勘，道路的交通死角就必需去做改善，有時候需要徵收時也要去徵收，不要去等意外發生才去踢皮球，這不是公部門應有的態度。

游代表德全：

你去了解維揚路要進去靖姑娘媽廟的道路，是廟方買的還是徵收的，那邊有圍起來，如公所徵收的要處理掉。

許代表俊仁：

館藏書共 10 萬餘冊，對工作報告所列的數據，館長你感到滿意嗎？圖書館民眾的借閱率高不高，簡單扼要說明。

圖書館洪管理員雅伶：

我認為圖書館還有進步的空間，會繼續努力推展館務。

游代表德全：

你一直說李科永，你是羅東鎮立圖書館的館長，他們硬體做的不錯，你在代表會要說鎮立圖書館，不要說李科永。

許代表俊仁：

我在今年 4 月份有到圖書館借書，我要借閱行政學，請服務小姐幫忙找，但我覺得服務態度待改善，又館藏書還太少，如何增加藏書，來源為何？我一度以為進了國民黨黨部圖書館，圖書館應有多元化的圖書，請館長說明。

圖書館洪管理員雅伶：

6 號代表說的我會特別注意，書本查詢時要以電腦查詢後再跟查閱者說明，這點我會改進，書籍的來源有二方面，一是編預算採購，二是民眾捐贈。有些書籍還不錯，就會編目供民眾借，另不管是那個黨派，當初都是贈閱，我們不分黨派只要有寄來，就會提供給讀者借閱。

游代表德全：

很政治性的書圖書館儘量不用。

圖書館洪管理員雅伶：

可能是當時連戰在擔任行政院長、副總統時編的書，這部份因為很多年了我要查一下。

楊主席振益：

藍綠的書都可以放，問政要用平常心來對待。

許代表俊仁：

我本來帶書要來捐給圖書館，上次定期會送鎮長晴天娃娃，這次送「逆中求勝」綠色的書，謝長廷的政治美學，「顧台灣」是蔡同榮所寫的書，「寫話人生」是陳歐珀所寫的書，「世紀首航」是陳水扁所寫的書，「民法 1000 題題庫」及台北市議員阮昭雄所寫的「政治也可以這樣」，這些書我送給圖書館，這樣藍綠也平衡一下，這些書我送給洪館長。

楊主席振益：

感謝許代表但不要有藍綠之分。

何代表建東：

停車場收入一覽表我下午剛收到，這二年相差 350 萬左右，收入應該愈來愈高才對，但為何更低，是否有人謀不臧的情事。我聽到離職人員爆料，我聽所長說目前稽查制度，無法百分之百扼止有心人在裏面搞錢，愈資深的愈嚴重，這是他的爆料，我不知是真的還是假的，這點請公所好好調查。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97、98 年停車場收入有明顯減少，97 年以前總收入都在 2,300 萬左右，98 年以後就維持在 2,000 萬左右，這 2 年的變化短差 300 萬。經了解，98 年初公正地下停車場國小開放，讓人試停 3 個月是免費的，經估算每月差 60 萬，3 個月共短差 180 萬左右。第二點是公路局的停車場也剛開始營運，現在是外面的停車場停滿後，才停到公所的停車場，也吃到我們營運的費用。另外代表也指教人員的操守查核的問題，自我就職後每天思考如何避免這種事情發生，人員的教育才是基，因為他們是廣義

的公務人員，代表所建議的我們會積極辦好，現在會不定期對帳、查核，希望這個事情可以降到最低。

何代表建東:

制度不完善，再怎麼查人家還是有招，如每張要打發票就不能跑，如有勾結會偷報，無風不起浪，包括臨時人員及正式人員都要注意，人家還有指名 85℃喝咖啡，這是很嚴重的，希望你要好好調查。

楊主席表振益：

這跟開放公正停車場都沒有關係，停車場都客滿為何收入會短收。

游代表德全：

車子進去是否要拉單子，出來當然要收費。

何代表建東：

這個辦法何時可以訂出來。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立體停車場進場要拿卡，公所前及廣庭是人工的，進場要拿停車卡，自我 3 月就職以來，並未發現異常，每月由我派員不定時、不定點查核，包括這個時段所有的車輛，人員的教育最重要，雙管齊下把工作做好。

游主任秘書裕陽：

何代表有人向你反映，但無證據，96、97 年都在 2,300、2,400 萬，98、99 年都在 2,000 萬左右，相差 300 萬，公正停車場及公路局停車場開放後，一定會分攤。收費員你說都沒有？但有又捉不到證據，去年在契約到期時，所有的操作我們都有分析。有的人做很久了，為何不順還要銷帳，這些人員鎮長不客

氣的都不續聘，做這麼多年操作異常，工作能力也有問題。有問題已經處理一批，鎮長不是沒有魄力，現在都沒有異常，有的只是一天出現 30 元還是 20 元。因為報表太多了，拿到代表會有困難，這些都可以公開，定期的教育訓練一再宣示。雖然抓不到證據，但可以根據工作能力把他們免職，那有錢收進來還要銷帳，沒有這個道理，公所有在處理。

林鎮長姿妙：

守望相助隊的補助，我們內部研議短時間在二個星期內研議完成。公正停車場的收入也要算進來，但現在委外收入就是承租人的，98 年有 2,000 萬。

何代表建東：

這個數字是沒有包括公正停車場，我合理推斷公正停車場一年可以收入 300 多萬，羅東鎮的停車位已經夠了，這邊減那邊才會加。

游主任秘書裕陽：

一個月委外租金是 63 萬，一年就有 750 幾萬，人員操守公所會加強查稽，每天都會觀察異常情形，應該是沒有這個情形。

何代表建東：

今天是因為聽人家說，如有證據就移送法辦了，我們可以換系統，不要讓外界的人對我們誤解，如有行政瑕疵不能讓人有合理的懷疑，乾脆系統換掉。

陳代表司衡：

我也贊成換系統，或換成公正停車場一樣連悠遊卡也可適用，也較無弊端。

陳代表順益：

本席也曾聽說過這個傳說，如因工作人員操守影響公所名譽不值得，回數票要進場管理員如何操作。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車輛進場一樣都要拉單或拿卡，只差在出來時用回數票代替現金繳費，回數票買比較多有優待。

陳代表順益：

月票有 30 元和 60 元二種，60 元賣的怎樣，有人買嗎？還有更嚴重的聽說有蓋作廢的月票還外流，月票何去何從，機制是怎樣，有列管嗎？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回數票就跟高公路過收費站一樣，事先到事業所購買上面有連號，回數票一旦售出，就沒有收回退費的問題，買多少就有優待。

陳代表順益：

你想一想什麼情形下會買 60 元，30 元一本 10 張是 9 折，60 元一本 10 張也是 9 折，60 元很難用，可以用二張 30 元，1 個半小時只用一張 30 元，再補 15 元就好，我是說月票收回後如何管控，月票會從收費人員再流出去嗎？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不會。

陳代表順益：

門風要整理好，不容許工作人員有瑕疵。

何代表建東：

換系統的可能性有沒有，希望在下個月前完成研議。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相關系統變更需要一筆很大的經費，會很快研議。

楊主席振益：

你們講的都有道理，但事業所自己要檢討，為何收入會減少。

游副主席清亮：

收據如設條碼就沒有問題，現在大賣場有電子監測設備，如沒有買東西就直接携出，到門口感應器就會警報響，收據設條碼，程式設計的人就會了。目前有弊端都是車輛使用人配合作案，10 個裏面大概有 3、4 個不要拿，車費如是 20 元就不會作案，如是 100 元的就會作案，去年發生的事情，公所一些主管也知道我守在那邊一、二天，程式條碼設計最重要。

游主任秘書裕陽：

公所很不容易與國稅局，現在是用營業稅額一年不足差了幾百萬，站在公所的立場，收入讓國稅局拿去不願意，游副主席說的對，如有車子進來一、二天要 300 元，但收費員說打錯了只要 30 元，車子一進一出要收費，上次就是有些人頻率出錯的機會太多，明明要 300 元有的人要收據，但後來說只要 30、60 元，當初查出來一律解僱，公所已經處理了。他們當檢討會時，我和鎮長都會列席，現在並無更正的情形，事業管理所的查核報表是公開的。當初與養護所弄的很不高興，連每個住戶住址都寫的清楚，不管是停車場和養護所都要有一套很完整的制度，讓民眾無話可說，我不一定要求要發票，如果需要幾百萬也要花，不然會被說是貪污團隊，要讓民眾說是清清廉廉的團隊，沒有人可以貪污。

楊主席振益：

事業所要研議一套防弊措施。

何代表建東：

包括公正停車場不會自動拿發票給人家，民眾也會要求，如要發票就要車子停起來，到管理室開發票，這點要拜託事業所與業者好好溝通。

許代表俊仁：

羅東現在很多道路都在施工，台電、自來水公有否向公所申請路權，給他們路權的時間是多久。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單一工程超過 1 公里，工期超過 1 個月，這要送道安會報送縣府，准以後才來申請，再來以下不用道安的問題。工期是以業者申請為依據，中間設限如暑假禁挖部份或春節節慶，如搶修有 1、2 天，民生用電用水大約 1 個星期，大部份會規避道安的審查，所以都會 1 個月比較多。自來水公司這 2、3 年都會大規模在本鎮做換管工作，最大宗的是東山林公司污水的申請，大約還要 7、8 年才會離開冬山、羅東地界，工期預期是 10 年內完成。我了解進度有嚴重的落後，今年的進度如未達標準，有可能 BOT 案還會解約，這是馬路消息。

許代表俊仁：

一天給的工時是多少。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每天的施工時間大約是上班一樣，但重要工程以不超過晚間 10 點為原則。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以東山林污水工程為例，他一定是在人潮很少時才有辦法全力挖掘，或許市區會有夜間施工的情形，可能也會聽到百姓的抱

怨，就是接管問題，他的時間性較不易控制，因為白天要施工時百姓無人在家，一定要在下班時間才能配合。在羅莊地區也有發生晚上 8、9 點或到 10、11 點也還在做，但在市區公正路、興東路，我希望他們要在晚上 7 點以前要收工，目前還沒有接到百姓針對施工很大宗的抱怨。

許代表俊仁：

在晚上 11 點半我接到民眾很多投訴，我到現場後請他們馬上收工，我以為還需要 10 分鐘收工的時間，但在 12 點半還接到民眾的投訴還在施工，針對超過工時還在作業影響附近居民的安寧，有何方法可做規範。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我們照辦，也會發公文，如東山林公司一定要在半夜施工，一定要跟當地的居民做施工說明，在短時間趕快完工但要避免。

游代表德全：

道路要開闢有事先通知自來水公司、電力公司嗎。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這是基本作業程序，只要遇到管線會以正式公文通知。

游代表德全：

西安街部份在工作報告寫說 2 月 24 日已經驗收合格，但 5 月電力公司還要再做，雖然他們再做還要花錢，但也是花百姓的錢，我看到工作報告會很心寒，如不是通知施工的時間，就不能進場施作。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西安街早就完工，但牽涉到 2 個單位是由我們代辦，就是自來水公司，還有台電的代辦是要高壓電要地下化，但工程不在西

安街，是在農會前圖書館有一支 69KV 的高壓電。我們花了 2 年的時間去協調才下地，就利用這個工程代辦，由農會成功街攤販前後，再接到冬山義成路的變電所，將來就不會看到高架，5 月 17 日要開標，做這個工程時有挹注一些經費，大約有近百米要埋電纜線。

林代表美滿：

車擋為何一碰就會全部倒掉，是否工程有問題。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車擋是要保障車輛和人員的安全，應該是一個路燈裝飾品，自從做以後發生很多次的車禍，我希望做這個人比較沒有損失，防君子而已。結構是由磚頭疊成 5 層高，裏面是裸空裝電線街景佈置，我承認這做法並沒有很適當，做這麼多年我們不時就去修理。這是守法的問題，它本身不耐撞，因為是屬於人為故意破壞，因為遭車子碰撞損壞，叫廠商保固維修有爭執，設計上的瑕疵我們承認，以後我們設計工程會注意。

游代表德全：

20 幾塊磚而已花了好幾仟元，太浪費了，有人車子撞到要賠償，但聽到好幾仟元嚇一跳。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電燈裏面有裝一個太陽燈，我們詢價結果一個電燈要 2、3 仟元，是電燈在貴，經我們改造一顆才 3、400 元，差好幾倍。當初的事件要求要 4、5 仟元，差不多有 20 塊磚，一個磚頭算 30 元才 600 元，工資不管做 1 個小時也要算 1 天，要 1,500 元，雜支 500，電燈要 3,000 元，算一算要 6,000 元。請包商去修復要 6,000 元，他們覺得很合理，以上是原裝，但現在去

修復用市面上供應的才普通。

何代表建東：

我拿到公共造產辦法，裏面第 5 條有規定設置公共造產委員會約有 13 位，由相關單位主管、地方公正人士、學者專家派任兼任之，為期 4 年，名單裏面是公正人士，那幾個是學者專家，可否請長解釋。

林鎮長姿妙：

名單內都是有經驗的人。

何代表建東：

但裏面沒有南區人士，莫非是南區沒有專業人士、公正人士，我們雖然是讀成功國小不是讀公正國小，在此替南區選民抱不平，明年公共造產的經費自動調整，不要等我來刪減。

林鎮長姿妙：

沒有分區是要用人為才。

何代表建東：

調解委員也要到期，各區要分配好，不要獨厚某一區。

游代表德全：

這些人都是鎮長的舉手班，只是替鎮長背書而已，一年去外國觀摩一下，這裏面有沒有對羅東鎮的公共造產業務拿出良心的建議，鎮長的提議都是照案通案，有一個南區的但後來辭職，他沒有做才換楊振聲。

楊主席振益：

公共造產委員沒有設定那一位，只要能對公共造產業務有努力建言就可以聘任。

林代表美滿：

為什麼現在工務課、經建課要辦會勘分區在寫名單，有需要這樣分嗎？羅東鎮的建設需要全部代表來關心，例如上次竹林國小有一個牆壁要拆除，社會課只發北區 5 個代表而已，我知道 6 號代表游德全也有去關心，有民眾事後到我家說給我聽，說這是北區的事情為何別區的代表來做什麼，我聽了很難過，過去就沒有分區，主辦課的用意是什麼。

游代表德全：

我沒有給代表會失面子，說我是南區代表去管北區的事情，我說我是羅東鎮民代表，仁愛路不是我也開不成，仁愛活動中心黃鎮長要賣我也剎車，雖然他對我不禮貌，但我沒有失去代表的尊嚴。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以前公文都用代表會發一張文，為尊重並知會代表，不但給代表會也給該區代表，或原先關心或陳情的代表會特別通知。

張代表榮華：

林代表的質詢造成大家的誤會，據我了解是別區的民眾來拜託本席，受文單位有羅東鎮民代表會及張代表榮華，可能是我提案的。

許代表俊仁：

我就教公共造產委員名單，誰是學者專家。

林鎮長姿妙：

我考慮我們都是新的，要有一些有經驗的，我們需要打拼，有經驗的人，這樣較好推動公共造產業務。

許代表俊仁：

應該要再找一些真正的專業人士，羅東是宜蘭的首善之都，我

們的水準更要在各鄉鎮之上。再來我上次有交待前陳代理課長祖健，是否有移交免費觀光巴士路線的時刻表要微調，你知道事嗎？再來一定會有職務調動的問題，移交的問題一定要注意，再來免費觀光巴士的時刻表你認為有調整的必要嗎。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目前營運還是很順利，我曾在不同時段有三次去乘坐，並未發現重大瑕疵，如發現有那裏不適當可以做調整。

許代表俊仁：

你認為在倉前寶雅生活百貨前，有必要設停車亭嗎？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曾有一位小姐跟我反映一樣的問題，觀光巴士從孩子王到運動公園一趟約 35 分鐘，是經過公正路，如要繞經倉前路就會失去快速便捷的意義，如有爭取到免費巴士再來規劃。

許代表俊仁：

我的看法跟你一樣，現在的路線是有問題，你說的那是邱小姐，她在元旦前透過第四台大放厥詞，說北區 5 個代表都死了，主席也坐在上面，連我也還活著。鎮長也很重視這個問題，連我和劉承賓代表去關心和了解，也把路線安排向她說明，她聽不進去，又發動聯署，在鎮運那天找我吵架，甚至在外面都傳說是劉承賓代表在阻擋，說劉代表的壞話，讓我爸爸聽到。民眾的感覺是鎮民代表是要服務選民，經建課應該在社區召開公聽會邀請這些人，一次說給他們了解，在選區內亂說話，讓人非常不舒服。

楊主席振益：

公文給代表應該全體代表通通要發才是，身為代表應該不只代

表該區，應該是全鎮的事情都要去關心，公文以後發文應該要每一位代表都要發。

陳代表旺全：

路樹及人行道的樹木春天來後，生長茂盛，早上運動頭常會碰到樹枝，尤其是竹林復興路與愛國路口的路樹會擋住路燈，燈光因為樹葉遮住晚上很暗，那地方常會發生車禍，近期要去修剪，還給鎮民行的安全。

林代表美滿：

今年農民曆頁數有比較多嗎？拿到手第一個會先去看 12 生肖的運途，因為字很小不容易看清楚。

民政課曾課長陽：

當初招標有設限頁數，當初一個生肖用一頁就會差很多，後來就這個版本，今年要做時會特別注意。

林代表成陽：

今年的色彩也很差，拍起來每一位代表臉都很黑。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因為當時有詢問代表，就說用去年的就好了，重覆用的相片就會比較黑，如有這個問題，明年各位代表可以拿新的相片這樣相片就會比較好，另鎮長、主席、副主席每年都有重新拍照就沒有這個問題。

陳代表順益：

我這麼帥你用這張相片，沒有經過我的同意，這張頭髮還削一半，農民曆要編列前，應該詢問可以上相的所有同仁，要求拿新的相片。

許代表俊仁：

公所往年都有編印有公所同仁電話的小冊子，為何我沒有收到，因為團拜沒有來，麻煩再給我一本。另殯葬所清明節辦的法會，那次我沒有參加，那時有掃墓的人潮造成塞車的現象，法會車輛動線還有很大的進步空間。有些代表同仁因為車到山下，上不去只好迴頭，並不是不要參加，未來法會的車輛動線要如何改善，請所長說明。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壽園春、秋法會都是人山人海，表示子弟對自己祖先是有很大的孝心，壽園比福園小場地也不寬，只有 11 公頃除了納骨塔、殯儀館、火化場外其餘都是土葬區，並沒有一個很寬的地方可以做停車場，每次春、秋法會都向玉尊宮借他們山下 300 多個停車位也是滿場，連東興科技公司也一再向他們拜託，也有 200 多個停車位也是滿場。尤其是春季法會因為跟清明節較接近人潮特別多，有一、二萬人進出，要找一個很大的空間做停車場是較困難，只能盡量用接駁車的方式。以後我們提高接駁車的頻率，不可能準備近千個車位，一年 365 天只用那二天而已，在土地的利用上會較浪費，也不可能將已經土葬區鏟平做停車場，春、秋法會在車輛接駁方面，還有加強的空間，感謝代表的指導。

游代表德全：

法會要先公告用車輛來回接駁，我希望法會時法師所講的要注意，那次講生意興旺，不是都要死光光，那時是游榮華當鎮長，我們不是營業場所，求平安就好，不要想要賺錢。當初我要求鎮民火化都不要收費，因為火葬比土葬省好幾十萬，百姓剩錢就是國家的財富，他接受我的意見，所以當時羅東鎮民火化不

用收錢，我落選這個政策就隨水流走，以後要注意法師不要讓他唸生意興旺。

林代表美滿：

現在火化比較多，請問火化爐具有規定火化的棺材大小嗎？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火化爐是有統一的規格，殯葬公會都知道，有的人棺木用太大了，我們同仁為了要尊重亡者都會特別小心，儘量不要發生碰撞，進出的速度比較慢。我們在殯葬業座談會上一直有向業者談及，希望要符合火化爐具規定的大小，福園及全台灣省都一樣，如是統一的尺寸機器在操作上比較順暢，火化的速度、時間也比較配合，特例很少，就我所知並未有這種情形發生。

游代表德全：

我們有設冷藏室，台北在火化前要先化粧不用塞銀紙，有的要火化時棺木還拿起來，只用皮子進去而已，這樣成本較少也減少火化的時間，尤其是火化時因為銀紙濕掉，還要將他翻面不然不好燒，還要用鐵棍在攪動。現在有冷凍櫃以後要推動出殯前 2、3 個小時先化粧，去公祭、家祭的人也可以去見最後一面，以後可以訓練化粧師，台北都是這種情形，這樣亡者比較有尊嚴，這個工作你要去推動。

林代表美滿：

每一年小狗都有打狂犬疫苗及植晶片的工作，以前我有看到傳單，但這二年都沒有看到。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這個部份動植物防疫所有配合活動，在中山公園每年有舉辦好幾次，包括流浪狗及打疫苗植晶片都一起，如有接到這個訊

息，會公告在公所網頁並通知代表、里長，這樣如有民眾來詢問，馬上就可以回答並做好選民服務。

陳代表旺全：

我們4位代表聯合質詢的時間快到了，希望鎮長及公所團隊要重視我們的建言，好好的替鎮民謀福利。

林代表美滿：

我看到工作報告，說本所的公廁評比拿到特優，是如何拿到獎項。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公所的環境衛生是非常重要的事情，鎮長就任以後對環境衛生非常注重，也對廁所的部份非常要求，清潔人員也非常辛苦，每日都有定時清理，廁所經縣環保局評定是特優的公廁，有列管會定期來檢查。

林代表美滿：

我認為特優要頒給鎮長，因為有民眾看到鎮長在掃廁所就不敢進去，鎮長有這回事嗎？

林鎮長姿妙：

我認為公所一級主管平日都很努力工作，也非常認真，我認為環境一定要做好，是每天要用的，我認為要做一標準出來，我洗一次讓他們看看，可能那次剛好被鄉親看到，清潔人員非常辛苦，環境對我們健康非常重要，那次以後洗廁所的清潔人員都有照規距在洗，現在都習慣了，就是要保持乾淨。

林代表美滿：

鎮長你的工作很多，如竹林細部計畫，這是非常重要因為禁建三、四十年了，你要朝這個方向去做，你的工作、責任很多，

掃廁所是小事，如你看不過去應交待課室主管去處理就可以。

林鎮長姿妙：

我自己去洗一次，不影響鎮政的推動，雖然你有一點微恙，但還是很努力，這是羅東鎮民的福利，如環境乾淨的話，心情也會高興，這樣羅東可以說是個很乾淨、很美麗的鄉鎮，我的用意及目的就如此，但都市計畫及通盤檢討，都有和主秘及一級主管有討論過，只是對羅東有益的應該趕快開放，才不會阻礙繁榮、阻礙交通。

許代表俊仁：

春天到了路上野犬、野貓的問題很嚴重，外國人講髒話是 Shit 就是狗屎，外國人不容街道上有這種東西出現。本鎮在鎮長努力之下，應該有很多外國觀光客，針對狗、貓的排泄物在街道上是小問題而已，也要注意是否會攻擊人。另我們後面的盆栽也受到野貓的破壞，甚至我家用粘蠅紙來粘野貓，以上問題非常嚴重要如何改善。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這個問題是很頭痛的，現在是透過鎮民、里長、代表的反映，我們定期彙整請清潔隊去捕捉，真的很難捉，也要用人道捕捉。以前有配合獸醫做吹箭式的捕捉，但受到愛狗人士的反彈，說是對生命系統的傷害，現在動植物防疫所也已經禁止使用。現在是民眾反映後，儘快排定時間去做圍捕的動作，捉到後送到防疫所做招領認養的工作，如沒有經公告一段時間，防疫所再做人道的處理。

楊主席振益：

我們有獸醫嗎？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已經公開徵選，大約 6 月 15 日可以來報到。

許代表俊仁：

鎮長要推動林場老街文化市集，本席與陳旺全代表都非常關心這個問題，進度與何時可以完成。

林鎮長姿妙：

林場老街文化市集，我們與林區管理處林處長已有初步共識，處長已在規劃中，我們也在研議中。

游代表德全：

林區的水池應該要復育，以後水鳥與候鳥會棲息在那邊，這樣對本鎮的觀光有幫助。另竹林圳雖屬水利會的也要去清理，本來竹林圳有水路通到林區水池後來改掉。

許代表俊仁：

林姿妙鎮長的團隊是建設大羅東、繁榮商業城，各課室主管已全部就定位了，公所各位主管都很優秀，做事的效率值得大家肯定，在此勉勵公所團隊真的要硬起來。針對冬山鄉大進村抗議，鎮長要拿出魄力，我希望鎮長要像唐朝時代的武則天，也不要像清朝的慈禧太后。在此也給公所團隊加油，離建設大羅東、繁榮商業城的目標，相信在各位的努力下，應該很快就可以來達成。

楊主席振益：

現在由質詢抽籤順序第 5 號的 6 號游德全代表，請游代表開始質詢。

游代表德全：

請問代表會秘書，廳舍與人員都是由你負責管理，點頭，如做

不好要全權負責，這也是給你責任，不要說到議事廳裝修都是代表的意見，只能參考而已，成敗你要負全責，那天建築師來開說明會，我說為何要提高，回答說是因為管路的問題。據我了解管線早就埋在裏面，議事廳 40 幾年來修改過幾次，我一再要求桌面因為是檜木不要換掉，再做也沒有這麼好，我們開這麼多天的會有誰來看，說要做二層的記者席與聽眾席。今天說這個我負責任，因為有錄音，列席的主管位子很窄，如果報告台拿到旁邊，一邊四張，後面墊高一點，這樣的空間都不用改，好保養錢也較省，而且這次開會主席也提一個案子，把公所與代表會拆除再蓋新的，萬一鎮長真的照你的意思做，這樣蓋好後幾百萬的經費就白花了，這些秘書你不要回答但要斟酌。

楊主席振益：

我的案子是建請公所向中央爭取經費，如用自有財源來是不可能，如中央有補助才來蓋，不知要幾年才有辦法來做，不是要叫人都拆除又這麼做，這樣不對，你誤解了。

游代表德全：

萬一中央覺得主席與鎮長這麼努力，這棟建物改建，這塊地改為商業區公所移到鄉下，這樣就不用中央補助，這樣感覺有點矛盾，如用地板可能建築師是別人畫圖，他蓋章而已也不了解，不要為了電線管再舖地板。

楊主席振益：

你的建議會採納。

游代表德全：

現在有錄音，不要說我都沒有講。事業所請提供當初中正堂招

標的面積，與現在有差異嗎？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民權商場的招標案，因為以前有 44 個店舖已經很老舊，營業種類也沒辦法符合時代需求，當初是訂到 93 年底，滿期後由公所收回要委外經營，依羅東鎮公所所訂之公共造產商場自治條例與獎助辦法、促參條例等公開招租，當初是用現況由投標的商家拿出改善計畫。

游代表德全：

曾有代表會要求公所調案，結果檔案遺失，處分才申誡一次，前幾天去鎮政考察去公三公園，從我第 12 屆做代表就在追這些資料，公所沒有資料，說承辦人死了，而財政課長叛逃，公所要求地主協商，所有的資料都拿出，為何他們有資料而我們沒有，這樣訴訟怎麼會贏人家。又養護所事情我較了解， 一年要考評 3 次，如未通過要收回，最後押標金如何改變請你查清楚，當時文宗社(孔子廟)是羅東的慈善團體，理監事會議通過要做，但因每年要 3 次考評，如果通過是否還要建一間倉庫放床舖，後來用量身定做，我們還給一仟萬，還有 4 年沒有收租金，這次我出來選舉針對這幾點，都寫到文宣裏面，當時公文沒有一件用寄的，最後還親自送到中部辦公室，現在做法也沒有做的很完整。我有到民生市場樓上拍照，上面的棚架是何時蓋的何時損壞。

市場管理所朱所長國財：

這幾張相片是相片是民生大樓 7 樓，本來棚架上還有浪板，上面的車位是星期五、六、日才有開放，94 年蓋，96 年 10 月 16 日柯羅沙颱風來襲致浪板掉落。

游代表德全：

94 年蓋的，而 96 年損壞，是設計不當還是施工不良，有追究責任嗎？不只有保固期間，不是過了就沒事，還有設計與施工的責任，所以我這次拿出來講，不要像金陵一村因為 15 年的追訴期過了無法訴究，我要求政風室要去處理，民法 499、500 條規定保固期間最少要 5 年，必要可延至 10 年，這期間還有追訴權，不能說颱風吹走了還賠人家錢，為何沒有與設計師、包商商議看是誰的過失，好在沒有死人。

主計室林主任秋雪：

展演廳查了結果是 84、85 年預算，那時有發包 4 個標案，共 3,900 多萬，在 86 及 88 年各 2 個標案標出。

游代表德全：

86 年時因為冷氣不冷又再做，決標是 3,900 多萬，但做完後冷氣又不冷，設計單位要考量面積、進場人數才決定要幾噸的冷氣，剛做好時有辦活動，那時我有去，每個人都在扇風。當初養護所的發電機設計 600kw，我說又不是發電廠只要電梯及必要的照明就可以，因為 600kw 設計費可以賺很多，後來只設計 200kw 而已。我到花蓮參觀養護所，我用相機一直拍回來研究，本來發電機要設計在地下室，我說不可以因為怕淹水也怕噪音太吵，後來在後面蓋一間發電室、貯水槽也在上面，展演廳當時如冷氣做太小一點，後來又花了 1 仟多萬。游鎮長卸任時交給林聰賢鎮長有 2 億多，除了賣地外，只做了公正地下停車場而已，這些錢都花在那裏，主計、財政課長我希望錢要花在刀口上。游榮華鎮長一年過了 2/3，只花 1/3 而已，但他接任還要追加 100 多萬，但無可耐何，代表也舉手同意提案。開會時

我要求記名投票，1/3 的時間還要多一倍沒有理由，鎮長那時要求本案收回，舉手通過的人都沒有意見，代表會通過的案子鎮長還可以收回，所以代表會給人家看不起就是如此，寫在議事錄上面就怕以後選舉怕選不上。以上 3 條請調查後用書面就好不用報告，鎮長施政報告第 21 頁寫立體停車場 10 幾年，應該將近 20 年。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立體停車場在 85 年 1 月 28 日啟用，已用 15 年。

游代表德全：

清水閘門的大型抽水機在明年 10 月可完工，游鎮長時想在北成引水至廣興溪，我說鎮長你是要從廣興溪引進來還是排出去，現在廣興溪比北成高很多，我的想法是運動公園的水池導入堤防用大型抽水機抽到廣興溪。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你說的是打那岸圳的排水是強制性的減災，羅東的水尾是新群里，有一條橫向的月眉溝，南邊從十六份圳排出，北邊從打那岸圳排出。現在是在打那岸與月眉圳口做抽水站，抽水時也會帶動十六份圳的水過去，這是減災只能治標不能治本。颱風時，十六份圳與打那岸圳都滿水位，現在縣府的作法就是抽水，然後十六份圳的水就會排入打入那岸圳。很早期就像你說的一樣，但年久月深比地面高三、四米，現在就在疏浚，當初也向縣府水利科建議在烘爐茶古的地方做導流體，即平時水沒有經過羅東溪，運動公園旁就是歪仔歪圳經過運動公園下方，水太多時流入四維路，水尾是五結，就是水圳無法阻擋只有做導流体，強制排入羅東溪。

游代表德全：

養護所主要的目標就是要照顧低收入戶，鎮長的施政報告有 17 人我認為太少，當初 176 床要 20%給公費安置，就是 35 床，我答應給 40 床，那時我做救濟協會理事長，連邊緣戶救濟協戶也有補助，這點事業所要用心督促。另壽園現在營運憂慮沒有錢，納骨塔賣的錢沒有用到壽園用在那裏沒有人知，財、主也沒有注意，應該放在那裏以後要維護、擴大就不用向人伸手。又宿舍賣多少但基金有增加嗎？以後員工買房子貸款就不用向銀行借貸，也花光光，沒有良心，但員工的福利我很關心，應該是賣多少，要拿多少做員工貸款的基金，有沒有，我希望人事室要去督促。他做 8 年的鎮長，沒有補助救助協會一毛錢，我本來要求依養護所地價的多少給租金就好，那塊土地公告地價 1 億多，你按 3%或 4%這樣，救濟協會一年就可收多少？因為量身定做政風室也不敢查，政風室你不要做葉盛茂，我說工程發包你站在旁邊就好不用簽字，因為已簽字代表會要求就沒辦法。羅莊那邊對園藝很在行，你對用公費做你的政績不太行，你看養護所也說是他的政績，他的卸任政績養護所的相片也放第一張，羅東鎮有那些做好的要宣傳出去，明年櫻花開時你要用心，將來遊客來羅東也可以去羅莊看櫻花。昨天去看櫻花陵園，他們為了要賣墓園就種了很多櫻花，因為那地方早上可以看到龜山島，其他就沒有特色，那邊也種了近千棵很大的櫻花才叫櫻花陵園，你對羅莊那地方要用心，因為我講話很大聲，共同為羅東鎮的發展努力。

楊主席振益：

6 號代表質詢的時間到此，接下來是 13 號的游副主席。

游副主席清亮：

95 年離開現在回來，增加了不少新面孔，尤其是鎮長就職已經過 1 年 2 個多月，新的主管也塵埃落定，我早期 22 年前主管的學歷比較低，現在都很傑出，在鎮長及主秘的領導下要發揮團隊精神，防汛期將近，打那岸圳施工，到 2 月竟然發生鑑界錯誤，目前停工，如明天或下星期像去年 1021 年豪雨時怎麼辦，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這星期一鎮龍舟隊報縣龍舟賽，被五結鄉查出 5 個非本鎮籍選手，如這樣就違反運動精神，最重要是要推行全民運動，請公所說明。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打那岸圳現在停工中，這是縣府做的第一期工程，在 2 個月前，溪床寬度有公告徵收，現場在放樣時建築線有一點糾紛，照水利科的人說，拉線時有偏幾個角度，這裏偏 1 度 100 公尺後就又能偏 10 公尺，產生測量的誤差，測量的起點三角點偏差，到後面越差越多，當然縣府會做修補，會重新徵收，不該徵收的要還人家，對種植的進行補償。經了解到現在無法解決，最主要是公所被誤會，透過工程公司去打點時，第 2 天就逕為駕駛怪手把農作物鏟除，民眾就說未經會勘且同意，工程公司說公所叫他們做的，我們才知道有這件事情，大約是 2 個月前我也到現場澄清，我了解是縣府水利科積極在處理這件事情。剛才 13 號代表很熱心防汛期的問題，防汛期是從 5 月 1 日開始，那地方是水尾，我們也有請縣府如有警報，到時要進駐大型抽水機，每年颱風警報發佈附近就有駐紮 5、6 台大型的抽水機。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上星期一名單送上去，有五結在縣龍舟委員會看到有 6 名學生

的名單屬於五結鄉的住戶，為何當初有報這6個，規則是要設籍3個月以上，有但書如是機關學校員工就不受戶籍限制。去年縣府要鼓勵行政組，因為比較少隊伍參加，有放寬機關學校員工都可以，當初在開領隊會議有說學生可不可以？當初無人提出異議，這6名學生分別就讀羅高與羅商，就符合這一點，行政組只有3個鄉鎮參加，五結就針對這一點提出不符合戶籍地，學生不屬於機關學校的員工，最後縣府教育處體健科因為有人提出意見，當初在講學生沒有異議，但沒有書面資料，就照原來條文這6位選手就沒有下去參加。

游副主席清亮：

本鎮單項委員會在龍舟花最多，應該提拔優秀選手，不然人家有意見，這樣子面子都沒有，也違反運動精神，應該輔導各單項委員會，這種類似情形不可以再發生。另如明後天馬上下雨你要如何因應，地主和縣府與施工單位有糾紛，也不是1、2天就可以解決。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我們2個星期前有向主辦的縣府水利科反映過，我會後再與主辦單位溝通，一定要顧慮排水順暢，並積極整備防汛措施，讓民眾免予恐慌。

游副主席清亮：

如有糾紛抽水機應該要準備給我們。

游主任秘書裕陽：

當初地政事務所在辦用地分割錯誤，因寬度固定一邊錯誤連帶另一邊也錯誤，在起點終點的ip抓的不符，這個可能要撤銷徵收，還要重徵收就要分割，縱然現在協商也來不及，唯有要

求工務課，以往只調 3 台現在要多調幾台，抽水機的分佈要現場勘查，這個問題發生了，短期間也沒辦法解決，要按照行政程序趕快做好。至於淹水淹在羅東地區，會要求工務課長那地區要多調幾台，去年調 2、3 台，現在可能要 5、6 台抽水機，因為縣府 12 鄉鎮都要向縣府調用，我們與他們協商，這個地方就要留幾台在這邊。

游副主席清亮：

羅東區域排水有十六份圳、羅莊大排、打那岸圳、五結圳，新群地區如未能解決，會造成羅東市區影響很大。另員工在職訓練，如停車場收費員多久辦一次，在職訓練包括肅貪部份。

政風室陳主任俊良：

據我所知事業管理所每個月都有定期月會，去年有 2 次我有到場做員工法令的宣導，因為我現在在縣府時間比較難配合，今年我提供資料請所長做宣導。

游代表德全：

富農路去年那邊淹水很深，要給他們救災的工具，才可以去救人。

何代表建東：

羅東鎮民代表會很可憐，發現縣府有缺失沒有辦法追究，也沒辦法向民眾說明，最後民眾都罵羅東鎮公所，我本來要叫政風室發文給調查局，來給他們領證人費 2,500 元也可以。因為沒有作用，我向他反映說縣府承辦公所委託的事情出問題，竟然沒有辦法追究責任，這點我希望政風室主任要向上頭反映，不能出問題有人怪代表在做什麼，讓人亂搞代表還沒辦法監督，很可憐，希望政風要改進。

游副主席清亮：

剛才游德全代表說消防配救生艇，去年1021豪雨過後的一週我簽一個18萬5千元的救生艇，說是經常門，說不可以，是警消分隊長他幫我估計一下連船外機，那次等了3、4個小時救生艇才來。

游代表德全：

社區裝冷氣說不可以，最後變成冷氣工程就可以，你說10幾萬的是不會破，不會翻船有專利。

林鎮長姿妙：

對救生艇我們也非常重視，防汛期間因為鑑界錯誤，現在就要跟縣府溝通，多弄幾台抽水機，會後馬上要跟縣府連繫。

游主任秘書裕陽：

救生艇部份用經常門有問題，要用鎮長的預備金，會與消防隊連絡，請他們寫計畫上來，就馬上處理這件事情。當初可能是講一講而已，沒有反映到鎮長這邊，代表有反映主管說不可以，如有變通方式應反映到鎮長這邊，這件事情我跟鎮長都不知道，這我們內部要做檢討，不可能發生當時不可以，現在就變可以。

游副主席清亮:

颱風發佈防颱指揮中心成立，鎮長有領加班費嗎？

游主任秘書裕陽：

只領到我而已，鎮長沒有加班費。

游副主席清亮：

一年多來主管已經安定，這個團隊已經建立，這段時間走了個主管包括退休，各鄉鎮都有這個情形，除了清潔隊分隊長從缺

外，所有的主管都按步就班，你左右手就可以拿捏，對鎮政的方針做好好的領導，也要延續前朝的鎮政。95 年就有意思在公所前做鎮民廣場，唯一牽涉到台汽用地被民間買走，要如何克服，因為牽涉到都市計畫，那塊地有辦法解決，整個門面就不一樣。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前朝的事情我們也不便做評論，用都市計畫變更的手段取得雙贏，目前碰到棘手的問題，也跟地主代表有初步的接觸，藉由四通（第四次通盤檢討）能提出人民的陳情案，納入四通做專業的判讀與研議，甚至建議與更改，目前經溝通後意不高。一般來講買到機關用地最多是做機關，以這塊地當初還註記由羅東鎮公所做機關用地，這麼多年來的註記很奇怪不見了，產生由公路局公開招標的方式來比價，也查了相關資料在公路局轉作民營期間。不光羅東這裏，很多地方的土地也用這種方法標售，很奇怪我們做為鄉鎮都市計畫的主管有疑義，他們納入四通可以解決，這樣很多問題就可以解決，我們一定拿出鐵腕的政策，請大家期待。

游代表德全：

當時公路局有跟他洽談，也請林立委出面也有和一些代表去味芳餐廳吃飯，他就說下次再便宜一點公所要買，課長你說無能為力。另外要向縣府請示前面停車場，要做夜市攤販區可不可以，工務課你公文的往返應該給代表知道。

游副主席清亮：

你說當時有代表一起去吃飯要負責，最後希望還有 3 年多，下一次的大會表現出來的成績讓人耳目一新，那時我不想利用質

詢時間說你那一個地方沒有做，沒有開議的這段時間希望電話來你們要去處理，這等於跟你質詢、建言一樣，我的質詢到此。

楊主席振益：

下午質詢時是從抽籤順序 7 號至 12 號，說要聯合質詢，早上質詢到此。

游副主席清亮：

下午質詢按抽籤順序是 7 號到 12 號的聯合質詢。

張代表榮華：

首先感謝公所行政團隊對本席的協助與配合，身為民意代表應該講的也是要講，這是代表的職責，最近常有民眾向我詢問，感覺鎮長做的怎樣，利用這個時間和鎮長商談你的施政報告,對行政團隊也是一個宣示作用。坦白說可以看到鎮長的用心，也看到羅東的願景，但本席對鎮長期待有落空，因為有一部份沒有做到，早上副座也有談到橡皮艇的事情，在施政報告裏面看不到防災、救災，災後重建，鎮長的準備是什麼。近的來說去年 1021 水災，都有到現場勘災，也看到竹林地區淹水，臨時要調怪手開闢水路也調不到，街道淹水也沒有拿到沙包，憲法也有規定人民性命財產得到保障的自由，在此建議日後鎮長施政要對防災、救災、災後重建可以重視。遠一點看日本的地震造成那麼大的損失，台灣也在地震帶上，沒有看到政府教我們如何防震，甚至發生地後如何逃生都沒有聽過，中央政府和縣政府沒有做到的，鎮公所也可以來做，這點請教鎮長你的看法。

林鎮長姿妙：

上次的災害我們停課通知，比別的鄉鎮更早發布，沙包也由民

政課連繫馬上送達公所，那時我不敢離開，這一點我們有準備。另橡皮艇如提出申請我一定准，因為事關人民性命財產安全。又鑑界錯誤而延誤進度，會向縣府多調抽水機，因為預防甚於治療，會後會與主秘、民政課等積極整備災害準備工作。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去年颱風的雨量是幾十年來第一次遇到，也有說鎮長自己在抱沙包，12 個鄉鎮中我們沙包準備的是最充足，你說拿不到是事實，因為準備好幾百包馬上就搶光，聯繫廠商一直載進來，有滿足鎮民的需求。另每年在 6 月份於展演廳，有民防團訓練都有相關的宣導，又每年 5、6 月也有召開防災會議，因應今年的災害事先要拿出來報告，今年 6 月份會做演練，天然災害都有相當的準備，去年蘇澳、員山、五結的災情都比羅東還要嚴重，本鎮的基礎建物都做的很好，水是有淹起來沒有錯，但很快就消退。

林代表擁璿：

地方如要申請裝設箱涵，權責單位為何？另本鎮所裝設之箱涵清理頻率為何？有多少是從裝設至今未清理過的，請工務課長說明。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下水道箱涵，本鎮五大區域排水，都是中央管的下水道系統，都委託我們每年有做清污，最近南門圳有在做。封閉性的箱涵用真空抽取，就像柴油發電機一樣很大台，人孔蓋打開後直接接上機器，把污泥抽出來，如抽取順利的話指針不動，但如有障礙物時如桌子、腳踏車時指針亂擺，到時會停止，人也會下去查，一個洞、一個洞下去查看障礙物在那裏。每年都有向中

央爭取 200 萬，自己配合 10%大約 20 萬，做分年、分期的清污。目前做打那岸圳、十六份圳，部份月眉圳，其中有一些圳的支流，現在還在辦理中，工期還未到。目前做的南門圳，但這幾天停工，因為大家缺水，而十六份圳還有灌排功能，在西湖大樓那邊一定要放水，因為東區那邊要吃水，配合稻田結穗期一定要用水。

林代表擁璿：

針對一般道路埋設之箱涵權責是誰管轄。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主管機關是縣府下水道科，公用事業之排放公所都會施作，如私人土地、社區屬私人領域就不便去做，公所是做公共領域的排水，私人領域流放接公共領域的水溝，馬路二邊之側溝及路中央的下水道。

林代表擁璿：

一般申請到同意裝設時間要多久，一般講的如公用道路。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會影響工程的大小規模，如過街很小會馬上去做，如林森路幾百公尺經費 1、2 千萬，公所會向中央或在適當機會報計畫，事先會做評估。

林代表擁璿：

面積比較大要爭取經費來做就對。另道路箱涵之清理是何部們在做。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公領域之側溝由清潔隊分時間、分區來清理，或接受電話申請處理。去做有碰到障礙，會通知我們，事後去處理那些障礙點。

林代表擁璿：

北成國小旁米粉煐外面的道路，去年水災淹的很深，據我所知當地的里長有申請要施作箱涵，到現在沒有消息。第二點在渡小月外面道路箱涵部份，據我所知從設到現在沒有清過。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渡小月前是培英路旁的側溝，要請清潔隊調資料，那地方漢民里廖士謀里長平日積極在處理，不可能水溝一整年都沒有去清理。另米粉煐的北成路，去年有請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北區分處的主辦葉分隊長率員勘查，中央有列入 99 年，做從米粉煐到觀天下中間一段下水道，但因只有 1 米寬，年久失修，去年的淹水根本就來不及宣洩。另北成路二段 99 巷那些水路就塞死了，米粉煐是水源頭，水會出不去會迴湧，約 2,700 萬是北成圳的下水道，今年沒有編經費，如有錢但沒有人的話，公所願意代執行，就像興東路挖的時候每天被罵，做 100 多米要做 3 個多月，是中央要做的事情，但委由縣府來做，最後是公所代執行，你剛才講的這一點，我希望來爭取到，這是願景。現在純精路有做一條水圳在人行道下，這條水路是先處理北成路的淹水，水從米粉煐流經北成路一段到純精路，最後流入十六份圳，我們希望今年有大雨，這樣就可以試驗這條水圳的效果。

游主任秘書裕陽：

雨水下水道的箱涵，以後的答覆是路邊溝及水溝加蓋也叫路邊溝，這部份由清潔隊處理，路中間就是雨水下水道的清理由工務課負責，以前省政府時代，雨水下水道業務是住都局負責，現在交給營建署。各鄉鎮雨水下水道的規範、排放都有一本書，交給縣府及各公所，都分年、分期來做，我會請課長把圖

放大，羅東鎮已做和未做各多少，每年清理那一段都要用色筆標註做計畫，有系統的來注意雨水下水道污泥的情形，以後朝這個方向來做。

陳代表順益：

我在此講過讓主管安心和放心，經過我的觀察鎮長的主管異動以後，對公所團隊要予以肯定，你們都是人才，我要特別肯定工務課長，一個主管操縱整個課室業務，因為你們都經過國家考試，我們經過民意的考驗，我們身負民眾所託，是用一張嘴和熱誠的心來服務，我們說的絕對是要公所好。過去的代表會造就了現在的縣長，以前公所在開主管會報，林聰賢鎮長也承認代表會給他很多意見和鞭策，在議事廳除了對公所拿出來檢討外也要建言，在此肯定主管的用心。工務課的效率非常強，包括殯葬所、民政、社會、清潔隊很多課室也一樣，也希望在職掌範圍要盡心盡力，你們做好，代表會也與有榮焉，對選民也可以交待，對社會及整個羅東鎮的觀感也很好，雖然每一位代表的問政風格不同。昨天看到宜蘭新聞上有寫，不要把公僕當成公奴，我們也深切在檢討，怎麼和公所搭起合作的橋樑，雖然我們是監督單位，有時講話口氣會較重，不可能為了個人的利益來質詢，都是地方事。我們19屆真是無可限量，開會除了很重要的事情，不然都在場，而且也有問到重點，我們也會檢討，是否問的太主觀或太意識形態，如說錯了也請主管多多包涵。曾經，經建課課長剛來的時候我誇獎你，也是對你的鼓勵，經建課真的是不好做，尤其你現在還在摸索，本席希望你在這個職位發揮。首先期許林鎮長，我下午一出大門看到你的座車停在大門，本席建議爾後備車以不超過5分鐘為限，過

去林聰賢鎮長就是放這樣，門口被擋住，本席說過，他不高興，我覺得不要有官僚，雖然貴為本鎮大家長，你車子停在那裏，讓洽公民眾覺得很突兀，而且整部車都在走廊裏面。我想司機知道，可能沒有告訴你，你可能也不知道，他是這樣準備車子，這樣外面對鎮長的觀感會不好，備車以不超過 5 分鐘為限，公所前的花圃有擋住，是不准任何車子進來，你一向是親民，也不要有官僚的作法，這點你要改進。另外防災部份，請問秘書室主任，防災應變中心電話號碼幾號？9556234，上次定期會 10 號代表就質詢過，我特別看到農民曆上面，沒有登錄也沒有宣導，過去曾有民眾打颱風中心電話，無人接聽的情形，這是很嚴重的事實。本席在此講，119、110 也會佔線，防颱中心有幾線 standby，一線而已，我想要增設電話，民眾在求助無援時就想到公所或 119、110。嚴格講救災也不是全部我們的責任，但要責無旁貸，沙包不要堆置在公所，像去年的水災要來載沙包就有問題，家裏有貨車嗎？是要用轎車，還是堆高機來載。防颱中心只要一起動，轄內東、西、南、北區各要有一個據點，沙包要就近放置，不要全部堆置里聯合辦公處，民眾也沒有辦法進來拿沙包，因為淹水只要車子過去一定拋錨，本席已提供很多方案給你們參考，包括可以派大卡車，因為車子較高，叫包商載去巡查比較有意義。你看下雨天鎮長在抱沙包，大家眼淚一直流，你有想過颱風過後，那些沙子跑到那邊去？有丟到水圳裏面嗎？整個防災系統災前、災後有建立嗎？每年也去買沙包，這幾年來沙包買幾噸了，民眾拿回去後可以用來種菜種花嗎？不要流於形式，鎮長你要做的更親民、便民、苦民所苦，這點要設想周到一點。我請教你，一個孤苦無依的老

人帶著孫子，怎麼來拿沙包，要有壯丁才有辦法來拿，還要有貨車才有辦法來拿，防災中心只要一啟動，就要跟代表、里長聯絡，有需要支援的地方要主動出擊，我們不是救災的主要機關，以上是提供民政課做參考，要有別以往照顧鎮民生命安全不同的作法。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沙包的流向有登記追蹤，但有的會放在家旁邊，有一小部份有載回來，另大貨車載送沿街看是否有民眾需求，索取部份會研議，除了去年的大水後，真正需求的民眾沒有很多。去年的需求確實很多，之前富農路 3 段，有放 200 包在那邊，去年比較特殊，好像全鎮大家都淹水，大家都在搶沙包，以後會變常態會準備。

張代表榮華：

鎮政考察有考察公 11 樟仔園公園，上次定期會本席也建議考察這邊，大家不了解，為何本席會特別關心這裏，樟仔園的設立，是本席代表漢民社區發展協會與公所是共同提案人，就像我們生的兒子會特別關心，上次定期會去考察是要去看漏水，那時還沒有驗收，本次定期會再考察，原因也一樣是漏水，漏水是設計不良或施工不良，但這次去會勘已驗收完成，然後這個瑕疵，要社會課簽辦去改善，也是花納稅人的錢，這個是由黃聲遠建築師來設計，因為聽說後台很硬很夠力，是因為這個原因驗收通過，是因為他很有力。

社會課馮課長松齡：

本工程是在去年底完成，現在還在保固期間，在此期間有人向我反映有漏水情形，已跟包商反映，等下雨時好去做補強的動

作，因為最近幾個月沒有下雨，我們已跟他們聯繫過了。

張代表榮華：

保固期間如發現有瑕疵，需要花錢改善嗎？

社會課馮課長松齡：

我就職有到現場去看，我個人看法，當初設計或建照我覺不實用，去年驗收以後，今年要委外這樣才能收取一些租金，我現場看了以後，覺得建築很漂亮但實際上有缺陷，在這次會勘也在現場提出報告，會勘紀錄上也有寫，問題在那裏，廁所不適當。第 1 個是大鐵門，可能是第 2 次世界大戰才用的到的雕堡在用的，且鎖在下面，不符合人體功學，尤其殘障廁所不可能蹲到地上開門，我就職 1 個月後有跟主秘做過報告，主秘也認為這些要做改善才能使用。另廁所與主要辦公室有距離，像下雨天要上廁所要撐傘，還要蹲在地上開門這樣褲子濕掉了，想在辦公室 A 館的地方加蓋廁所，也有請現在的建築師去看，場地、施工都沒有問題，請他規劃及報價，如這可以改善，委外經營就沒有問題。

陳代表順益：

這次去會勘也有碰到民眾陳情，你們究竟樟仔園什麼時候要委外？從 99、100 年總預算有編列活動費，只有四維青商辦一次活動而已，其餘都沒有看到，既然如課長所講有那麼多瑕疵又擾民，地上也有寫很多不雅的文字，亂大小便的，爬到屋頂上的，那天在水溝也有看到一大堆的針筒、保力達的瓶子，這麼難管理，如委外他們的能力夠不夠，等一下請課長報告委外時程表。再來你認為樟仔園如何去經營，也有人建議要封起來，因為有青少年整晚躲在建物裏面喧嘩，這個問題沒有辦法去克

服，廁所做的真是要笑死人，過去林聰賢鎮長御用的就是黃聲遠建築師，舉凡本鎮的大小公共工程都是他，如鎮民廣場、文化二館、樟仔園、文化廊道，我們是否可以提報公共工程委員會，說他是不良的建築師，有無法條依據。那天會勘我與課長有共同感覺，廁所門是很重又生銹，現在又關起來不讓人家用，要叫民眾去那裏上廁所，旁邊有一個林代書，聽說都由他提供給遊客上廁所。以後委外的團體晚上有無能力去管理，因為發生擾民的治安問題都在晚上，那裏也有設巡邏箱，也看不到成效，這很棘手，請課長說明委外的時程及方向。

社會課馮課長松齡：

現有的設施不能滿足使用者的需要，任何人無法去經營，對於廁所的管理，如未上鎖變成公廁可能會被破壞，也有不良少年利用那個地方注射，也會形成髒亂，可能會造成居民更不滿意。目前是關閉不讓人用，既然房舍已建好希望儘快委外經營，又發現一個建築，沒有廁所怎麼去經營。上廁所不方便，也跟主秘報告，目前建築物部份設施不符合需求，也簽核上陳後的意見，是先就服務設施改善後再談，目前的重點是改善。如果房舍做辦公室或做無煙的餐飲，如沒有廁所就不能做，時程就是改善，也請建築師做規劃及報價後找財源馬上做，做好後如要委外經營應該馬上以完成。

林代表擁璿：

新任主管交接時公所是否有一套 SOP，托兒所所長已經針對小朋友要做 SOP，我不知道公所在人事交接時，是否有一套標準作業化程序。工務課長真的很認真，我有時拜託他中午不休息，也到現場會勘，我發現他很進入狀況，我剛才才敢去要求，

因為我知道他做的到。請教經建課課長有去坐過觀巴士，你的感覺如何？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有分三個如早上、下午、晚上、各坐一次，因為時段不同人潮就不同。有人反映說有團體在孩子王上車已將車子佔滿，造成鎮民無法上車，司機請老人或同學搭下一班，我也請司機要做一個客滿的牌子，以免擁擠造成意外，這是我遇到很嚴重的問題。也有老年人因為行動不便手腳較慢，車子一下子就開走了，以致沒有坐上車，我就要求一定要等一下子，這個合約是4月1日換新約的交通公司，我有看到的缺失就請他們馬上改正。

林代表擁璿：

觀光巴士的語音到站，及下一站顯示都還沒有做好，上任陳課長在去年說因為合約還未到期，在到期後會要求新的廠商做，我不了解這部份有交接嗎？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這部份已經向縣府交通科反映，針對軟體的部份沒有問題，我們自購那一部軟、硬體都還沒有解決，縣府也要和交通部協商，說軟體是否可以免費提供給我們，配合GPS才可以報告站牌、站名，再增設硬體設施來裝設。

林代表擁璿：

要多久，因為有1台車子已經可以了。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上星期我向交通科詢問，說要等交通部，沒有明確的回答，這個問題我會繼續追蹤。

林代表擁璿：

觀光巴士有必要去推動，對發展觀光有助益，現在觀光客越來越多，相對的對觀光巴士的需求量也變大，我們與縣府意見有很大的不同點，如與縣府沒有辦法達成共識的話，公所有什麼想法要怎麼做。

林鎮長姿妙：

我們的觀光巴士是免費的，縣府要買 2 台觀光巴士經過我們這邊，但他們要收錢是很不合理，他們要對我們重要的路線收費。上次代表會開會時也有說明，代表一致共識是如要收費就不要，如博愛醫院、聖母醫院、市場這些都是很熱鬧的地方，要經過這些路線還要收費，我們商量的結果是不收費，觀光巴士還要配一個司機，與縣府商議看是否不要收費，還可以給我們 2 台。

黃代表泰坤：

遊客經台七丙要去太平山或三星，但用的 GPS 車子開中山路，致市區內會塞車，我建議台七丙線看可否改道。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這是省道，可以做替代道路，也可以代表到現場會勘，包括交通指示的增設，不要經過市區，而是經過外環來改善交通。

陳代表順益：

請問台九線現在怎麼走你知道嗎？台九線可以改道，為何台七丙不能改道，從以前中山里長、東明里長反映過了，我們可以建議路權單位公路總局，去改善台七丙。為何台七丙不能從純精路另一邊竄進去，這可以研究，從幼獅飯店塞到純精路，他們是要往太平山或三星，不是要往夜市的，黃代表講的可性是

很高，應該由地方行政單位行文，看是否改道，因為往三星一定指引從中山路進來。

陳代表司衡：

這條當初有提陳情案，市區要改成南門路、維揚路，請課長再查一下這個案子。

張代表榮華：

中山路 4 段 258 巷柏油的鋪設，施工品質不良，驗收過程與標準為何？一下雨就向二邊散開，有明顯偷工減料，類似情形驗收是如何把關。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做好是應該的，而做不好就會被人罵，這條巷道也有別的代表反映過，AC 做好後沒有馬上驗收，下雨天去看排水情形，晴天時如沒有儀器做坡度檢查，畢竟由老天來檢視是最公平的，下雨時看情形如何。這個包商以前也做過公路局的工程，經抽驗品質是最差的，只要做 AC 的工程縣府必定抽查，這是最近的標案雖然已報完工，但我們還沒有去驗收，有些地方就像你說的事實，數量有扣掉。

林代表擁璿：

在今年報稅時發現一個問題，很多民眾拿到土地徵收補償費的所得證明，公所在這地方有很大的行政瑕疵。當時在徵收時並沒有向民眾告知，這部份未來會列入所得，且民眾自行拆除時，就要請包商開立收據。事情發生到現在回頭去要開收據，沒有一個包商願意開收據，公所應該告知民眾的權利義務。

陳代表司衡：

補償費、土地、房屋拆遷的獎勵金，這三種那一種要列所得，

沒有告知民眾，如講的話當初的金額，就不會答應徵收了。公所獎勵金的所得把人家多列一倍，每人收到都是 200 多萬，有民眾向我反映，我拿到公所複算才知道算錯了，幾乎多到一倍的所得，我指的是獎勵金。

財政課蔡課長昭洋：

縣府的作法也是不會特別申明，今年財政課的承辦人有發現西安街 87 巷工程，之後被徵收戶有收到。這個問題現在跟國稅局研究，應該很多都是漏開，法令寫說有明示不用課徵，就可以不用課徵，在拆遷補償不在列，我想是國稅局不知道，不然縣內很多工程都會課到這條錢，這是違反稅法平等性原則。

林代表擁璿：

公所的承辦人是奉公守法、盡忠職守這點值得肯定，但應事先告知民眾收到扣繳憑單，民眾在做時可以請包商開收據，可以抵費用。民眾在完全不知道的情形下，收到當然會不高興，認為土地已被你徵收，現在又要課所得，公所做事情應該要民眾了解他們的權利義務。

林代表擁璿：

我認為下次在發徵收補償費時，就要告知民眾，我贊成你的意見，這條是第一次有收到扣繳憑單的情形，以後不管是公所發放或委託縣府發放的都要告知，應該全縣統一不能只有羅東鎮繳這筆錢，以後會注意這一點。

陳代表順益：

課長你知道過去有仁愛基金專戶，(知道)，你知道用於那個地方，舉二個例子。

財政課蔡課長昭洋：

顧名思義是用在急難救助方面。

陳代表順益：

仁愛基金專戶已經沒有錢了，每年仁愛專戶要提撥 210 萬，在 100 年用，都用到本預算，應該如何開闢錢源。

財政課蔡課長昭洋：

很多人都說羅東鎮很有錢，但我想支出也很多，我看了土地清冊，我不建議積極處分，我認為應該要從活絡土地的利用方式著手，鎮內有非公用土地，做資料檔的建立，針對每筆土地做出土地利用分析，希望結合本鎮最有利的方式去做開發，到時會做方案的研究，提供大會做參考，這是初步規劃階段，我會努力。

陳代表順益：

本鎮非公用土地還有幾筆。

財課蔡課長昭洋：

還有 200 多筆，但還有一些掛在廟產名下，可以利用的部份要以大面積，年底金陵一村使用期限到期。本鎮有先天的問題，就是腹地比較小，能够利用的土地比較少。去年我做羅東的買賣調查，基本上漲很多，因為去年炒的很凶，像興東南路與南門路舊成功派出所的地，就蠻漂亮的。再來就是金陵一村是屬於大面積，另外林業園區的觀光人口很多，一定等到靖盧遷走，那地方的招商效果才比較強。

陳代表順益：

報載靖盧已經開工了，靖盧的拆遷對國有信義段招商，應該會有一些改變，明年 6 月那邊就可以完工，這是昨天的新聞。課長剛才講的也很好，土地的活化，我想處分比較快，這樣才會

有財源進來。本席重申有時要自闢財源，我講過土地公廟願意捐錢給我們，為何沒有人去接洽，這是挹注公所財源的管道途徑，仁愛基金也是民眾捐的，我仲介也沒有賺錢，他們也說捐50或100萬很輕鬆，這可以拋磚引玉之用。那天說藝穗節也沒有請他們捐獻，廟也吃公用電，我搞不清楚廟是我們的嗎？我期望以前林鎮長有的社會福利能夠再增加，100年預算提出低收入戶喪葬補助，我認為你們有在動了，又前幾天說縣政府不補助書籍費，我們來補助嗎？這也可以增加，可以補助低收入戶的學童，讓他們書籍費補助免費。你們要想辦法找錢，仁愛基金沒有錢預算上就消失了，羅東五大寺廟都是信徒的錢，拿信徒的錢來公部門救災及社會福利，這是理所當然，土地公廟主委答應最少50萬，要捐給公所，你們也沒有動作。主計，除了一追、決算這歲計剩餘有多少？還有1億，撐4年還有辦法，好像1億1仟多萬。

主計室林主任秋雪：

99年的決算、100年預算的移用及一追，還剩下1億2仟多萬。

陳代表順益：

這樣還過的去，不知道的人都說公所很有錢，過去有的社會福利不可以斷掉，我期許林鎮長要更好，這屆的代表也會全力支持，讓鎮民有幸福的感覺，只能增加不可減少。財源要未雨綢繆，除了土地處分外，民間來的捐助要想辦法，你要儘快去找廟宇，用公開的捐贈儀式，捐贈人也會很高興。再來請問總機在那裏？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總機在川堂左邊的服務台，有2位小姐在為民服務，有時候總

機接一接會斷掉，不知道什麼原因？

陳代表順益：

現在課室有很多生面孔，電話轉過去後我說是代表會陳順益，他回答陳先生你好，我很沒面子，我說轉告承辦人員，不知道是代表比較少下去課室走動，或業務上沒有交集，為什麼會誇獎課室主管，因為直接找他們比較快，現在蔡專員做專員後有效果，過去我們找承辦人追工作。那天我生氣，因為要找承辦，報告陳先生不在座位上，我說麻煩你找一下，他說沒有看到麻煩請留電話，後來我打給旁邊座位的人，才知道在後花園吸煙。我就覺得奇怪，接到課室為什麼不去找人，一定是有事情才找承辦人，我們常打電話給蔡專員，他很努力在做，你們主管要給他面子。承辦人有一些真的要打屁股，代表所拜託的事情，做好的、未做好的都沒有回報，或說的也沒有做，如劃線要跟代表說何時要劃線，看你那時要去關心嗎？應該有會勘紀錄，這個工程是誰提起的要回報。為何剛才我誇獎在場的課長，我對這個團隊有信心，但好還要再好，代表同仁所拜託的，一定要有所回報，里長有查報系統，我當時在擔任里長，就說查報單不要有去無回，如一條水溝或舖柏油，我就要一直去問何時要做，也有代表在說有的也等半個月，一個月還沒有做，要建立機制。課長要跟承辦人員講，蔡專員在場也可以做證，你做不做我要對民眾有所交待，因為民眾會打電話詢問，說已來看那麼久了，到底要不要做。如那天路燈增設因為太近了，我也向課長說如太近就不要做，代表個人也要知道是非。剛才我開宗名義說這麼多年來我也檢討，我說那麼多也是 2,450 元，像這個

已離席的也是2,450元，我上一屆也是這樣，我從不缺席，像人不舒服也是一定要出席，我們講是要羅東好起來、動起來。希望在工程回報系統，代表拜託公所做事，一定要有所回應，如不行像礙於法令不行，又像會勘通過，日程一定要給我們，因為民眾一定會追問。像前天去看配銷所，公家的制式說法就是研議辦理，不夠果斷，像主秘他的個性就不錯，可以就可以，不行就不行，這樣我們也好交待，你們的每一個動作，都傷到公所的團隊和行政效率。剛才說仁愛基金專戶沒有錢，我希望社會福利要繼續做，民政課、社會課長在公所是老資格了，要提出一些社會福利政策給鎮長參考，在財政許可下營造羅東幸福的城市。

何代表建東：

前幾天會勘在公園有看到一間鐵屋，是經濟部補助的，公所對這間鐵屋他的用途為何？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做商圈的服務中心，以後交給商圈做導引、簡介，目前是與觀光夜市洽談，但細節還沒有談好。

何代表建東：

是全權負責包括設置、請人等，如素質不夠怎麼辦？那個地方就是遊客中心，代表羅東鎮觀光夜市的門面，你放給民間社團，會無法控制，要自辦！我看那個地方租給人當檳榔攤，生意還會不錯，不要做遊客中心，真的不能看，我們的格局不是這樣，鐵屋蓋在這裏，還佔一個攤位，整理後租給人家還較合算。每年補助商圈發展協會多少錢，利用觀光夜市向中央爭取多少補助。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沒有，99 年是利用商圈名義向中央爭取到 700 萬，自籌 100 萬。

何代表建東：

700 萬花在裏面，有看到什麼嗎？做了什麼？

游主任秘書裕陽：

爭取的是建立羅東商圈和夜市建設是完全無關，當初爭取的經費施做土地公廟前鐵屋、LED 燈，公園內幻燈可以讓孩童晚上在那裏玩兼照明，這是用商圈名義幾乎都是做在公園內及形象路燈而已，和夜市無關。

何代表建東：

公所花的預算要做在對的地方，花在公園內如不是考察，在座的人一年到公園不到一次。主秘，你上班後進去幾次，我們好容易爭取到中央 700 萬，你花的讓我們都沒有感覺，方向要檢討不要浪費，要花在看的到地方，不管是商圈或夜市也好，不如做一個意象，這樣民眾也看的到，也代表公所有在做事情。在此向經建課建議，那地方不要做遊客中心，會被人家笑死。

陳代表順益：

課長，你知道羅東商圈的理事長叫什麼名字？

經建課長賴清裕：

許雲龍。

陳代表順益：

那常務監事呢？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我沒有接洽過不了解是誰？

陳代表順益：

那個人比較沒有出來，因為那個人站在這裏，我可以映證一件事情，本會秘書等一下查一下，過去公所用商圈發展協會，已經申請1、2仟萬了。這個會是小弟發起的，因為我當時擔任里長，但要有對外窗口，這個名字還是我取的，目前我還是常務監事，我也曾經和林聰賢鎮長，到經濟部商業司做簡報。因為你們都拿去做公園，讓我對商圈無法交待，主秘還沒有講的很透徹，包括入口意象都是用那些錢，你說旅客遊客中心好像檳榔攤，面不是朝外，是朝內，以後是要賣金紙嗎？設計真的有問題。整個夜市的管理，包括很多業者也反映，比方類似做牌樓，什麼叫商圈，商圈含蓋到夜市，為什麼要有商圈，因為那時國民旅遊卡不能刷，後來才會經過林業園區、羅東夜市觀光協會，幼獅的陳董又去用一個觀光小鎮，那時我們是第一個成立，聽說經濟部商業司已經廢掉沒有了。過去在林聰賢鎮長的率領下就是這樣，做的不實用，林鎮長上任後可以稍做改變，不一定照他以前的模式。過去常說公園蓋沒有幾次，那筆錢是很可觀，整個商圈含蓋到中山公園，中山公園是連鬼也不要進去，我從小在裏面玩棒球、丟圈圈，你看林聰賢鎮長真的是做門面，不是做口碑。夜市三周圍要改選理事長，據本席了解不在攤位上的，那個協會也去向人家收錢，致使遭人誤會，像收保護費，不在攤架下的也要收會費，還是清潔費，這樣你放心交給協會去管理嗎？如果羅東出一個江一官，可能有辦法，江一官就很夠力，這都是你的工作，你真的比較辛苦。固定合法的攤位與不合法的攤位，要如何整合與帶動，過去這些經費也花完了，也不曉得可否再向中央爭取，現有的硬體，那

間你要善盡利用，不要匆促決定給協會管理，如管理不好在裏面喝酒、打牌對形象都不好，因為那是門面。我一直講究市容的美觀，三合板還圍白色的，如沒有進去土地公廟，我也不知道門開在那一邊，當初在蓋的時候就有人向本席反映，說三周圍還要多一攤出來，已經包住原有入口意象了。當初做好後有去會勘，好像那裏有做花台，後來不知是打掉還是什麼，因為門鎖住，到底有沒有包在裏面我也不知道，這總是上一任的鎮長留下來的德政，如果不實用，承辦課應該著手下去規劃，不要強用真是不能看。我在為商圈抱不平，所有錢都是用商圈的殼，向經濟商業司爭取，也沒有用在中正街或商圈，一毛錢也沒有拿到，我也沒有向你們拿佣金或是手續費，真的都沒有，我還不敢說公所有編保全費用補助夜市，你看我多為公所保守秘密，我怕他們會來討。我身為常務監事，所有中正街的商家每個人收入都蠻豐富的，給你們是意思意思而已，有關夜市的問題，我可以從陳愛珠解釋至今，為何會形成現在的情形。夜市是自然的趨勢要規劃，也要看現有的硬體，可以用的就用，不行的也不要硬用。又民權路民眾要討做景觀路燈，李新泰課長未走前也向本席答應，我說替你們拿1、2仟萬也幫我們裝一下，也說好後來也沒有，變電箱說要彩繪也未做，整個民權路是一國兩治，民權路頭就是從中正路口是罵到公園路停止，公園路就是從公園路好到中興路，有房子在民權路營業或租人家的人，對公所只注重羅東夜市，包裝羅東夜市，他們非常不平。我從小在那裏長大，很知道他們的心聲，包括陳代表常在那裏串門子也知道，一條街要有一貫的作風，他們也有繳稅金，民權路是很精華的地方。我在賢文里有看到一條巷子內有

做景觀路燈，游里長旁有一條，那裏面的路燈很漂亮，我真的很無力感，民權路人潮這麼多，為什麼黑漆漆的，為何錢都花的看不見，要重新構思。鎮長請你來掌課室，就要有別以往，李新泰、陳祖健都不用，留什麼東西給你，你要用羅東人的角色去看，如何可以讓外地遊客來了不想走。為何我們到外縣市會去逛老街，我們路也不熟，為何可以去逛老街，也覺得很有特色，用這個思維去想。現在你掌管經建課業務，經過公務員考試，你們的能力一定比我們強，我們只是出一張嘴而已，你有實踐經驗，在冬山也做過課長，公務員的生涯比我們長，但我們的社會經驗可能有的比，不要死板板，可以去變裝變成遊客，不要用課長的角度去看事情，可以用遊客的眼光，希望羅東變成怎樣，我想這是你要去思考的問題，在此向你鼓勵。

游代表德全：

公所拿錢給土地公廟用是不合理，某個里長是用土地公廟做事情，自從林里長接任後才正常發展有剩錢．剩下的錢可以捐給公所做愛心，做主委要與鎮長配合很好，向上級申請的錢，拿去做到土地公廟是不對的，當初戲台被打掉說要做回去，那是他良心的責任，如要做由土地公廟來做經費很寬鬆，上級爭取的錢要做到羅東，不可以用商圈的錢做在這裏這是不對的，鎮長要與主委商量，因為香客是土地公廟最多，希望那些錢可以做愛心的工作。城隍廟在這次蘇澳水災，本來 50 萬指定給蘇澳鎮公所，50 萬交給縣政府，因為我沒有做主委，所以 100 萬全部交給縣政府，921 地震城隍廟也捐了 100 萬，廟的收入較快，因為都是心甘情願，我到這裏拜拜，神明會保佑。再來攤販不用補助經費請保全，錢賺很多不應該補助，那些錢應該

拿去鼓勵，每天指揮學生上學的義工才對，攤販的收入都比中正路商家的收入更好，中正路那邊10間最少關4間，一條街一特色，但中正路沒有考慮，車子暫停交通馬上拍照，這樣怎麼做生意。

何代表建東：

民生路、中正街路口有一輛貨車撞好幾間店面，這個事情你知道嗎？現在正在告訴中，因為說那是公所有放一塊牌子，致使他發生車禍。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是2月份，他喝醉酒，本身在民生市場賣東西，好像是油門催的太兇才釀禍。

何代表建東：

那是警方的調查，他本身不是這樣說，他說是為了要閃放在路中央廣告牌才暴衝，現在那部車還扣在交通分隊。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4月份車輛鑑定委員會請警方與公所標誌承辦人過去。

何代表建東：

那個標誌據我了解，不是公所做的，是商圈協會做的，但要考慮公共安全，公所要負責任，要收回來自己做，現在有問題要怪誰，是要關理事長還是關你，大家都有話講，要有約束力，協會在那個道路沒有申請權，可以擋路嗎？牌子放在路中間，也擋住道路，還做廣告，這要約束，有時候交給人家做，不是要約束人家發展，但是該守的法也是要守，不管做什麼事要三思而後行，此事拜託課長注意。

林代表擁璿：

10 號代表希望中山公園改頭換面，這一點每個代表都有期待的作法，自始自終不了解公所有想要做嗎？還是想從維持現狀再改變。

游主任秘書裕陽：

中山公園、鎮民廣場也好，鎮民廣場原來有規劃案，規劃書就是各位很有意見的黃聲遠設計的，那個案子鎮長上任後真的無法採用，又把停車場變成森林公園，整個退縮都要種樹。就通盤檢討部份，公園與夜市後面都比較髒亂，而且比較沒有使用的，在這次通盤檢討，想要這次不要讓夜市延伸到路上，後面有退到公園內，要透過都市計畫手段，甚至民權路、公園路、民生路變成夜市文化專區，透過專區道路的使用可以更廣，初步是公所委託營建署，往這個方向打算。至於公園一直研議中，代表有問我到過公園嗎？事實上應該是我一個星期有去 1 次，因為針對清潔，鎮長有要求要注意，早上空氣正好，但有人用吹葉機作業，這樣就有人反映，因為整理的人為了趕工，現在已有改善。公園我是很常進去，有很多老人家需要這個區塊，還有水池和小山這個地方，感覺這部份有改善的空間，美語圖書館、土地公廟就是固定，老人館是老人聚集的地方。另外金鼎大樓這邊，是外籍看護推行動不便的人聚集區，你們說流鶯區我也有觀察過了，這些區域分佈外，就是很空洞，我們會研議看，是否廣場要往後退，廣場可以更大，水池這種水，真的很難做管理，很髒不會清澈，貴會已經有意見，我們會列入研議。

陳代表順益：

主秘報告的，本席一部份認同，你認為羅東鎮的地標是什麼？

沒有，水池那是風水，上面有一具檜木棺材，本來是指向公所這邊，當時我有向林聰賢鎮長提醒，這樣會傷到主官，馬上換邊，我想老課長都知道，變成這樣就是橫材入灶，後來結一堆繩子也沒有變漂亮，我對羅東公園變成這樣我很痛心。12 年前有一個宜蘭時報，那時我擔任里長有投書，名為「難得美麗綠地，變成不倫之地」，羅東中山公園應有盡有，風化區、博奕區、品酒區、文教區就是兒童美語館，不只是風化區那叫性交易區，外籍看護 6 個輪椅，剩 2 個人在照顧而已，這是玩笑中帶點建議的說法。為何中山公園 10 幾年了沒有鎮長敢動，以前曾有垃圾桶 1 個 1 萬元，椅子 1 張 2 萬元，就被人家說公園又要做了，可以收一點，如果公園可以還給全民的話，看過去綠草如茵一覽無際。每次辦活動就要在廣場搭舞台，林聰賢不知第幾次施政報告有說，要做常設性舞台，結果是旁邊有一個小小的舞台，這是執政者對鎮民不負責任的態度，那地方容納不了 100 人。每年都有大型活動，在風水前面辦，造成興東路要管制，不能夠把廣場推進去，水池也留著，可以在水池上架一個舞台，不管何時都可以找文藝團體來表演，這樣很有新鮮感，燈光用亮一點，來夜市不想走的人，可以進去裏面坐坐，可以席草地而坐，也不用坐位。現在大學、專科生有很多表演慾的人，巴不得有地方可以表演，沒有節目時，可以像運動公園一樣，配合做水舞，年輕時都會跑到台中亞哥花園看水舞，這是很簡單而易決的事情。商圈的錢都花在門面上，一點實用都沒有，以前民權路、民生路地上有舖地磚，也都撬除重新舖柏油，品質要求不夠，再來沒有實用性。主秘、經建課都要多費心，鎮長自己也要有構思，羅東何去何從，要怎樣去改變羅

東，中山公園身為羅東的地標何等可貴，我剛才問羅東有何地標，有人說是菜瓜棚。

游代表德全：

民生市場上的棚架，我是用超廣角鏡頭拍的，圓圓的很漂亮，我上次也說辦一次活動搭一次棚子，一年要花多少錢，你們有算過嗎？為什麼不能想個辦法一勞永逸，做漂亮一點也可以讓街頭藝人表演不用淋雨，該花的要花，但要節省也要節省。剛才說土地公廟公旁的小舞台，不是林聰賢做的，是游榮華做的，我說 16 年的鎮長可以說都是他做的，我很大膽子跟他競選鎮長，就是要跟他研討這些，因為國民黨支持他，縣長國民黨會輸，我要拍拍手，是他培養起來的。有民眾向我提起西安街 87 巷的人孔蓋，舖不平很吵，林縣長又說人孔蓋要全部廢掉，可能嗎？能夠像外國將共同管線埋在地下，不可能嗎？電力公司沒有孔蓋怎麼維護換線，我就說要墊橡圈，沒有其他的方法，看是那個單位要處理拜託了。

何代表建東：

我聽說民生市場前的廣場，已經在招商了，說要改成攤位要租人家。

市場管理所朱所長國財：

我也聽過，但經過我晚上來看，那地方實在不適合招商，因為晚上去特立屋及 HOLA 買東西的人，都會將車子停在門前，包括晚上要逛街的人，也將機車停放在這邊，如果那地方招商，所有的機車會亂停，這樣交通會很紊亂，目前為止沒有招商的意思。

何代表建東：

我的意見也是如此，民生市場內的攤商已經叫苦連天了，因為門前無法取締，致使民生市場內的攤商生意清淡，如停車場又要廢掉，我相信沒有人會去市場，這樣不如關掉，看要招商成撞球場或打擊練習場。在此要求市場管理所，那地方不得出租，停車空間要妥為規劃，不要像現在機車都亂停妨礙觀瞻。

游代表德全：

這次會勘，有民眾建議說要將花台的椅子敲除，我可以大膽講是因為他們要做生意，如第一銀行後有圍木板，那是界址，如他們要求將門轉向，門口向市場這邊，比向中正路更好做生意。要有原則，代表也一樣，只賣切仔麵也很好做生意，我要站在公的立場不會讓你們難做。

陳代表順益：

這地方沒有辦法做生意，因為市場、中正街收的垃圾都在廣場做分類，如有業者後門要開，公所理所當要配合才對，我們的停車格劃在那裏。夏天將近，以前有很多業者向本席反映，冷氣目前是租用的，是否冷度不穩定，肉攤、魚攤在裏面悶太久，到傍晚肉都會有味道。這次一追展演廳的冷氣空調有追加 100 多萬要改善，每個也花 10 幾萬做維護。民生市場我算一年的租金 90 萬租冷氣，一個月是 11 萬 3，只算 8 個月，冬天沒有用，有很多業者向本席反映，說冷氣的冷度不穩定，針對這個部份怎麼向包商要求，我記得上一次風管已經有編經費去裝設了，還有噴霧，為何還有業者反映溫度不穩定。

市場管理所朱所長國財：

整個市場冷氣是 240 噸，目前都是租用一年 72 萬，全開時冷氣維持 29 度、28 度，上面還有做噴霧，還有用大型風扇在吹

讓他產生對流，目前對冷氣這方面我們會提出再改善。

游主任秘書裕陽：

原本 240 噸都是向廠商租的，長期來看連維護一年約需 100 萬，那些都很舊，像陳代表所說肉商有聲音，合約到期廠商說 140 噸部份不要再接目前這個，這部份會趕快找新的包商，來補足 140 噸的部份。另外 100 噸的部份要到年底，我們有開口合約就跟樟仔園一樣，已請建築師針對自己要施設部份委託設計，如財政沒有問題，在 11 月的預算公所想要自己施設。

游代表德全：

你要請對人，為何請建築師，應該找電機專門人員去處理，建築師也是接案後再找他們，展演廳又花 1 仟多萬，一年用不到 3、4 次也都在花了，市場那邊每天都要用，應該要關心來做。我聽說如開冷一點電費太貴，他們負擔不起只有用噴霧，將來自己施設後，要跟業者說，使用者要付費，有可能連遊民都到市場享受，很多老年人都去坐公車，坐過去睡一下，又睡回來反正免費，做要達到目的，公所要幫忙負擔部份電費，因為有賺錢，剛才說保全用在夜市攤販，我絕對不同意。養護所失敗的地方是冷氣排熱系統，可以讓老人家洗澡用，我不懂，散熱系統加管子就不用再燒熱水。冷氣一定要請電機工程人員，可以算要多少噸數，一個月可以算好，冷氣夠不夠冷他要負責任，建築師是了解建築結構，但這些他們不懂。

楊主席振益：

今天質詢進入第 3 天，7～12 號聯合質詢還有 3.5 小時，現在質詢開始。

張代表榮華：

請問火化許可證，現在由冬山鄉公所開立的，是否有這一回事。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依照殯葬管理法第24條規定，埋葬許可證、火化許可證由當地的主管機關核發，亦即土地所在地，火化場的所在地是屬於那一個行政轄區，那裏是冬山與三星交界，但門牌號是冬山，所以冬山就拿住這一點。前不久還要討回饋金，因為回饋金也沒有法源說一定要給，也要尊重代表會的意思，沒有答應要給回饋金，他們得不到我們的答案，就決定引用殯葬管理條例第24條規定，要將火化許可證拿回去自己辦。這個情形從99年1月開始至今，已經有1年多了，鎮長、主秘還有我也與他們溝通好幾次，溝通的重點是回饋金。所謂一個政治問題或協商，是地方與地方機關之間，或地方與人民間協商的問題，不要把他與人民的服務摻雜在一起，他們不聽執意要拿回去，公文也來回很多次，甚至向縣府投訴。縣府站在監督的角色，不希望要拿回饋金與為民服務的事項摻雜在一起，他們也是不聽，最後只有把權責交回去。從今年5月1日起交回去，當然控制權還在我們手上，畢竟火化場是我們的財產，是我們為民服務的方式。他們認為火化許可證如我們開，可能會得到一些利益，他們不知道這完全是為民服務的事情，根本不能收規費及手續費，這些都不能收，他們現在又不高興了，連一些甜頭都沒有，就越來越激烈，來發動這些抗爭。

張代表榮華：

為何本席說這是吃軟飯的行為，以便民的立場來看，我們星期六、日都沒有休息，是不是，冬山鄉公所是星期六、日休息，這樣埋葬許可及火化許可就無法開立，請問鎮長有何解決的方

法。

林鎮長姿妙：

冬山鄉公所一直要來拿回饋金，已經協調很多次，我也交待主秘，翻土地謄本來看，有沒有經過冬山的路，壽園是在冬山鄉的土地沒有錯，但沒有經過冬山的路。公所對公所我認為儘量不要得罪，沒有影響到他們，而且我們也是在他們邊界，他們要如何做是他們的事情，公所的立場是沒有經過那邊，也沒有吵到他們，這是國家既定政策。他們鄉長說要帶頭封路，現在是民主時代，不是你們想封路就可以封路，大家都是鄉、鎮長，應該知道帶頭封路是違法的，我們以靜制動，火化證明連一毛錢也沒有收，他們是多做工作而已。這些殯葬業者認為不方便，而且冬山鄉公所的員工，也認為是多做工作而已，如要封路或是要擋這些老人家，沒有人可去擋這些。我們公所儘不要跟他發生衝突，但他們要如何做是他們的事，如做回應會礙到他們，會越來越不好。目前為止都沒有經過他們的路，都是經過三星，現在要蓋的都做的很完整，已告一個段落，儘量不要去礙到，因為越講火氣會越大。

黃代表泰坤：

我發現本鎮的候車亭有些有損壞，晚上都有遊民睡裏面，希望相關單位要注意清潔與維護。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我會加強派人管理。

陳代表順益：

昨天宜蘭新聞有說，冬山鄉民代表會與冬山鄉公所，採取像剛才 5 號代表所說的手段，誠如所長所說，他們用這個手段挾持，

要羅東鎮公所付回饋金，我認為非常不合理。過去大進村掩埋場在陳國賢鎮長時，就已經有給大進村一筆很大的回饋金，雖然我們位置是屬於冬山鄉，事實上每一項都沒有影響到。得到消息說是 5 月 23 日要到壽園抗議，代表會全體代表支持林鎮長你的看法，必要時代表會永遠是你們的後盾，像過去林聰賢鎮長去跟人家談判，也有七人小組、六人小組，雖那時我在擔任里長，我對最後談判結果，非常不滿意，林聰賢鎮長非常不負責任。依另外的角度來說，一年 500 萬的回饋金給大隱村，現在已拿幾年了，4 年，就是 2,000 萬，納骨塔營業至今已超過 3 億，這樣還合算。如果日後塔位滿了以後，這 500 萬要從那裏生出來，還要自籌財源給大隱，一個主管跟人談判時沒有留餘地，不負責任，談判內容說寫到那屆鎮長為止。生意人怎麼算，應該是我有錢才給你，應該要以成數來給，現在已經是事實無法改變，舉這個例來說，我們不能輕易答應冬山鄉公所，羅東鎮公所、羅東鎮民代表會沒有比較軟，不能讓他們予取予求。剛才鎮長說一句話很好，就是以靜制動，他們去亂，就讓輿論去公斷，看誰對或不對，看誰居心叵測。在此再次向林鎮長加油，我也欣賞你女中豪傑，有這個魄力可以應變這麼危急的事情，必要時代表會都會支持你。

劉代表承賓：

冬山鄉要討回饋金的問題，本席有幾點看法，因為本席在壽園服務 5 年，這些問題林鎮長你要把球踢給林縣長，過去 500 萬，為何要給大隱村，不給大進村。緣起於此我想把球踢回去，叫記者去訪問現在的林縣長，給我們說明，如果當初給大進村，就不會有今天的困擾，有這個問題嗎？他的機制到底在那裏？

昨天殯葬業者有到服務處找我，我跟他溝通很多問題，業者也被我罵。很有趣，你們開理監事會為了火化許可證的問題，想了二種方法，第一叫冬山鄉公所派人到壽園服務，第二是委託羅東鎮公所代辦，這我可以接受。第一點是冬山鄉公所派人到壽園服務，這是我絕對不准，這二點有跟我們商量嗎？主秘，用委辦的方式可以吧！他們去陳情以後，冬山代表會主席說不是為了回饋金的事情。鎮長，代表會支持你，不用理他，把球踢回去，我剛才說請他們去問林縣長，當初 500 萬是如何處理的，致使第 18 屆、19 屆代表要面對這個問題，要說什麼，不用說了，做不到。

張代表榮華：

據本席了解，有線電視的纜線有暫掛在本鎮雨水下水道，當然我們有收使用費，第一點長度是否會改變，如今天 100 公尺，明年變 200 公尺，標準在那裏。另外一點纜線暫掛在下水道都會勾住垃圾，會影響排水的順暢。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長久以來有第四台就有這個業務，到目前為止都是一米、1 元、1 個月，我手邊的資料不齊全，但確實會影響水流的通暢性。這個業務 4 年前有透過縣政府，全國做一個檢討，全面施作寬頻，那時也造成本鎮交通黑暗期，羅東共做 3 標。寬頻不只包括第四台的線及中華電信、台灣寬頻等等，現在線都可以進入寬頻裏面，後來中華電信有特殊管道，中華電信就沒有納在裏面。從去年到現在為止，有 3 個主體的線路，4 個業者，目前都遷在寬頻裏面，有 3 間已達到 100%。第四台的幅員較廣，有些地方如新群，寬頻沒有做到那裏，不只附掛在下水道也爬到

天上、路燈，甚至台電都牽線，這表示沒有寬頻設置。在市區移到寬頻專用的管道有 94%，這部份只剩一點點，今年度最終的目的，希望第四全部遷進去，明年我想在市區看不到，有寬頻的設置都消失了，只剩都市外沒有寬頻管道暫時附掛，這也有成本問題。依據宜蘭縣政府制定寬頻附掛，一米漲價是 2 元，當然這些業者都有配合，目前業務進行到此。

張代表榮華：

因為用戶的增設所以長度會增加，我們有去注意這個問題，另外影響水流部份，如何處理，是否有定期清理，請課長說明。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每星期都有不定期巡視，每個星期都有報表，來顯示目前附掛情形，我們會不定期抽查，如被抽查到以後，錢會加 3 元處罰他，或以後拒絕附掛。在管理辦法形式上，是有自主定期檢查表，彙報到我們這邊，我們也有派巡訪員去查。另外有關水體排水的影響，我們讓他附掛都是附掛在側邊，水溝側邊為主不然就是頂峯，不要影響實體的體積，當然他們有查到有垃圾勾住也要去清理，我們也可以罰錢，但目前還好，現在很少因為第四台的管線掉落導致淹水的情形。我們也有查到管線有掉落過，趕快做即時的修復，巡訪員就是查他們線路有否短報，當然 1 條線是 1 元，2 條就要 2 元，剛開始被我們查到後罰金很多倍，他們也會怕。

黃代表泰坤：

鎮務會議的紀錄請送本會各代表參閱，以了解各里在鎮務有何建議。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整年度有關施政或工作的成果，在每年12月有出鎮刊，那時會把各課室施政、活動會提供給民眾了解，今年照計畫也會在12月出刊。

楊主席振益：

1年只出一次鎮刊，看是3個月或6個月出一次鎮刊，這樣才知道公所、代表會有在做工作，你要研議辦理，鎮刊的出刊代表都不會有意見，最少也要6個月出一次，更努力一點3個月出一次也可以，我希望鎮長的團隊，所要做的政策種種，要讓鎮民知道，1年出一次是太少了，這點你要研議辦理。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鎮刊編的預算是1年一次，主席在這部份支持，希望下次編2次預算規模時請大會支持，我們再努力來做。

陳代表順益：

秘書室主任，本席認為你能力很強，而且口才很好，鎮長上任至今鎮刊有出過嗎？（有，有一波，真的），我沒有收到，我還沒有看到內容，剛才2號代表在問的，你答非所問。他問的是鎮民代表會所有定期會、臨時會議事錄，都有函送各里里長，本會秘書，是吧！本席在擔任里長時，就有收到代表會的議事錄，代表在議事運作上及建言，里長都可以掌握。代表同仁的意思反過來，里長的鎮務會議都會有紀錄，我也希望里長的鎮務會議紀錄能送交本會參閱。有時候代表與里長中間有落差，雖然本區的里長也沒有全部向代表回報，自己都做各自的，這個地方發生什麼事，身為代表也都要了解，因為里長終歸是在第一線，對公所的建言或行政上的應該給本會代表參考。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是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是 2 個月一次，以後紀錄會送給代表會。

陳代表順益：

彼此可以了解是比較好，代表會責無旁貸，對里長的建言也要協助。另外鎮刊我真的沒有收到，林鎮長上任已一年多，以前每年都有施政滿意度，我看 100 年的預算也沒有編，我不知道是鎮長交代說不用辦，很有自信，還是你認為不用辦。針對此點如剛就職 99 年沒有編我可以體諒，沒有什麼作為、經過，已經 100 年了，我等到一追你還沒有送經費上來，是沒有多少錢，如來不及可先向鎮長拿預備金去用。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以前編民調的經費，前副主席有很多指教，說是用特定人士，每次的民調滿意度都差不多，70 幾%，形同虛設，對鎮長沒有加分，檢討看是否需要，我們尊重陳前副主席的意見。

陳代表順益：

我請大會調會議紀錄，我有這樣講過。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我們是委託學術單位佛光大學。

陳代表順益：

你說的一半對，你們每一次的施政滿意度都是佛光大學，沒有別的單位，我從沒講過要去刪減這個預算，我只是認為林聰賢鎮長，每次委託佛光大學數據都差不多一樣，到底是佛光大學調查出來的結果他很滿意，每一個人都有一個自我感覺良好。我建議秘書室是要換別間，你要多單位去比較，如佛光大學引

用以往的數據你們了解嗎？當初本席的意思是這樣，你嚴重扭曲本席的意思，我不能要求你對我道歉，可是我要求你把話收回去。我從未說過要刪減預算，我沒有記錯好像是 10 萬元而已，我如果調會議紀錄出來，我會要求鎮長懲戒你，我在說的也讓鎮長一個借鏡，以往都有施政滿意度調查，為何林鎮長上任一年多，你不試著從旁去了解一下。不知各位有沒有收過福園滿意度調查，可以借由這種方法，不用借由民間單位去調查、回函，我們另外用一個獎勵活動，有回函就可以抽獎，我相信民眾願意做到。這可以讓林鎮長知道，她在鎮民心中的滿意度，可以做為借鏡、修改及加油的地方，如果鎮民肯定她會更努力，如要修正林鎮長也願意做修改。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以前在做可能有不周全的地方，因為每年都委託佛光，一般認為學術單位比較公正，不過如要找其他單位就要去到台北或別的地方，受限於民調經費的規模，是 10 萬元以下，要拜託其他學術單位，評估的價位都超過，一直以來會造成都是同一個單位在調查，也有可能像前副座的說法，是否會引用以前的資料，看起來每一次都差不多，我們也檢討是不太理想。陳前副座認為民調，是鎮政施政的重要參考依據，以後會將這部份重新編列，希望代表到時可以支持，至於剛剛所談到的部份，如果有扭曲或是造成陳前副主席的困擾，在此也願意說聲抱歉，對不起。

陳代表順益：

謝謝主任，私底下我們交情都很好，在此肯定各位主管，在議事廳我是就事論事，施政滿意度你可能誤解我的意思，是因為

每年都編10萬、10萬、10萬在做施政滿意度調查。是有一次大會有要求你們才送上來，自始自終我看過一本而已，是有次大會上，我就施政滿意度有編經費，也讓我們看結果，你們才送交本會。本席的意思是不光是佛光大學可以做民調，也可以用發放回函的動作也可以做，如福園用條例式的答與問，都附好回函郵資，讓民眾寄回來，這是一個活動，經民眾勾選後寄回，有紀念品或腳踏車也好，也是另外的一種方式，這表示鎮公所的團隊重視民眾的感受。以前都有調查，為何現在沒有調查？不一定要電話，你是負責研考的部份，就要想出新的點子，我替你想，你不用想也不要緊，本席說的話不知林鎮長是否認同，請鎮長等一下說明，施政滿意度對你來說，也是正面的思考方向。

劉代表承賓：

我昨天上網到羅東鎮公所的全球資訊網，還有96、97年的資料在上面，這叫公開資訊嗎？主任抱歉以前你也是我的主管，這件事情我在去年8月就任就跟你說過了，我要鼓勵民政課，他的資料是最新的，是100年度，其他各課室都在96、97、98年，對嗎？另為了對壽園更好，我的意見會更多。所長我被你打了一個嘴巴，很痛你知道嗎？我們把長生位禁掉，我有打電話給你，你說不要賣，很有趣的是，過了一星期我去找這個民眾，他跟我說已經買好了，我會暈倒，這個嘴巴被打的很大力。鎮長、主秘，我不知道你們當初是如何決定，會把長生位受限，這個部份難道不會影響歲入嗎？你現在要禁我沒有什麼意見，但針對羅東鎮來禁，我一定反對，所有代表認為說這支塔，怕羅東鎮的鎮民不夠用，把羅東鎮民要買長生位禁掉，那有意

義，要禁也要禁不是羅東鎮鎮民，我說的是羅東鎮鎮民不能禁。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長生位是在生的人，擔心以後百年以後，安奉問題先買起來，納骨塔在 94 年底開放，那時候我們在縣內是很新的納骨塔，當時是為了讓溪南、溪北都能夠知道壽園在那裏，有這種納骨塔的服務，也是讓績效不錯能夠營運的起來，從那時候有賣長生位。在　貴會的鞭策下，壽園的績效一直不錯，首屈一指，不只是溪南連溪北也都一直來，生意很好造成塔位總共 25,000 個，一直在減少當中，為了羅東鎮民未來安奉的需求，　貴會三翻二次要求說長生位不得賣，是為了要讓真正過世的人來用，我想這是社會正義，如家境不錯都先買下來屯放，讓有些要用的人沒有位置，　貴會的考量是如此，我們也從善如流，依照　貴會的決議，在去年底就不再販售長生位。例外情形是 8 人、10 人的家族式納骨位，可以有 4 人、5 人的長生位，還有很多夫妻如一方死亡，要放在一起要求買長生位，像欒課長的爸爸就是如此處理，這部份是人之常情，不能因為措施的錯誤，把人家以後夫妻拆開，所以這部份有長生位，也是習俗。壽園的鎮立納骨塔是屬於羅東鎮民，劉代表的建議非常好，還是以羅東鎮民的權益為第一，如經過　貴會的建議，我們報告鎮長與主秘後可以的話，開放羅東鎮民可以買長生位，不限家族或及夫妻位的長生位都可以買，我想羅東鎮民代表會著眼於全民的福利的話，這是可以跟外界說的通的。

劉代表承賓：

所長你也認同我所講的，羅東鎮民不能禁，所有代表質疑的是不夠使用，把羅東鎮民禁掉影響羅東鎮民的權益，如不是羅東

鎮民禁掉我可以接受，這支塔是羅東鎮自己蓋的。我剛才所問的你還沒有回答，要不要懲罰臨時人員、約僱人員，你說沒有但他把我賣出去，到底是什麼情形。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這個情形我確實不知，如屬下真有不遵照行政命令這麼做的話，我拜託劉代表給我這個名字，員工要照顧也要依照行政措施去執行，如有違背行政措施要受懲處。

游主任秘書裕陽：

劉代表質詢的問題，不是你跟代表拿資料，員工絕對不能這樣，請你親自去調查。剛才所長的理念會造成差距，是印象中貴會針對壽園有提供意見，今天來思考羅東鎮的資源，當初為什麼羅東鎮無法設垃圾場，跑到大進村，鎮產跟宜蘭市一樣，就羅東鎮來說，沒有必要擴大營業。所長這邊不用針對別鄉鎮來行銷殯葬管理所，如極速賣出抗爭又那麼大，如有斷層要如何處理，長期應該要保留給羅東來使用。長生位的用詞你這邊也要研議，長生位給人的概念有人會誤解，現在的長生位是有人性化如夫妻之間，有人先過世再留一個或家族部份，這無可厚非， 貴會也會支持我們這樣做。至於個人部份比較不妥，上次會也討論過，我們會朝這個方向。鎮長有指示，請所長如何營運做研討，下次會再向大會做報告，針對未來殯葬管理所，對這些位子的營運方向，研討後再向　貴會報告。

楊主席振益：

上年度的會期有提起這個事情，但是你們正確的遊戲規則，還沒有給代表會知道，你說長生位不要賣，代表會還不知道這個事情，政策的走向要先給代表會知道。代表考慮到壽園的延續

性，擔心以後羅東人無法放，你們也沒有給代表會知道你們要如何做。所長，遊戲規則要訂出來，給各位代表知道，如 10 號代表已跟人拍胸脯，你就無法脫身，這是你要弄清楚。還有一點是 11 號代表講的，鎮長，對施政滿意度你有何看法，如你沒有意願，一直要秘書室去做，也是沒有道理。

林鎮長姿妙：

自從上任至今我一直很努力來做，剛上任之初有點生澀，現在漸漸進入狀況，不管遇到什麼狀況，我絕對勇往直前沒有退縮，甚至壽園 5 年蓋不起來，我甚至站在第一線，打不還手、罵不還口，堅持到底，我是用這種對待羅東鎮民及關心鎮政的人。關於施政滿意度有二方面，不管是好是壞會後再研討，如說我們好繼續打拚，如說我們不好就繼續改進，檢討過去放眼將來，會後會跟團隊研究一下，如對羅東鎮政、繁榮進步的我願意接受。

劉代表承賓：

我曾跟你討論過羅東鎮的花店，如辦理告別式後，花就丟到垃圾車內，這些花草可否當有機肥，不然到最後也是清潔隊員比較辛苦，所有的花店也是把花丟在垃圾車內，這可行性如何？第 2 點是大家都說防汛期現在開始，我個人看法不是如此，我在壽園 5 年有做過紀錄，我昨天還上人事行政局網站調查，像去年 1021 豪雨才做颱風，現在才 5 月而已，我要講的是今年環保志工觀摩的問題，很多志工反映 2 年辦一次觀摩，都在 9 月、10 月，每次他們出去都遇到颱風天很倒霉，這次的預算也有提出來，應該沒什麼問題，應該叫承辦人員在藝穗節前後，不要拖到 10 月、11 月，那時可說全是颱風，去年 1021 豪雨羅

東大淹水，我剛才所說花，做有機肥部份，請你說明。

清潔隊黃隊長政釧：

環保志工縣外觀摩如預算通過，會在很短的時間儘速辦理，我感覺儘量在暑假期間前，因為暑假期間房價會提高，應該在較便宜時去觀摩，這部份會請示鎮長、主秘。第 2 部份是告別式時用很多花朵的問題，實際上到目前為止，沒有一個機器來妥善的破碎，我們有一座有機廢棄物處理場，我們的機器要破碎，不是不能破碎，因為花朵裏面很多鐵絲，再來花枝很多纖維，它會粘在破碎機齒輪上，來清齒輪的時間比破碎多好幾倍的時間，因機器的問題要來處理，產生技術性的問題。最近有接到別鄉鎮送到我們這個場，我們以前有向環保署申請破碎機，以前是破碎不要的樹木，因為噴出來的風很強，現在在後面加裝一個白鐵箱，也比較好清理。目前在試驗第一、二天，剛好環保署有來看，我也向他們報告，也希望我們繼續試，目前試的結果算是正常，破碎時纖維一樣會粘在齒輪上，在單一的機器有問題來清理，只是一個機器不要影響到整個有機破碎系統，我是單獨拿出來做處理。破碎完就丟進後面的翻堆機去發酵，這部份已開始在做好，如試辦沒有問題，會大量來處理這些東西，所有的花店我們可能要跟他們先開會，因為完事後有很多鐵絲會粘在裏面，會拜託他們將鐵絲，還有不應該進去的東西會分類。如果可以分類清楚，我覺得這個東西可以來處理，在永續經營的角度來做，已往這部份努力，希望在不久的將來可以大力推展這個業務。

劉代表承賓：

我 93 年到公所報到，經過 2 個民政課長，在殯葬管理所經過 3

個所長，我記得在 94 年或 95 年時，在傳藝中心辦過員工訓練，只有那一次而已，再來就都沒有辦了，所以這 2 天所有代表在質詢，尤其是約僱和臨時人員的操守問題，我想政風這邊要配合看看，在辦一次員工訓練。95 年以後是每一課室每人分 800 元去辦，應該是這樣，就沒有再辦了，鎮長、主秘，需不需要再把這些人員集合起來。早上為了壽園的問題我很討厭，我很氣，昨天把殯葬業者罵翻了，早上火氣大了一點，先跟大家說抱歉。鎮長，公所的約僱人員、臨時人員螺絲都鬆掉了，你知道嗎？我在壽園同一個職務做 5 年，不只壽園，公所也一樣，一個工作做久了沒有弊端嗎？這個地方你們不用檢討嗎？我以前在銀行做 10 年，一個職務不能超過 2 年，做久了就知道細節怎麼鑽營，員工訓練本來就要辦的東西。明年是否編些經費，把所有員工集合在一起訓練，再來這些臨時人員、約僱人員要調動，因為主管已就定位。我有一次聽到廣播系統說要吃紅豆湯，主任，總機沒有辦法管控嗎？民眾來洽公，我在旁聽到這樣的廣播，覺得很好笑，我有沒有講錯，各位主管有沒有這件事情，沒有人敢說，我不要說是誰，我不要針對人，只針對事，很難看，民眾來公所洽公，聽到廣播系統說要吃紅豆湯。還有一個問題，社會課長，我昨天在網站看鎮務信箱，在社會課有一個服務小姐，服務態度很差，這個人現在還在嗎？一月份就有了，4 月 20 日民眾又投訴，不是申請人，是申請人的旁邊的人看不過去，你知道是誰嗎？你知道就好了，是不適用，影響所有的團隊。我剛才說螺絲鬆掉了，主秘，該不該調整臨時人員和約僱人員的職務，需不需要調動一下。又殯葬管理所火化場有 4 個人，如果罷工的話你要如何處理？有沒有儲備人

員，鎮長，火化場人員有無保險，一般保險而已。所長，那是噴油的，如果設備出問題，第一線的人員出事情，鎮長，你就要自己拿錢去賠，花不了多少錢，為什麼不保險，噴油的東西還有油桶在那邊，不是操作的問題，萬一油桶爆掉怎麼辦？我在壽園 5 年，很奇怪，很多問題都沒有處理，也很好運，壽園產生我這個代表。在服務處我也跟你講過了，火化場人員的保險包含身體檢查，火化場 8 年多，將近 9 年，有幫他們做身體檢查？他們站在第一線，摸到的東西是什麼？我知道經費沒有很多，要很多我也不敢講，保險包含員工訓練，過去看過龍巖寶塔、北海福座、福田妙國等，都很好都很先進，清潔隊隊員、志工也可以去觀摩，我很單純只要求讓員工觀摩一下，可以學更好的東西，讓壽園帶動殯葬一元化更好。所長，冷凍櫃中間沒有隔間，這部份不是說驗收過了，還在驗收，壽園目前用的設備絕對要比福園更好，也一再要求設計師設計。21 個冷凍櫃為何沒有分開，當初有要求 4、5 個櫃子要移開，為什麼？如有時候發現獨居老人，已經過世十幾天，味道很不好聞，如果冷凍設備不隔開，會將剛剛往生的將味道帶進去，這是目前福園所沒有辦法克服的問題，那天會勘的時候，設計師好像遺落這部份，有說可以改善嗎？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劉代表在壽園服務過，所以對殯葬的發展、人員非常關心，福園裏面的冷凍櫃、解剖室、化粧室都空空，只有一個枱子而已。我們不同，有跟殯葬業者到全省各地觀摩了解，會勘那天除了冷凍櫃以外，還有 3 個很重要的東西，福園都沒有，因為我們空間不大，要節省空間，所以用先進的科技、機器來代替，效

果非常良好。第 1 是負壓設備，就像醫院裏面的手術房一樣，空間只能進不能出。第 2 是 UV 殺菌設備，第 3 是 UV 空氣濾清器，這 3 項福園都沒有，當時受限於空間的問題有要求設計師設置這 3 項設施，請你放心，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與我們很熟，他以前也有到我們這邊參觀過，只說我們地方小了一點，希望他們的部份能空間大一點，受限於地形，福園也跟我們差不多，20 幾年前所設備的東西，也跟我們差不多，但是老舊的都沒有再更換，如我剛才講的負壓設備、抗菌設備、殺菌設備都沒有。還有很重要一點，當時我很堅持不管是自來水或溪水，要洗大體時福園用自來水，我們這邊沒有自來水，如有自來水我也很堅持，因為我們有裝一套很先進的淨水設備，就跟家裏逆滲透吃的水一樣，這樣做可以尊重亡者的大體，以慈悲心做人生最後一個區塊工作。

林代表擁璿：

冬山鄉公所依據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 22 條，這條適法性可以用嗎？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殯葬管理自治條例不是我們羅東訂的，是全國性適用的，是第 22 條第 4 項，我向大會宣讀一下：「申請或埋葬火化許可證，應檢具死亡證明文件，向直轄市、鄉鎮縣轄市主管機關或其授權之機關申請核發。」我們所在地是冬山鄉，所以要向冬山鄉公所申請核發，如福園也要經過員山鄉公所授權給他們，我們在殯葬管理條例修訂前，基於行政慣例，以前在火化場燒木柴開始，就由火化場單一窗口來核發，條例後來在民國 80 幾年有修正，就納入要由主管機關核發，如由我們核發要經主管機

關授權，主管機關就是當地的鄉鎮公所，所以他們就用這一條來卡我們。

林代表擁璿：

這個條文我從頭到尾，都沒有看到所在地和當地幾個字，所長這個部份是有爭議的，反過來說殯葬管理所委辦的話，授權機關算誰，委辦機關可不可以開，他們拿法規出來我們就依法論法，從頭到尾看不到所在機關，主管機關只有指鄉鎮市公所，火化場是我們設立的。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這點我也有質疑，這一條我特別函文內政部行政解釋，因為這個法規是由內政部訂的，內政部的解釋就是所謂的鄉鎮市公所就是當地的鄉鎮，就是壽園所在的當地鄉鎮公所有核發權。

林代表擁璿：

當時在發的時候有沒有問他，設置在別的鄉鎮市公所權責要如何認定。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所謂所在地就是當地行政轄區，是以行政轄區為準。

林代表擁璿：

所以你有函文內政部，我們算不算授權機關。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所謂的所在地就是冬山鄉公所，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15 條第 2 項的規定，必須他們授權，我們才能核發證明，上面要蓋關防。

林代表擁璿：

現在所有的火化證明，都是冬山鄉公所蓋給我們就對了。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5月1日開始，程序上我解釋一下，火化場這邊，由喪家或業者來辦，來這邊問日子、時間，如燒下午3點，我們開一張火化排定表。這是我們當時想出來的行政流程，目的就是控制權要在我們這裏，排定表我們給申請人，申請人拿這一張排定表到冬山鄉。冬山鄉公所就依排定表上的日期、時間、時刻開出埋葬或火化的許可證，他們無法更改，只不過是做白工。

林代表擁璿：

一開始我們就這樣。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一開始由我們開，以前法令不是很明確，由那一個鄉鎮市公所開的時候，就依行政慣例由我們開，後來他們要回饋金找到這條法令，他們要拿回去開，我們也向他們拖了一年多，今年5月1日才還他們。他們也不會做，在4月底時那邊課長也拜託我們去教他們，就是為了百姓的服務著想，也派人教他們怎麼開、怎麼做，我說不要緊，公務機關本來就要以百姓為準。

林代表擁璿：

內政部函文是什麼時候下來的。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在去年4月，冬山鄉在去年要求時，我們馬上向內政部請求解釋，在去年4月13日解釋下來。

林代表擁璿：

排定表我們排，火化證明他們開，本來不是他們在開嗎？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在今年5月1日才正式交給他們，歷年來都由我們開，內政部殯葬管理條例不是很完備的時候，火化場屬於我們的，就由我

們開。後來殯葬管理條例修正以後，就把行政機關、行政轄區納進去，要由行政轄區的當地鄉鎮市公所才能核發。冬山找到這一點，才來跟我們吵，5 月 1 日以前都由我們開，也不用排定表就直接處理，因為火化爐在我們這裏，電腦一打公開資訊馬上知道，什麼時間爐子可以作業，就馬上開立火化許可證。現在冬山鄉執意要拿回去，當然火化爐是我們的財產，控制權也在我們這邊，所以就設計排定表，依照喪家所訂的日子、時間填下去，拿排定表去冬山公所社會課，說我要排這個時間，請你開證明，冬山一點點權利也沒有，只能照我們的時間排，所以他們昨天反彈就是這樣。

林代表擁璿：

冬山鄉公所部份，所有代表的意思是堅持不給回饋金，要的話就請縣長裁示，為什麼當初要給大隱，照這樣聽下來也很奇怪，只因為經過大隱的路，不然回饋金一人一半，回饋金只有這些，要的話請他們自行協商。再來監視器在今年都要改成封閉式，都是用既有的部份去架設，既的路段裏面，是只有我們自己的，還是有其他相關單位的監視器在裏面，如純精路口是只有我們還是有縣政府、警察局，還是有縣府自行裝設部份。

民政課曾長成陽：

今年改封閉式的是 94 年～96 年，是與中華電信契約滿了以後要改成封閉式，封閉式的點以興東路來講，跨 2 個里，今年有改為封閉式之前，有請里長去評估這點，看要移到裏面或繼續保持。又代表剛才問到，這條路有縣府、警察局及我們自己的，重要路口警察局部份是有，像興東路、公正路有我們的，還有警察局的，今年要設 94 年～96 年純粹是羅東鎮公所部份，各

里如有 3 個點、4 個點，按照里長需要設置，我們尊重里長，今年就先把這部份改為封閉式。

林代表擁璿：

一個路段已經有其他攝影機的話，可不可以把攝影機移到他們里內更需要的地方，因為各里很多路段都需要，礙於經費的問題，這個我在定期會還是臨時會我就講。一個路段已經有一支時，資源不要浪費，調出來還是看一樣的東西，鎮公所已經要裝設的部份，如其他單位有裝設，這個點就不要，如發生事情可以調他們的帶子出來看，可以把這個分到各里比較小的巷道，或各里認為他們必須裝設的位置，有沒有可能性？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當初我們也有考量林代表這個意見，那時候有跟里長講，說這個點已經有縣警局時，可否移到轄內比較需要的地方，這完全尊重里長的意願，里長是說裝在路口是往裏面里民部份，他們認為還是需要，所以就沒有更動。最主要是，這一次 94 年～96 年有 72 個點，平均到各里也不多，一個里都是 3、4 點而已，都是經過里長去評估， 也是考量里內的需求。代表所說里內有需要當然可以優先，實際上不可能滿足，這個里都照射的到，會陸陸續續依代表、民眾要求再增設，我們會錄案，等有經費時再依優先順序，請鎮長決定後再增設。

陳代表司衡：

除了 94～96 年收回來外，大部份依原來的為準，大概當初裝有其必要性，今年有沒有預算，或追加預算要新設的部份，要新設幾支？

民政課曾課長成陽：

我在工作報告有提出來 94～96 年，改制以後俟財源狀況，再請鎮長看要追加預算或明年再編預算，經代表會同意後再逐年編列。

陳代表司衡：

西區西湖大樓管委會有決議，要把四周圍起來，後面有 4、5 間房子，當初房子蓋的很滿，一出來就是西湖大樓後面的化糞池，現在西湖大樓要圍起來。私底下向課長請教，有何方法可以協助那些居民？可以讓他們獲得雙贏。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私底下解決就私底下講，私底下去會勘。

劉代表承賓：

我曾經和你去會勘羅東國小對面的土地，所有權是羅東鎮公所，地目是”建”，細項查出來了沒？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使用分區是道路用地，根據地政事務所地目是沒有意義，新的都空白，如住宅區、商業區會留地目，以使用分區為目的是道路用地。

劉代表承賓：

我說的那條路你知道，有離譜嗎？那時候要解決？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資料現在彙整中，以後會邀集里長、代表來會勘，共同謀略這個政策，我會先規劃如何做，報告給各位看，這樣做是否適當，畢竟這是年久累積下來的案件，要很妥善的來處理，如突然很快的處理，會造成很大的反彈也不一定，公權力還是要執行，這是我要做的工作。

劉代表承賓：

課長，不是這樣子，你麻煩小政拿圖上來給鎮長、主秘看，羅東國小舊大門對面，主秘，我們中心線在那裏？經查證，路是羅東鎮公所的財產，但地目是建地，細項是道路沒有錯。一般房屋白線出來，差不多在 1 尺以內，羅東國小那邊是房子出來約 3 米，可以停一台車，你看到圖就知道非常離譜，很扯！再來我們看民生路，那邊的中心線，我知道不是你的問題，以前的課長我覺得問題就很大了，中心線到底是如何抓出來的。羅東很多道路是這樣，我們那一天從民生路，走到民生市場，主秘你也有看到，民生路中心線也錯了，賣帽子的可以突出約一個車道，中心線也都快沒了。羅東國小舊大門口，那個情形也一樣，真是非常離譜，等一下看到圖你就知道，要馬上執行，我要看你的作為和魄力，為什麼不能改。中山公園自治條例是為了你們設的，裏面的攤販一定要有自治條例才能處理，我明天開始就做露天咖啡屋，看你們要如何管，你們說沒有自治條例，那我就可以隨便搞，尤其我是代表，你們又更不敢管，你們要拿石頭砸自己的腳，要用自治條例約束自己，我就叫你們做，不對吧！中心線當初不是在你手上處理的，我懷疑以前李新泰、陳祖健的問題很大，是不是有向人拿錢嗎？不然為何中心線可以那麼出來。

游代表德全：

課長，臨時會時代表會就叫你要如何做，你說公園四周都是警察管的，你要從門口先做好，我們那一天去會勘，有看到門口都是在擺攤，他們有何特權，不然我那天有拍照，洗出來給你們看，如民生路都擺到中心線了，路權要交給警察去管。那一

天剛好星期一市場休息，不然會更漏氣，尤其民生路、公園路口，圓墩上也都擺攤做生意，等沒有開會時，你用相機拍一拍再交給警方處理。

林代表擁璿：

我覺得代表真的很無耐，原來國光客運旁，課長你有沒有去看，現在好像另外一個夜市要出來啦！我蠻認同 10 號代表，代表一人一個攤位，本來有店面就算了，現在還有賣紅茶、小飾品也一攤一攤出來，到底有沒有法源，這樣下去對裏面的合法攤販要如何交待。每次跟你們說，就說會研議處理，都沒有看到結果，到底是代表會在他們開店時，站在門口跟他們說，你們不能在這裏營業嗎？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我每個時段都有去看，這段時間我要求他們做有秩序的管理，第一先把線整理出來，不要讓人覺得夜市有雜亂的感覺，然後一步一步來做整頓。

林代表擁璿：

課長，你這樣講會讓我們很痛心，非法全部變合法，這是什麼狀況，敢的人就贏了，包括國光客運那邊也是，敢的人就贏了，都擺下去了。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這個部份我與警方去巡視時，也有向他們開單，我本身有跟羅東警分局一組、五組過去，我有先規勸，如強制就直接開單。

林代表擁璿：

時間多久。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我來這邊有跟警方配合，會同執行 3 次。

林代表擁璿：

這星期還會看到他們在那邊嗎？

經建課課長清裕：

我會要求。

林代表擁璿：

針對這個鎮長、主秘有何看法，聽到很多聲音，真的敢的人就贏了，中正街前面警方勸導後再開單，我發現台汽完全沒有動作，台汽是怎樣，到底是公所還是代表會有跟人講好，還是代表會開會同意，讓他們在那邊設攤，真的是越來越離譜，請主秘回答。

楊主席振益：

9 號代表已經問到重點，市容跟攤販現在是沒有定那裏，有的都擺到路中央來，真的路都讓攤販佔光了，課長你要保證。鎮長認為你們都很優秀，不要 3 個月就要走了，要寫切結書，你看多久才能走，不然新課長一直換，代表會又弄這個，別的事情都不用做了。

游主任秘書裕陽：

有關夜市道路的處理，我們有在做，但動作是慢了一點，也跟自治會開了好幾次會，確實在會議上有做決議，現在有像在走法律的漏洞，要容許出來多少，路邊又不能依照道路的寬度來劃設，我知道都有釘釘子，是要如何強制執行的問題！這些當然有些苦衷，他們希望我們可以讓步一點，最後要如何處理，我也不好意思在這裏，說我想要的做法。你們應該知道，我們的做法可能跟一些人不合，我在此請求大會再給公所 3 個月，

再看效果如何，目前是用釘釘子的方式來執行，已經討論到這個階段了。時常會看到，剛開始1、2個月效果很好，後來又變質了，這是很大的困擾，要長期跟他們作戰，要很大的人力，在此要說氣魄的話很好說，成果如何不敢保證，在這裏胸脯一拍，到最後都是打到自己的嘴巴，大會可以給我們3個月的時間，自己監督自己。另外公路局部份，要馬上開處分單是可以，相關都就緒，只是有些問題鎮長、我、主辦課還要討論，在此向大會報告，稍稍有擱置，相關的法令、程序都完備。再補充你說的，應該是民族路彎過去，以前南門圳加蓋，我查相關資料，不是都市計畫道路，所以當初才會如此畫法，有探討的空間，把所有路都編到南門圳加蓋部份，照這樣看路邊線距離建物有一段距離，稍微有方便他們做生意、停車的嫌疑。我們會找時間找警察局、代表、里長到現場會勘，看邊線要如何劃設，循這條圳都沒有標準，路的寬度也沒有標準，因為都市計畫道路是標準的，現在是水圳加蓋，一邊就是早期的道路，寬度也是彎彎曲曲的，有的房子很寬，有的又很窄，地籍圖看到是這個情形，　貴會既然有提出來，我們會檢討，在下一次會可以讓　貴會看到成果，看我們如何處理這個案子。

游代表德全：

為了這個我也跟莊里長掰過腕子，南昌停車場在那邊，剛才主秘所說的，原來的道路還給他們做停車格，我說這樣對不對，設有停車場的地方，路邊不得停車，路移到羅東國小那邊，南門圳上面，這邊本來路就在厝邊，留給他們停車，里長就說，你做什麼代表，為什麼沒有方便百姓。有停車場的地方，在多少公尺內不得設停車場，你要叫停車場去死，因為人家要票，

路都移到羅東國小那邊。還有一點孔子廟對面那條，計畫道路沒有做，卻做到樟仔園公園內，你要注意，政風你要追究，為什麼會這樣做，怎麼花的錢，樟仔園用地拿去做道路，原來道路用地卻讓人做停車場，政風你去查查看。社會沒有這樣的，方便成這樣，代表要為百姓說話，要讓人方便停車，到底是加蓋的地方去做路，還是原來道路要讓他們停車，執政者不要只為了票，縱然那幾張票給你，但外界大部份的人，會對你的執政認為你不行。又剛才在講市場管理，有聽人說有時候鎮長會跟別人說，是外面有人這樣說，鎮產是交與各單位管理還是你參與在裏面。

楊主席振益：

代表提議的經建課要儘速去會勘，界址要走出來，要清就要清，不要那麼鬆，需要代表緊釘，又樟仔園的事，政風你要去查。其他的各課室有領薪水要憑良心，不要代表講了才做，是不是外面風風雨雨，所以才不要做施政滿意度調查，各課室主管要努力，對羅東鎮民要有交待，應該要做的事還是要做。

張代表榮華：

個人非常佩服幾位代表質詢的風格，在這麼嚴肅的質詢中，又保有輕鬆的一面，本席覺得不錯，這個會期一再說行政團隊已經就定位，代表會也對團隊有期待。這個會期依本席的觀察，團隊不管是內調或外補的也好，在我看來是卡司堅強，一個好的團隊要發揮精神，各課室間要有好的聯繫，本席舉例如蔡專員就非常努力，很常去代表家，有時候轉達代表的心聲給各課室，各課室也要與代表聯繫，將處理經過報告代表知道。另本席對行政團隊最大的期待，覺得有其個人的想法，舉例如樟仔

園，社會課馮課長發現有很多公共設施，做的不是很好的地方，我們要改進，這是很好的想法。本席有一個疑問？為什麼不在設計當中、施工當中，把我們想法說出來，一定要等到驗收後才有想法，用老百姓的錢來做改善的設施，真的浪費公帑。

劉代表承賓：

昨天夜市人生演完了，今天換演送行者，昨天看電視，今天又看電影，我最後拜託所長，百姓期待殯儀館即將啟用。我在壽園 5 年一個星期 7 天，大約有 3 天要吃泡麵，辦公室對面有休息室，我建議所長可否委託民間人民團體，可以來經營福利社，但是限制他不得賣喪葬的東西。鎮長、主秘過去福園有設福利社。但是業者自己搞砸了，福利社故名思義是要賣吃的、喝的，結果他們賣骨灰罈等一些東西，現在去福園參加告別式，看不到福利社。未來壽園殯儀館要啟用，我在那邊 5 年，一個星期上班 5 天，幾乎有 3 天要吃泡麵，對面的休息區，讓他們在那邊也不是辦法，過去曾經也想用泡麵機但沒人要來，人家放在校園，比放在壽園的生意更好，我們那邊沒什麼人會去，除非去祭拜的人才會去。那個部份可否委託立案的民間團體，來設立福利社，但要限制不得販賣殯葬相關產品，因為殯儀館設立以後有停棺區，那邊也要打掃，為減少人事成本，委託民間團體的可行性，請所長說明你的看法。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在鎮長強力的政策及　貴會的支持之下，多年來溪南地區的殯葬一元化可在今年完成，所有的工作人員包括我這個主管，也感覺與有榮焉。不是做殯葬設施，要鼓勵人家儘快過世，生、死、病、死是一個非常嚴肅的問題，話又講回來，殯儀館開幕

就是殯葬一元化完成。以後壽園進出的人員會非常多，除了行政和業者之外，百姓出入的頻繁度會增加好幾倍，所以說二期工程才會設計路燈，又重新鋪設柏油人車分道，這是當初與建築師討論時就考慮下去，這是硬體方面。軟體方面就是剛才代表所提示的，以後那邊是山上，離市區也很遠，相關民生需求品，尤其是中午，不只是你吃泡麵，我們當時是一起吃泡麵。這部分不只是考慮員工而已，在心情不好的家屬來到壽園，我們也希望他們就近，可以買一些東西當午餐，又喝涼的或一些必需品，如香、金紙等，但棺木、骨灰罈等營利化的事。我想公務機關是比較不適合，這部分如可以委外經營的話，會限定他所販售的項目，是以百姓的民生日用品為主要考量，也在研議當中。相關工作都非常急迫，之前殯葬所的人員不是很充足，大部份都是臨時人員來做行政工作，大部份都由我所長和一個助理員來處理這些工作。工程部分麻煩工務課幫忙，一些接洽工作，就是只有 2 個行政人員在做，是所長和助理員，今年到這個規模，民國 100 年會完成殯葬一元化。再來的急迫工作，還有法令的修訂，殯儀館完成後一些管理規則、自治條例，剛才劉代表建議的部份，已經有腹案研議中，在殯儀館開幕前會把工作做好，我會在下一次的臨時會向各位報告。

陳代表順益：

前幾天做的簡報，有關壽園二期工程，預定完工日期是什麼時候？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目前是還未招標，在　貴會支持下這個規費順利通過，會在儘快時間在 6 月辦理工程發包，預定工期 80 天可以完成。再來

的工作都不是結構體的問題，是比較零散和裝設工程，如鋪設柏油、裝路燈，這些工作不會衝突到，工序我們會調整。

陳代表順益：

一期工程就是禮堂、停棺、冷凍已經都驗收了，你是等二期工程後再啟用，或是等二期工程完成後一併啟用，公所的方向為何？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一期工程包含殯儀館裏面的 2 間禮廳、冷凍庫、停棺等，這 5 仟萬包括水土保持，所有設備含污水、空氣等，要啟用也是可以，但一啟用馬上會發生問題，因為停車位不足，還有道路、照明等等,還有 2 間禮廳裏面的空調也還沒有好,我們希望　貴會支持在二期工程完成後，弄得比較舒適，這樣對百姓的服務比較周全。

陳代表順益：

現在好不容易溪南有壽園殯葬一元化，我們遇到很多困難，包括三星鄉，現在的冬山鄉都給本鎮很多的壓力，以後壽園是溪南的縣民所共用，我覺得要訴諸輿論，讓大家去公斷，不只單單羅東鎮民在用而已。羅東那麼多公帑投入在這裏，讓殯葬一元化，人生的最後一程可以得到圓滿，我希望設施要完成後，再完美的開放啟用。再來常常講納骨塔，我覺得是非常不雅，昨天看到宜蘭新聞報導，壯圍要蓋第 2 個納骨塔，我隱隱約約我看到他們叫懷恩堂，納骨塔不是說不好。我的意思是，我們那一天去參觀櫻花陵園，你去那邊看是景色非常好，要把公墓公園化，讓子孫覺得先人住在那裏住的很好，依山傍水風景很美，我說名稱也可以跟著走。壽園是統稱，塔你就叫納骨塔，

禮堂就叫第一禮堂，或福園叫801、802，我覺得可以朝向如叫追思堂、生命紀念館等，符合比較先進的講法都可以，讓壽園建立溪南殯葬的標章，在全省也可做示範。二期工程本會義不容辭一定會支持，那天簡報本會有建言可以納入參考，整體做好，要一併使用，不要太匆促使用，在此也向鎮長加油。目前遇到外面很多的壓力，你一定要堅決到底把殯葬做好，我們也要讓他們知道，以後你們的鄉民也用的到，沒有必要做這麼大的手段。

陳代表旺全:

進去壽園這條路是縣道，我質疑為什麼要對三星鄉公所補償，而且冬山鄉公所也要向我們要回饋金，我很懷疑？為什麼三星跟我們拿有，而冬山卻拿不到。

殯葬管理所陳所長正輝：

那條路叫宜46縣道，是從三星大隱村到玉尊宮，當時我還沒有做所長，經側面了解蓋壽園、納骨塔，與三星那邊討論，大約98%是經過宜46線。當然送喪隊伍經過都會有影響，除了交通安全外，附近居民生活的侵擾，兩邊的住戶很多，在好日子時，從那邊出入確實很多，甚至有在那邊做陣頭，現在是沒有了，基於敦親睦鄰的目的，是以主要出入道路為主，是經過三星宜46線給予回饋。冬山鄉那邊幾乎沒有住人，在那邊出入的人也少，真的在那邊出入的送葬隊伍，應該是冬山鄉的人，所以那時就沒有回饋。還是有部份回饋不是沒有，冬山鄉大進村村民，有比照羅東鎮民禮遇辦法在執行，就是減百分之十部份是跟羅東一樣，是有回饋，只差在沒有實質的回饋金。

陳代表順益：

常在講這是歷史的共業，現在又拿 500 萬說事，福園 600 萬是幾個村在分，3 個村，這表示是上屆鎮長不負責任，答應這 500 萬，我知道有 6 人或 7 人小組去跟人家協調。主計，他們回饋金如何報銷，他們有拿去買地，可以嗎？我聽他們某區的代表說，500 萬不知要如何花！大隱社區內有很多團隊，大家照分，常常辦旅遊、媽媽教室，我們羅東公所是啞吧吃黃連。所有的自治條例也規定，在大隱的宜 46 線，就禁止丟紙錢、放音樂，我去年坐 2 次靈車，到那邊時我突然覺得，怎麼沒有聲音，佛經就往內，這些殯葬業者都很遵守。再來大隱村與壽園間的道路都是大隱村轄區嗎？從排樓進去就做的很漂亮，開始爬山就好像荒山野外，我很奇怪我們給回饋，應該可以建議在路旁種花。那天去櫻花陵園，他們的道路就花了幾億，在每一個路邊都有石磚這樣連著，做的是很漂亮，至少也有注重沿路的風景。而從東興科技上去後，我問同仁說，是以前他們種的，現在草都很長，我們給回饋金，也應該可以要求，他們要將道路整理好，不然回饋金給的好像丟在水裏。我說的是事實，真的是一位代表跟我說，他們不知要花在那裏，才想到用購地基金，這情何以堪！這是歷史共業，現在要林姿妙鎮長去承擔，所有談判、所有壓力都說為什麼不跟他說，剛才 12 號代表也說，不要給大隱試試看，可不可以，或折半可以嗎？因為現在塔位賣的比較少，或 250 萬給冬山，這都要講道理。

游代表德全：

請問鎮長，你是否有意願要選縣長，如要選縣長就照做，拿去買票，前鎮長不是傻瓜，花公的錢做私人的事情，納骨塔賣了幾億，那 3 億多就要用在壽園以後的發展，但都花掉，如果你

要選縣長就要花。當時冬山來，我就說，他是羅東縣長不是宜蘭縣長，做人不可以這樣，笑死了，看他預決算就知道他錢用在那裏，只有做羅東公正地下停車場而已，銀行也貸款，真是可惡。

楊主席振益：

壽園的回饋金在第 17 屆，我與副座都有參與，我要在大會上做報告，當初是納骨塔還沒有完成啟用，三星大隱村人在抗爭，在三星鄉公所協調，說到 500 萬時，代表都不同意，這是正確的事情。後來林聰賢鎮長下來協調，許阿松主席也下來講，為了納骨塔順利完成啟用，和以後殯儀館工程暫時先答應，合約承諾訂到他那一屆任期為止。不管是誰的政治手腕也好，當然這一屆有我們的作為，甚至大隱村也可以折半給你，冬山怎麼講，這要看鎮長的智慧。代表在會中，都有大聲講，要支持鎮長，鎮長就要集思廣義，代表可以做你的後盾，大隱村不一定要給他們 500 萬，林聰賢是訂到上屆為止，這一屆是你的作為不一定要這樣做，鎮長、主秘，你們去做，代表在合理的範圍內會支持。

游代表德全：

鎮長你以後要選縣長我教你一招，藝穗節外鄉鎮都好幾萬，我們的只有幾仟元而已。

劉代表承賓：

那天會勘坐到紅色的公務車那一台很可憐，10 月 21 日去勘災遇到水拋錨，那天去壽園在半路上也故障，那台車可以汰換嗎？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紅色那一台是中華得利卡，車號是Q3-4449，當初是南豪守望相助隊要換新車，但車子登記公所的名義，在新購車後就交還公所使用，車子是87年11月23日購置，但因為是手排車況不錯。以前是考量托兒所，娃娃車都沒有換新，所以娃娃車經過預算的編列，已經全面換新，娃娃車是以學童為優先的前提。我們覓適當的財源來編列，希望可以購買公務車，不管是送餐、工程會勘、考察部份等使用率非常頻繁，十分需要，屆時請　貴會予以支持。

游代表德全：

公務車8年可以汰換，主席的車子是否也可以汰換。

楊主席振益：

太少錢不知要買那一種車，秘書室主任你要統計公所需要幾部車，不好用的、需要用的簽給鎮長，到時代表會應該不會反對。

張代表榮華：

昨天本席有提到天然災害防治部份，本席認為鎮長的回答不夠具體，不夠落實與前瞻性。因為天然災害的防治，對人民財產的安全非常重要，在預算編列對天然災防治比重是非常少，少之又少，少的可憐，未來在天然災害防治部份，宣導可以教育民眾認識災害，防治災害上多編經費。昨天課長回答說本席剛就任，對過去民政課所做的事不了解，我也做過社區理事長6年，其實建議可用里長、社區這2個管道，教育民眾認識災害、防治災害，尤其是地震聽的就恐怖，對地震的知識認知是少之少，藉著這個管道聘請專家來教育民眾，讓民眾了解天然災害的可怕。

民政課曾課長陽：

關於宣導會在 6 月份民防團訓練，成員都是鄰長，這個往年都有辦，會上會請消防局的專家，針對地震、火災有做宣導。天然災害如颱風，去年鎮長就有錄音，請車子在鎮內隨車播放宣導，鎮長都有想到也有馬上去做，代表建議教育民眾部份，會做宣傳單發放各住戶知道。

張代表榮華：

我們有做但不够落實，請問大家如地震發生要如何逃生，要躲避在何處，包括本席也不知道，這點就是我們要加強的地方，我是說大部份的人都不知道，就是這個工作不够落實，課長誤解我的意思。

林代表擁璿：

秘書室主任，你在工作報告有提到，因為道路的使用有民眾要求國家賠償的案件，回覆是拒絕，請說明這個案子的狀況。

秘書室游主任政斌：

國賠案件有二件，二件都是因為道路管理的問題，民眾造成傷亡來請求國賠。第一件是冬山鄉民賴寶月，因路面有大片油漬，致使他騎機車滑倒，當時有請工務課去跟他協調，當初說的與他要求的落差太大，後來沒有達成私下和解，他提出請求國賠的金額 309,591 元。這部份目前在宜蘭地方法院審理當中，律師認為這個路面與他滑倒是否有因果關係，這方的律師提出辯解，實際要依法院做最後的裁定，再來做後續的處理，當初聽工務課的意思，是沒有必然的因果關係。第二件是五結鄉民賴元章及王玫玲兩夫妻的長女，在光榮路面有石頭，因碎石頭致使機車打滑後頭撞到護欄，出血後來不幸死亡，他請求國賠金額是 230 萬 5,844 元，這部份也請林世超律師對此進行

答辯，目前還未在法院審理，我們調集相關資料，公所認為騎機車因為地面石頭打滑致其死亡，律師覺得不像他們所說的，有必然的因果關係，這部份依期限拒絕請求，現在正在做最後處理。

林代表擁璿：

為什麼我問你這個，請教工務課長，公所在西安街87巷拓寬工程，上次有去會勘，同一個路段的人行道，後來跟我解釋是下包廠商不一樣，前段的人行道與靠近農會這邊不一樣，靠近農會從停車場出來那一塊，做2、3個月人行道的石子全部跳出來，當我看到案子，難怪民眾有這樣的質疑，我們的施工品質真的很差，當時我也問承辦人員，承包商他的施工品質這樣子的話，可否做求償的動作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據我了解西安街道路拓寬是99年12月23日驗收，那時我們會勘時廠商是說要在99年12月10日完工，這部份的違約責任有沒有繼續追查下去。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99年12月完工這件事我有去了解，因還在保固期間，求償部份是依當初設計標準，讓民眾在使用時可以達到安全、舒適感覺，這中間不只人行道，設有路面及行道樹穴，有尊重人行的習慣，部份變更，這期間有請廠商做2次以上的保固修復。目前這個案子只有部份驗收，包括之前談到的管溝工程，扣款將近40幾萬，部份履約上的品質有扣款。在等總決算，管溝代辦工程的錢，現在還有400多萬在我們手上，品質上我們有做扣款的動作，等最後決算時，就會做最後的核驗和扣款的動作。

楊主席振益：

驗收應依設計圖為標準，做的不好不能說顧民眾的安全就好，要依設計圖為標準去驗收，要照圖施工、照圖驗收，這點你要特別注意，不要只影響民眾就可以，不可以這樣做。

張代表榮華：

我們一直認為工程有保固期，所以就算他們做的不好，也要他們做好，我覺得這種想法是錯的，在施工時就要要求工程品質要做好，這是觀感的問題，不要讓鎮民覺得工程都是隨做一做而已。以 258 巷為例，不要廠商隨便做一做，有民眾反映，就叫他做好，鎮民的觀感很差，會覺得施工品質不好。課長很努力在做，對課長我很肯定，就公共工程施工的品質，請課長要特別要求。

陳代表司衡：

清潔隊長，我們水溝每年定期消毒，是什麼時候，上星期天氣炎熱，有居民反映蚊蟲很多，有一些小吃部、海產店的水溝會發出惡臭，這方面不要半年，才去清一次，另西安街 385 巷有民眾反映，垃圾車可否進去收，或音樂大聲一點，385 巷就是里長那條巷子，裏面有好幾弄，有時候垃圾車的聲音太小，裏面居民聽不到，也不知道垃圾車來了。又垃圾掩埋有佔用老百姓的租地，那部份也請你一併回答，看要如何處理。

清潔隊黃隊長政釧：

第 1 個是什麼時候消毒，在鎮長上任後有要求，一年要有 2 次的消毒，消毒次數太多會產生抗藥性，後面要消毒時藥量要增加，對環境是不對的，最好的作法是不要去消毒，居民自動把環境做好，可能鎮民比較不能接受。我們大部份在颱風過後才消毒，在梅雨季節前去消毒，下一陣雨藥效就被沖走，大部在

颱風過後，天氣炎熱四處有積水，那時候蚊子才有成長的空間與環境，那時做消毒比較合理，前陣子鎮長有交待，近期內大雨過後，就會實施第一波的消毒工作。第 2 個是水溝的清理，有一些海產店可能味道較重，請 12 號代表看是在那裏，我們會派人加強清理，最近因為雨水較少，水溝的味道會較重，因沒有水在流通，如有需要你告訴我們地點，會加強清理。再來是西安街 385 巷，林忠文里長這條巷子，車子進去要迴轉有困難，自己開轎車進去，要迴轉就有困難，我們一向要求清潔車在巷口停比較久的時間，可以加強時間，聲音放大一點也沒有問題，在 4 月份開始有把時間做微調，現在每一台車去每一點收垃圾，應該都很準時。最後是廚餘有一部份，佔用私人的土地，經我查證這是事實，他是與國有財產局有租約問題，不然我們可以申請撥用。前陣子有代表告訴我，實際上也不是要向我們要租金，因為是只有一小塊，實際上是要廚餘土，我有打電話給他，但是只有接洽到這邊，後來他沒有回電，我說你那時候要我們再聯絡，如有進一步，我私底下會跟 12 號代表報告。

陳代表順益：

每一個公共工程，我有一點意見，提供工務課參考，目前羅東在做的工程，包括有些權責單位，我們也不清楚，何日開工、竣工、驗收，每個工程應該要有一塊牌子在那邊。純精路現在施做慢車道安全島這部份，預計施做長度做到那裏，如果有做到純精路 2 段，因 2 段這邊路燈很欠缺，建議增設路燈，這一段到晚上很黑暗。再來是路樹有遮住路燈，這是常發生的事，路樹與路燈應有間距，雖然路權不是公所所有，我希望公所也

要向四區工程處提出要求，要將路燈與路樹做完善一點。再來靖盧遷移後預定明年 6 月完工，這有影響到我們與國有財產局簽約的信義段招商計畫，是否有變更的空間，昨天你沒有回答，以你就任事業管理所是否有腹案？現在聽說是封起來，封起來有對有錯，因有附近業者說，可以停免錢的才封起來，不管是封與不封都有治安的死角，反而封起來還更危險，這個也不是一個長久之計。我們有簽約 50 年，你要儘速配合靖盧的遷移，過去不知道靖盧何時遷移，現在既然知道，招商計畫加以改變，因為當初靖盧在那邊，有人不要在那邊設立事業體，靖盧變動與我們招商相呼應，這有受限，包括地租、用地問題。我與上屆鎮長曾到台北招商，但大家意願不高，聽到乙種工業用地，再來有限定業種，請所長說明。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純精路現在施工，在去年以前自來水公司北區，在做自來水抽換幹管工作，現在做到純精路 3 段，大概快完工，已經把路燈摧殘過一次。路燈是以前省住都局時代做的，不是很周詳，有的在左邊，有的在右邊，有的在安全島、快車道、慢車道上都有。其後第四區工程處做安全島的改善，在純精路獲得宜蘭縣唯一一條的示範道路（台九線），路面包括安全島，路口做左轉車的改善，所以安全島全部要移設變窄。原則上路樹是宜蘭縣政府農業處列管的，幾乎都不要給人家移，只有規劃的比較漂亮，只有改安全島的整個線路，從寬變窄。因左轉車道有一個靜變段，有一個等車段，在挖掘當中四區居然沒有考慮到，我們維護的路燈，在安全島中間兩側，沒有去考慮到問題，一挖就完了，北區先挖一次，四區又來挖。期間我們與他們開了

很多次會，第一做為公所編一些經費，做路燈維護工程，利用這個機會重新做配管，但開始失去先機，在挖的時候沒有通知我們，所以造成冬山邊有一段沒有埋到，但事後會去補。第二又路燈不足我們利用示範道路，爭取有一個計畫，大約 7、8 仟萬在人行道兩側，在重做時配合示範道路，在人行道架空做藝術燈，來補足原先不足的燈量，這要相當的考量財源，是透過四區工程處從交通部補助一些，及爭取內政部有關燈線在做有二個方向。再來說明很多代表關心，工程品質的問題，保固是針對當初驗收或施工中沒有注意到，即看不到、暗的、蓋在裏面的，將來有 2 年、3 年的時間發現問題，這是保固重要的目的。而不是說工作隨你胡亂做，等 2 年、3 年、5 年的保固再來修理，不是這樣子，工程做的好壞是否有照圖施工，各項的數字符合規定，做起來當然符合規定。施工做的整體感，如運動家在比賽時是很努力在做，但工夫不到家，是及格但不能跑第一名，有的人比較厲害，一下子就跑到第一名，遇到好的、壞的承包商，我們的態度是一定要及格，不但要合乎品質耐用，最後是要求美觀。承包商良莠不齊，產生同一個品質不同，如 9 號代表所說，前段、後段不同的包商，品質差那麼多，是工夫的好壞，他用的數量、洗石的好壞都是正確的，只不過師父要壓 3 下，有的只至 2.5 下之誤差。我要強調的保固不是針對這個，是針對做好看不到的，將來半年、1 年、3 年等等有缺失浮現，是保固這個問題。

陳代表順益：

我覺得你對工務品質的要求、知識足够，曾經公正地下停車場在做試體時，我與你一起做，那時你不是課長，請問政風，如

果公務人員在工程上有瑕疵，有幾年的追訴期。

政風室陳主任俊良：

你講的應該是行政責任部份，是機關的權責，沒有所謂的追訴期限。

陳代表順益：

我們代表對工程不內行，但連門外漢都看的出來的瑕疵，就很嚴重了，公正路的景觀道路，像課長說的看不到的地方，給大會做參考，政風不一定要求你去追究。從純精路到觀天下，面向羅高左側的人行道，我看到的很寒心，那天我私底下有跟課長講，人行道下來旁邊有落差，有側溝在排水。當時在施工中本席等去會勘，有住戶反映側溝只放了 3 根 pvc 管而已，那時我拜託工務課長，說我對工程不是專科，你只用 3 根怎麼足够，如阻塞的話，要用竹竿來通，那幾戶有改，後面又一樣是 3 吋管。當時設計公司有一個小姐在場，我當場要求要拿出工程材料單，但拿不出來，因為設計圖看不出來用澆灌溝渠，我是認為不應該這樣設計。剛才你在講安全島，當初林建榮立委也爭取經費，要將安島移到中央，這個問題見仁見智，因為某一政治人物政治操作，弄一個純精路美麗與哀愁，結論根本沿線住戶所做的決議，致使這筆經費被公路總局收回，經費收回已既成事實，當初他們說路樹移除後，不贊成安島要在中間。我現在很憂心的事，安全島做的那麼窄，路樹如何植回去，我看一看應該沒有超過 3 尺，大棵的樹如茄苳種的回去嗎？經過政治操作後，人民要去回想，當時誰去操作？其實要操作時都找理由，我們最單純，認為住戶說好就好，可以帶動其他繁榮就好，純精路沿線住戶，都贊成安全島在中央，後來不知在羅高開一

個美麗與哀愁的會，好幾億的經費都翻盤。我們雖然不是權責單位，拜託四區工程處綠化要做好，而且你剛才講的是示範道路，光線也要做好，才不負民眾所託，有失民眾的期待。我感覺四區與當初的意願有背離，那些要植栽以後要放在那裏？又中山路下來要左轉到開羅派出所，導頭沒有削乾淨，還有一塊，分隔島要退縮，我曾經看過有人車後輪撞到過，有空派人去看一下，請課長針對安全島部份做更完善報告。

游代表德全：

純精路要開闢時，是第 12 屆我在做代表，本來就要求安全島做中央，因為設計單位說這條是羅東鎮的快速道路，本來民生路口都沒有出入口，後來黃義聯當鎮長時，說這些路口要打通，不要讓民眾繞路，當然政治操作很大。羅東鎮要求縣政府將安全島做在中央，選舉又來罵縣政府，說那些樹那麼漂亮為何要移到中間。我講的與 11 號代表不太一樣，羅東鎮要看到一排那麼漂亮的樹很困難，安全島移到中央，生意也不見得好。純精路比美台北市的仁愛路，設計單位當初的原意，是要舒通羅東的交通，讓車流快速通過，但為了政治選舉，羅東鎮公所提案罵縣政府，我們民意代表也要有原則，將來路對羅東鎮相當於台北市的仁愛路。那些樹要移到那裏去，台東那條路也保留著，日本的日光當時皇帝生日沒有錢，就在日光那地方種樹，後來開路時又避過它們，中正路就不會發展了，這條路怎麼會發展。人行道怎麼做我都不反對，但那些松樹不能移除，但那些松樹不能移除，各位當初公所前種的十幾棵松樹拿去那裏，花錢請人移除，一棵樹木要它活很辛苦，有樹木可以改變生活環境，空氣也會好，不要的樹木請人移除，但人家一

棵又拿去賣幾千，那些茄苳不要動，再移會讓人笑死。

工務課陳課長文理：

樹木是堅持沒有移，11 號代表說的是安全島，本來這麼寬看起來很漂亮，它的生活空間是足够，現在安全島用漸近段，本來一棵樹現在弄成這樣如何長大。這個問題我有問農業處，他們回答是這些老樹，它們的根長在下面，上面是稍微有傷到老樹幹，他們有來看過是 OK，縣府農業處那個小姐也很專業，存活率是百分之百沒有傷到根，只不過表面看起來，本來比較寬現在變的比較窄，樹木原則上是沒有遷移。工程蒙受一些不便，我先在此道歉，別的地方是大放光明，但 11 號代表住家前今天可能路燈不會亮，我今天又發現線路又被他們挖壞了，先請廠商去跟他們溝通，先讓我們埋管，全部的管埋好，會全部拉新的線。施工會有一段黑暗期，有的是今天不亮，明天會亮，後天又不亮的情形，中間有很多協力廠商有控管的，有的做安全島預鑄，裏面有 3 個小包，我那一天請他們做臨時線，第 2 天沒有了，3 萬元白花了，線路含管線都不見了。這一段時間代表常常會碰到西區、北區居民抱怨，本來就很暗了，又全部都不亮，到時請代表幫我們解釋，公所的 2 間協力廠商，儘量與他們配合做補充的設施。

事業管理所謝所長鴻祥：

有關靖盧在昨天聯合報刊載，預定在明年 6 月前，要移到冬山廣興，這個消息我在 5 月初就有了解。那一塊地 4 月 28 日在工務課有開一個竹林細部計畫說明會，在公所 3 樓舉開，當時我也有參加，那塊地做 2 項使用，第 1 種是以後做為工商業專用區，第 2 種是做廣場和停車場使用，靖盧的遷移對開發案是

正面的利多，我事後有跟靖盧移民署這邊確認，知道這個消息，就著手整理這個招商文件，可以儘快修訂。目前整個招商計畫案，首先的問題剛才前副座也有點出來，是乙種工業區用地，容積、使用、建敝率要受限，其次是 8,410 ㎡即是 2,500 坪，面積不够大，開發業種也有受限，第三是投標的廠商，負擔的成本過高，包括每年負擔 100 萬的權利金外，也要負擔 5% 的地租，大約是 279 萬元，都是很大的負擔。目前公所有提出三項調降地租方案，拜託林建榮立委幫忙，日期已確定由立委召集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共同研議地租可否降低。另外那個場地都要從倉前路出入，在大同路目前是少一個出口，因為牽涉到軍備局，軍備局國會聯絡官剛好是我的學弟，我跟他共同努力，看可否在大同路出一個出口，就是在圍牆部份，以後就有 2 個出口，會有較大的利多，這都可以讓招標更順暢。最後的招商是在 97 年辦 2 場，據我了解 97 年的政治較動盪，經濟也不是那麼好，今年這個時代也已經不同，如上述工作準備的差不多，會趕快辦理招商說明會，北、中、南、宜蘭籌劃招商說明會，希望可以儘快完成招租。

劉代表承賓：

我跟你說很多次了，有關羅東鎮道路標線問題，現在紅線變黃線，黃線變白線，白線就變沒有了，那天在林森路靠近中山新邨，路面標線不見了，你們網狀線劃好了。上個月去竹林國小看的紅線，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劃，比較慢會勘的卻比較早做，較早會勘的卻沒有做，施工的品質那麼差是什麼原因？

經建課賴課長清裕：

派工單廠商配合區塊，一個區塊一個區塊來做施工，也可能較

慢會勘，較早派工就先做，宜蘭縣目前是 2 間廠商而已。你反映的這個問題，因原來的廠商的確工夫，學的比較不深，標線處理的順序我們會檢討，有時候是比較多，一天做不完又遇到下雨，或其他的因素造成延遲，我會改進。

劉代表承賓：

課長，你真的會影響所有代表的行政效率，與公所鎮長你們的工作團隊，你一個月前去會勘的，到現在還沒有去處理，百姓如何看我們，我說的有理，經建課這樣做，這個代表不够力，劃一條線劃了一個月還沒有做好，經建課劃線可否像工務課的開口契約，不然我們會被罵效率真差。

陳代表順益：

公所要建立機制，像昨天本席質詢的有三種，有講沒有做，要不知何時要做，做好沒有說。代表對民眾要有交待，這樣也會被問倒，就有來會勘了，為何還沒有劃，要建立機制，以前里長有查報系統，一直要求鎮長實施查報機制，要有去有回，不要有去無回。我在此正式提議要有正式的提報，不管可不可以做都不要緊，要有時程表給代表會，這樣我們對民眾也好交待，不然一問三不知，如被人說一句會滿臉全是豆花，看何時會做或預定與那裏同時要做，要去掌控廠商，不是廠商來掌控我們，除了受天氣限制，其餘都可以掌控，公所有經費嘛！半個月就會勘 3、4 條，積了一定的量就可劃了，這要建立一個機制，給代表會、里長更好做事情，不然就丟給公所說，公所的行政效率不彰，說了一個月還沒有做。我私底下有跟課長說件事，是上任課長留到現在，我真是很無耐，我昨天跟課長說，今天馬上就處理好了，這樣代表、民眾都很舒服，做到這樣子

行政機關、代表都很有面子，不然我可以把爛攤子，說公所團隊爛嗎？我正式向公所要求，主秘，是否可以建立一個機制。

游主任秘書裕陽：

剛才課長的答覆，鎮長聽的結果很不滿意，這件事情確實我們處理的不好，品質不好根本不是理由，我們人員都要在那邊看，我會請他們研議。我初步的構想，劃線不能今天講明天做，看可否一個月劃 2 次，1～15 日的月底前處理，現在用開口合約在處理，不管是代表、里長、民眾在會勘時，在結論時就要當場告知，那時候可以劃線，把定型化。我一再拜託各位課長，大家都有點年紀，很多說的事情要記下來，不然有時 1、2 天後會忘記，務必請各位主管養成做筆記的習慣，在主管會報也一再要求，人家一再反映的事情，雖然不是故意的，但就是忘記了。我本身也常遇到這樣的事情，在議堂上鎮長要求各位主管要做到這點，代表所說的都忘記，跳了一個課長才做，這是不應該的。

楊主席振益：

希望可以照主秘所說的做，有參加會勘的代表、里長都要回消息，看那時候可以做，這都要通知，希望可以做到這樣，里長、代表都是鎮民所選，對鎮民陳情、要求的，要有交待，不能做的也要告知。

許代表俊仁：

純精路安全島工程，我昨天打電話去請教，某一個媒體打電話給我，說接到民眾投訴，民眾可說是非常聰明，針對鎮內公共工程有何看法，不找公所、代表直接找媒體處理，民眾陳情的內容有牽涉到政治操作，所謂城市之肺，純精路路樹的問題，

本席不方便表達任何立場。當初是要將兩旁的行道樹，移設到中央來，附近的民眾反對而作罷，經費無處消化，造成現在安全島拆除再重做，民眾說這是浪費公帑。民眾沒有參與公共事務的工作，他們不了解，對公所有負面的觀感，要建議四區工程處就景觀和路燈做加強，不要讓民眾有這樣的感覺。如 9 號代表有針對夜市攤販整頓及台汽總站的商家問題，主秘，早上的回答除了讓我覺得有行政、法學素養外，更熟讀孫子兵法。早上主席有說經建課長，你不要 3 個月就跑掉，主秘回答說，給我 3 個月會處理好，這就是孫子兵法的緩兵之計，3 個月看他要不要走或再來找人選，中午時經建課長有保證，絕不會 3 個月內走掉，最少要再撐 10 個月，要領到陳前副座的金牌，至少他會撐完。本席在此要求公所團隊，做有效率的團隊，夜市的攤販問題和公車站問題，不是 3 個月可以解決，但是希望公所團隊 3 個月內，可以讓代表會感受到你們，有在解決處理問題有在做，這是第 1 點。第 2 點鎮長早上有針對回饋金的回答，我那時比較晚來，我請教同仁，也看到第四台有殯葬業者，到冬山鄉公所陳情抗議，冬山鄉公所想把這個問題，又丟回來羅東鎮公所和羅東鎮民代表會，鎮長的回答是，儘量不要激怒他們，我前幾天還跟鎮長說要硬起來，不要軟趴趴。有些殯葬業者也有找一些代表討論，將問題丟給我們，讓他們對公所有所誤解，讓民眾誤解，是林姿妙鎮長在搞怪，羅東鎮的代表都很難搞，這是負面觀感，這些殯葬業者到公所陳情抗議，鎮長要如何應對？

林鎮長姿妙：

我上午說過只有勇往直前，我對壽園的過程有深入的了解，跟

主秘說我們的土地，雖然在冬山鄉沒有錯，但是都沒有經過冬山鄉的路，一面協調另一方面加緊趕工，我說打不還手絕不會溜走，他們認為我是女性，可能打 2 下就會跑掉，從頭到尾約協調 5 次，所長也在場，我絕對沒有軟趴趴，絕對是勇往直前。我說以靜制動，他們要討回饋金，沒有找到任何理由，只有火化證明，去他們那裏開立，時間上及喪家都很哀傷了，還要跑好幾趟，殯葬業者就向他們抗議。冬山鄉公所與我們是鄰居，他們找不出理由，不用跟他們針鋒相對，所謂兵來將擋水來土淹，他們有來的時候就站出去，鎮長絕對沒有退縮，絕對堅持到底，一定把我們的權益顧好。

許代表俊仁：

我們要堅持立場，據理力爭。

林鎮長姿妙：

有理走遍天下，無理寸步難行，這是國家既定政策，條件都具備了，我們又沒有理虧，站在前面第一線我就是不怕他。

劉代表承賓：

感謝林鎮長把羅東鎮推銷的這麼成功，我講 2 個好消息，第 1 個是 5 月 17 日柯以柔小姐主持的美食節目，來羅東鎮找 2 個低收入戶，這個資料已向社會課拿了在我這裏，一個在國華里、一個在成功里，感謝鎮長把羅東推銷出去，因為台灣那麼大，為什麼不到別的縣市。第 2 個是昨天在講天然災害的問題，後來編了 18 萬救生艇補助警消部份，鎮長，你過去做縣議員可能功勞做太多，我昨天馬上打電話給蘭陽救援協會，目前他們協會，有 2 部水上摩托車、4 部救生艇，如果羅東鎮公所以後發布颱風警報，他們願意把這些機具，帶過來羅東鎮公所。

雖然不一定使用那麼多，但屆時拖過來，要借停車場停放，解除後他們會撤走，但他們人員不進駐。我會把電話留給民政課長，只要重大危險時，打電話給他們，他們人員就會過來我們這邊。

陳代表順益：

問政要理性，這麼多年來問政、質詢也好，回去後我也會檢討，說不對的地方請主管包涵，誇獎的話不用就再說了。老人送餐現在不是在養護所辦了，是委託民間伙食，獨居老人送餐是送幾天、幾個人、幾頓，如果繼續委外，菜色可以掌控嗎？

社會課馮課長松齡：

目前有 61 人，送餐是每天都有，星期一至星期五是 40 元，是由公所負責送，星期六、日是由廠商負責送是 60 元，包括運送的油料及人事費。

林代表擁璿：

從宜蘭往羅東的純精路，有一個羅東鎮告示牌就是大石頭，鎮長你們有時間去看一下，感覺好像進到廢墟，那個我有跟前面陳課長講過，在過年的時候，他有說在做街景佈置時會一起做，後來我發覺也沒有做，這部份可以做好一點，那顆石頭已經都斑駁了。

陳代表順益：

最後感謝鎮長的所有團隊，昨天質詢回答的沒有幾個，羅東鎮的地標都沒有，除了負面的菜瓜棚外都沒有，整個團隊要去思考，除了觀光立鎮做主軸，怎麼招商來營造商機，羅東可以營造有可看性，不管是入口也好，公園很多代表的建言，也要予以參考，畢竟羅東要讓人家來回味無窮，在此感謝。

楊主席振益：

你們6位代表質詢都要結束，那所有代表的質詢時間結束，我1個小時就不說了，節省下來是因為代表同仁也講很多了，但是代表所說的、質詢的、疑問的、應興應革的事情，希望鎮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做的更好，這樣就可以把羅東鎮政做的更好。

公所提案

第 一 號：主計類

提案單位：羅東鎮公所

主　　旨：羅東鎮99年度總決算業已編製完成，敬請　貴會惠予審議。

說　　明：一、本鎮 99 年度總決算係依據決算法及各縣（市）政府編製 99 年度地方總決算應行注意事項規定編製。

二、檢附是項決算書一份。

辦　　法：提請　貴會審議見復後，依規定函送宜蘭縣政府、審計部台灣省宜蘭縣審計室備查。

大會議決：

照原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七人贊成（在場九人）。

第 二 號：主計類

提案單位：羅東鎮公所

主　　旨：99年度公共造產基金決算、輔助員工興建住宅基金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業已編製完成，提請　貴會惠予審議。

說　　明：一、本所 99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決算、輔助員工興建住宅基金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係依據

「99 年度各縣（市）政府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編製。

二、檢附 99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決算、輔助員工興建住宅基金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各乙份。

辦　　法：提請　貴會審議見復後，依規定函送宜蘭縣政府、審計部台灣省宜蘭縣審計室備查。

大會議決：

（因出席代表人數不足及議程時間不足，99 年度羅東鎮公所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從第 4 頁起，俟本會第 19 屆第 4 次臨時會再予審議。）

第 三 號：主計類

提案單位：羅東鎮公所

主　　旨：為本所 10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　貴會惠予審議。

說　　明：一、本所 10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為配合上級補助暨酌量本所實際業務需要編製。

二、檢附是項預算書一份。

辦　　法：提請　貴會審議見復後，依規定函送宜蘭縣政府、審計部台灣省宜蘭縣審計室核備後辦理。

大會議決：

（因議程時間不足，俟本會第 19 屆第 4 次臨時會再予審議。）

代表提案

第 一 號：經建類

提 案 人：劉代表承賓

附 署 人：陳代表順益、林代表擁璿

案　　由：建請公所研議訂定本鎮中山公園管理自治條例等相關法規，俾利有效管理目前攤販公園侵入問題，提供鎮民舒適休閒遊憩的空間。

說　　明：羅東中山公園是屬於鎮民休閒遊憩場所，但中山公園內時常被攤販侵入販賣商品，不僅縮減鎮民休閒遊憩空間，也破壞公園環境衛生，又目前本所並無訂定相關法規處罰之。建請公所儘速研議訂定本鎮中山公園管理自治條例等相關法規，俾利有效管理目前攤販公園侵入問題，提供鎮民完善舒適休閒遊憩的公園空間。

辦　　法：請公所研議辦理。

大會議決：

請公所儘速辦理並提出自治條例草案。

表決方式：舉手。九人贊成（在場十人）

第 二 號：工務類

提 案 人：劉代表承賓

附 署 人：陳代表司衡、何代表建東

案　　由：建請羅東鎮公所轉請宜蘭縣政府，積極推動羅東鎮公正里綠帶步道開闢工程，解決塞車問題及提昇周邊社區之生活環境景觀綠美化品質。

說　　明：本鎮羅東高中及羅東國中學校周圍，每逢學生上下課時間，形成學生與車輛爭道情形，道路容易有塞車問題。建請羅東鎮公所轉請宜蘭縣政府，積極推動羅東鎮公正里綠帶步道開闢工程，解決塞車問題及提昇周邊社區之生活環境景觀綠美化品質。

辦　　法：請公所採納辦理。

大會議決：

請公所研議辦理。

表決方式：舉手。八人贊成（在場九人）

<table>
<tr><td colspan="8">宜蘭縣羅東鎮民代表會第19屆第2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td></tr>
<tr><td rowspan="3">日期</td><td rowspan="3">星期</td><td rowspan="3">會次</td><td colspan="4">時　間　及　議　程</td></tr>
<tr><td colspan="3">上　午</td><td>下　午</td></tr>
<tr><td colspan="3">08:00～12:00</td><td>01:30～05:30</td></tr>
<tr><td>100年
5月5日</td><td>四</td><td>8:30
報到</td><td>開幕典禮
主席報告
預備會議</td><td>第一次
會　議</td><td>鎮長施政報告及各課室工作報告</td><td colspan="2">鎮長施政報告及
各課室工作報告</td></tr>
<tr><td>5月6日</td><td>五</td><td>第二次
會　議</td><td colspan="3">鎮政建設考察</td><td colspan="2">鎮政建設考察</td></tr>
<tr><td>5月7日</td><td>六</td><td colspan="6">例　假　停　會</td></tr>
<tr><td>5月8日</td><td>日</td><td colspan="6">例　假　停　會</td></tr>
<tr><td>5月9日</td><td>一</td><td>第三次
會　議</td><td colspan="3">鎮政建設考察</td><td colspan="2">鎮政建設考察</td></tr>
<tr><td>5月10日</td><td>二</td><td>第四次
會　議</td><td colspan="3">鎮政建設考察</td><td colspan="2">鎮政建設考察</td></tr>
<tr><td>5月11日</td><td>三</td><td>第五次
會　議</td><td colspan="3">鎮政綜合質詢</td><td colspan="2">鎮政綜合質詢</td></tr>
<tr><td>5月12日</td><td>四</td><td>第六次
會　議</td><td colspan="3">鎮政綜合質詢</td><td colspan="2">鎮政綜合質詢</td></tr>
<tr><td>5月13日</td><td>五</td><td>第七次
會　議</td><td colspan="3">鎮政綜合質詢</td><td colspan="2">鎮政綜合質詢</td></tr>
<tr><td>5月14日</td><td>六</td><td colspan="6">例　假　停　會</td></tr>
<tr><td>5月15日</td><td>日</td><td colspan="6">例　假　停　會</td></tr>
<tr><td>5月16日</td><td>一</td><td>第八次
會　議</td><td colspan="3">審議公所提案</td><td>一、審議公所提案、討論代表提案
二、審議人民請願案及臨時動議
三、鎮政建設考察</td><td>閉
會</td></tr>
<tr><td colspan="2">備　　註</td><td colspan="6">一、鎮公所提案及工作報告（各印製40份），請於100年4月25日前送本會彙整，謹請切勿逾期送達。（工作報告自99年10月1日至100年3月31日止）
二、本會代表提案請於100年4月25日前逕送本會編印。
三、本次預定議程表得視實際情形伸縮之。</td></tr>
</table>

席　次　表

二、代表　　／出席　△請假缺席

出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 代表姓名	100年05月05日	100年05月06日	100年05月09日	100年05月10日	100年05月11日	100年05月12日	100年05月13日
1	楊　振　益	／	／	／	／	／	／	／
13	游　清　亮	／	／	／	／	／	／	／
2	黃　泰　坤	／	／	／	／	／	／	／
6	游　德　全	／	／	／	／	／	／	／
3	何　建　東	／	／	／	／	／	／	／
11	陳　順　益	／	／	／	／	／	／	／
12	陳　司　衡	／	／	／	／	／	／	／
5	張　榮　華	／	／	／	／	／	／	／
9	林　擁　璿	／	／	／	／	／	／	／
4	許　俊　仁	／	／	／	／	／	／	／
10	劉　承　賓	／	／	／	／	／	／	／
8	林　美　滿	／	／	／	／	／	／	／
7	陳　旺　全	／	／	／	／	／	／	／

席　次　表

二、代表　　／出席　△請假缺席

出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代表姓名	100年05月16日						
1	楊　振　益	／						
13	游　清　亮	／						
2	黃　泰　坤	／						
6	游　德　全	／						
3	何　建　東	／						
11	陳　順　益	／						
12	陳　司　衡	／						
5	張　榮　華	／						
9	林　擁　璿	／						
4	許　俊　仁	／						
10	劉　承　賓	／						
8	林　美　滿	／						
7	陳　旺　全	／						

三、第19屆第2次定期會議決案統計表

提案別 件數 類別	公所提案	代表提案	人民請願案	合　　計
民　政　類				
財　政　類				
經　建　類		1		1
工　務　類		1		1
社　會　類				
人　事　類				
主　計　類	3			3
環　保　類				
事業管理類				
殯　葬　類				
合　　計	3	2	0	5